

股票代碼：5868



2014 |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 103 年度年報



臺灣金控網址：www.twfhc.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31日

■ 發言人

姓名：劉玉枝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349-3503
電子郵件信箱：bessieliu@twfhc.com.tw

■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鴻基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349-3024
電子郵件信箱：david.chang@mail.bot.com.tw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地址、電話及網址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電話：(02) 2349-3456 (總機)
網址：www.twfhc.com.tw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電話：(02) 2349-3456 (總機)
網址：www.bot.com.tw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9號6樓
電話：(02) 2784-9151 (總機)
網址：www.twfhlife.com.tw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58號4及6~9樓
電話：(02) 2388-2188 (總機)
網址：www.twfhcsec.com.tw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49號後棟4樓
電話：(02) 2349-3889 (總機)
網址：www.botib.com.tw

■ 股票過戶機構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電話：(02) 2349-3456 (總機)
網址：www.twfhc.com.tw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方燕玲、許育峰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方式：無



2014 |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 103 年度年報



整合集團資源

發揮經營綜效

目錄 CONTENT

壹、致股東報告書	6
貳、公司簡介	11
參、公司治理報告	12
一、組織系統	12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會計師資訊	37
肆、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41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情形	4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50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50
四、從業員工	53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55
六、資訊設備	55
七、勞資關係	57
八、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2
四、民國 103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3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20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206
一、財務狀況	206
二、財務績效	207
三、現金流量分析	207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8
五、轉投資政策及執行情形	208
六、風險管理	208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223
八、其他重要事項	22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4
一、關係企業資料	224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5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5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5
六、子公司國內外營業據點	226

臺灣金控 103 年度年報

編者及出版機關：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20 號
電話：(02) 2349-3456 (總機)
網址：www.twfhc.com.tw
出版年月：民國 104 年 6 月
創刊年月：民國 98 年 7 月
刊期頻率：年刊

本刊同時刊載於臺灣金控網站 (www.twfhc.com.tw)
工本費：新臺幣 910 元
GPN：2009800798
ISSN：2078-7251 (書面)
ISSN：2078-7278 (網路)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國家品牌

以國家聲譽立足市場

壹、致股東報告書

貳、公司簡介

參、公司治理報告

組織系統

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會計師資訊



Taiwan Financial Holdings

壹、致股東報告書



董事長 李紀珠

2014 年全球經濟呈現緩和復甦態勢，依環球透視機構 (Global Insight) 公布資料，全球經濟成長率 2.7%，較 2013 年 2.5% 微幅上升；受國際經濟情勢朝正向發展，帶動我國出口表現，且國內工業生產持續成長，就業情形有所改善，民間消費力道提升，行政院主計總處概估我國經濟成長率為 3.74%，較 2013 年 (2.23%) 明顯揚升。

臺灣金控集團戮力發揮經營綜效，廣續深化商品跨售機制，擴大整合行銷效益，積極協助子公司調整業務策略及商品結構，以健全經營體質，並加速海外策略布局，持續建構亞太地區金融服務網，並與大陸多家金融同業及中國郵政儲蓄銀行簽署合作協議備忘錄，強化兩岸金融業務合作，厚植國際競爭力。

在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戮力耕耘下，2014 年集團合併稅前淨利創 5 年新高，合併稅後盈餘 74.22 億元，達成預算目標 113.62%，合併每股稅後盈餘 (EPS) 0.82 元，若加回政策因素影響數，獲利達 156 億餘元，EPS 1.73 元，資產報酬率 (ROA) 及淨值報酬率 (ROE) 分別為 0.35%、6.09%。

核心子公司臺灣銀行稅前淨利創金控成立以來新高，如扣除不動產及舊有股票等賣出之一次性獲利，為歷年來最高獲利紀錄，稅後盈餘 82.48 億元，若加回政策因素影響數達 164.26 億餘元，EPS 1.73 元，ROA 及 ROE 分別為 0.41%、6.54%。其中銀行之存款、放款、外匯、黃金及信託等核心業務依然名列前茅，其中主辦聯貸續居國內聯貸主辦行、管理行雙料冠軍，就學貸款、全權委託保管及公益信託等業務市占率均為第 1 名。

臺銀人壽是唯一國營壽險公司，總保費收入達 350 億元，惟為因應監理政策並強化經營體質，增提責任準備金，致稅後虧損 8.17 億元，每股虧損 0.48 元，ROA 和 ROE 分別為 -0.20%、-6.19%，但保單繼續率仍居業界之冠，且商品結構已漸調整改善。

臺銀證券努力擴展業務規模，稅前淨利創成立以來新高，稅後盈餘 2.25 億元，EPS 0.75 元，ROA 和 ROE 分別為 2.09% 及 6.46%，其中 EPS 及 ROE 在官股金控券商排名第 1。

臺灣金控集團秉持穩健經營理念，長期深耕國內金融市場，經營效能及財務實力，深獲國際信評機構高度肯定，臺灣銀行於 2014 年 10 月分別獲得國際標準普爾 (Standard & Poor's) 及中華信評授予展望「穩定」，長短



總經理 蕭長瑞

期信用評等為「S&P A+」、「S&P A-1」及「twAAA」、「twA-1+」；臺銀人壽於 2014 年 9 月獲國際標準普爾 (Standard & Poor's) 及中華信評授予展望「穩定」，長期信用評等為「S&P A+」及「twAAA」；臺銀證券則於 2014 年 6 月獲中華信評公司評定長短期信評分別為「twAA+」及「twA-1+」，評等展望「穩定」，子公司信評等級均為國內同業最高。

本集團在企業金融、消費金融、品牌形象、財富管理、創新服務等多面向表現優異，受到主管機關、專業機構及各大雜誌肯定，子公司臺灣銀行榮獲金管會「本國銀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優等銀行、經濟部與金管會共同頒發「協助青年創業相挺獎」及「協助青年築夢創業相挺獎」2 個團體獎項，首度榮獲聯徵中心資安控管與授信資料報送之「金安獎」、「金質獎」雙料冠軍、資策會「臺灣風雲 APP 百強」金融業第 1 名，並於《財訊》「2014 消費者金融品牌暨金控 CSR 大獎」榮獲「最佳本國銀行」與「最佳銀行形象」金質獎。

2015 年在政府持續推動法規鬆綁與金融自由化，並擴大金融機構的服務範疇，包括推動「布局亞洲」、「打造數位金融環境 (Bank 3.0)」及持續放寬電子金融服務、「金融進口替代」、「亞太理財中心計畫」等策略鼓勵下，續創我國競爭優勢，增強經濟成長動能，金管會更將推動金融 12 項建設與政策，將有助推升金融業獲利。

新的一年，臺灣金控將在經營面爭取「法規鬆綁」，財務面爭取「資本強化」，以掌控金融業發展契機，擘劃訂定「研擬修正臺灣金控條例」、「強化資本健全經營」、「加速亞洲布局」、「強化數位網路與行動化金融服務」、「提升子公司經營績效及體質」、「持續推展高齡化金融商品及服務」、「深化人才培育」以及「廣積積極配合政府推動各項政策」等八大經營策略，推動集團發展與成長，提升企業競爭力，續創績效新高峰。

董事長

李紀珠

總經理

蕭長瑞



TAIWAN

FINANCIAL HOLDINGS



1. 董事長 李紀珠 2. 總經理 蕭長瑞 3. 副總經理 劉玉枝
4. 法遵長 蔡宗榮 5. 總稽核 蔡麗雪 6. 副總經理 張鴻基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

二、公司沿革

(一) 併購及轉投資關係企業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以臺灣銀行股份轉換成立，翌日（民國 97 年 1 月 2 日）將臺灣銀行之壽險及證券業務以公司分割方式設立臺銀人壽保險及臺銀綜合證券 2 家子公司，成為國內首家由政府全資持股的國營金融控股公司，旗下 3 家子公司股份均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為擴大營運範疇，子公司臺灣銀行於民國 102 年轉投資成立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公司。

(二) 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無

(三) 經營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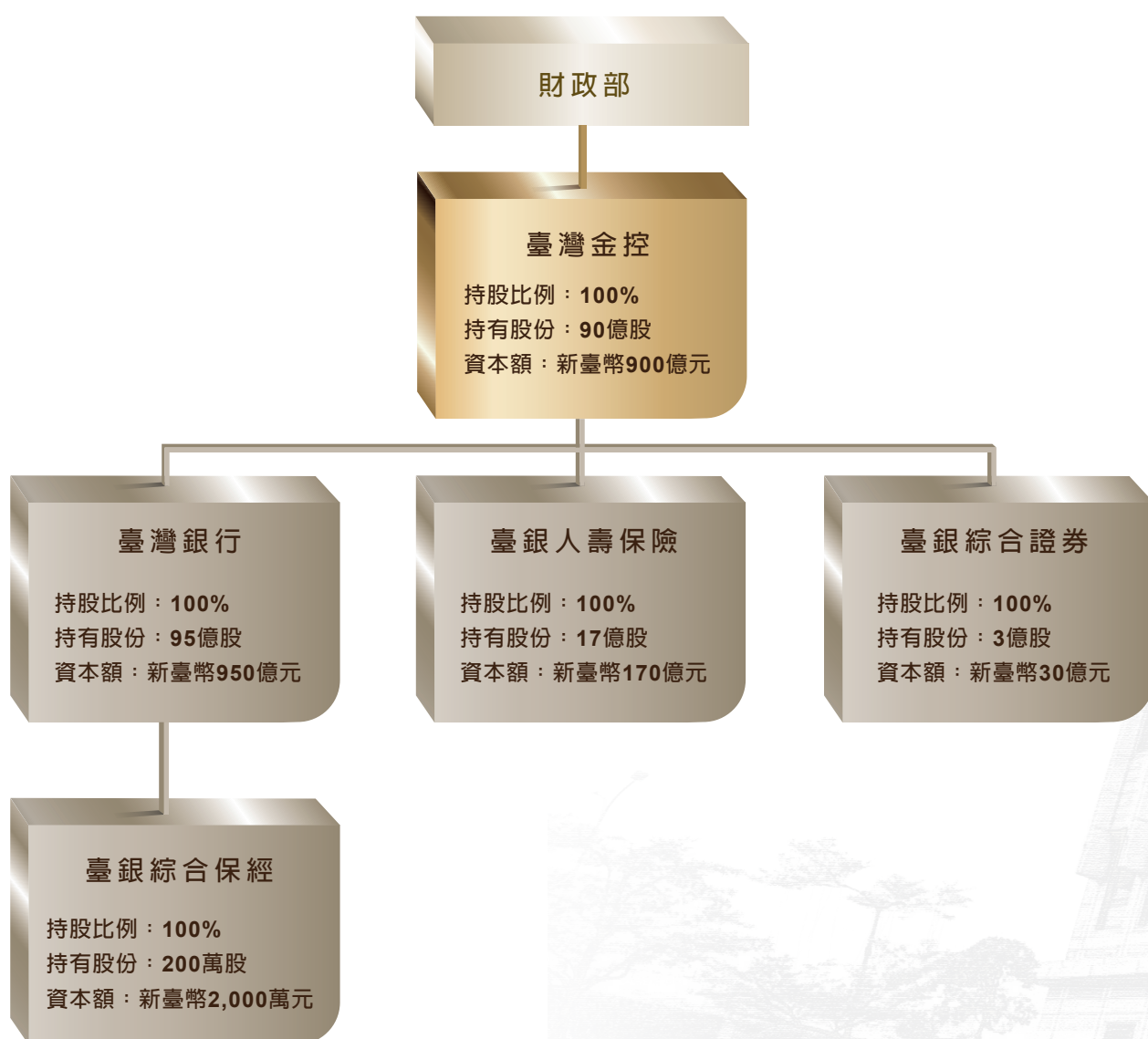
(四) 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大事項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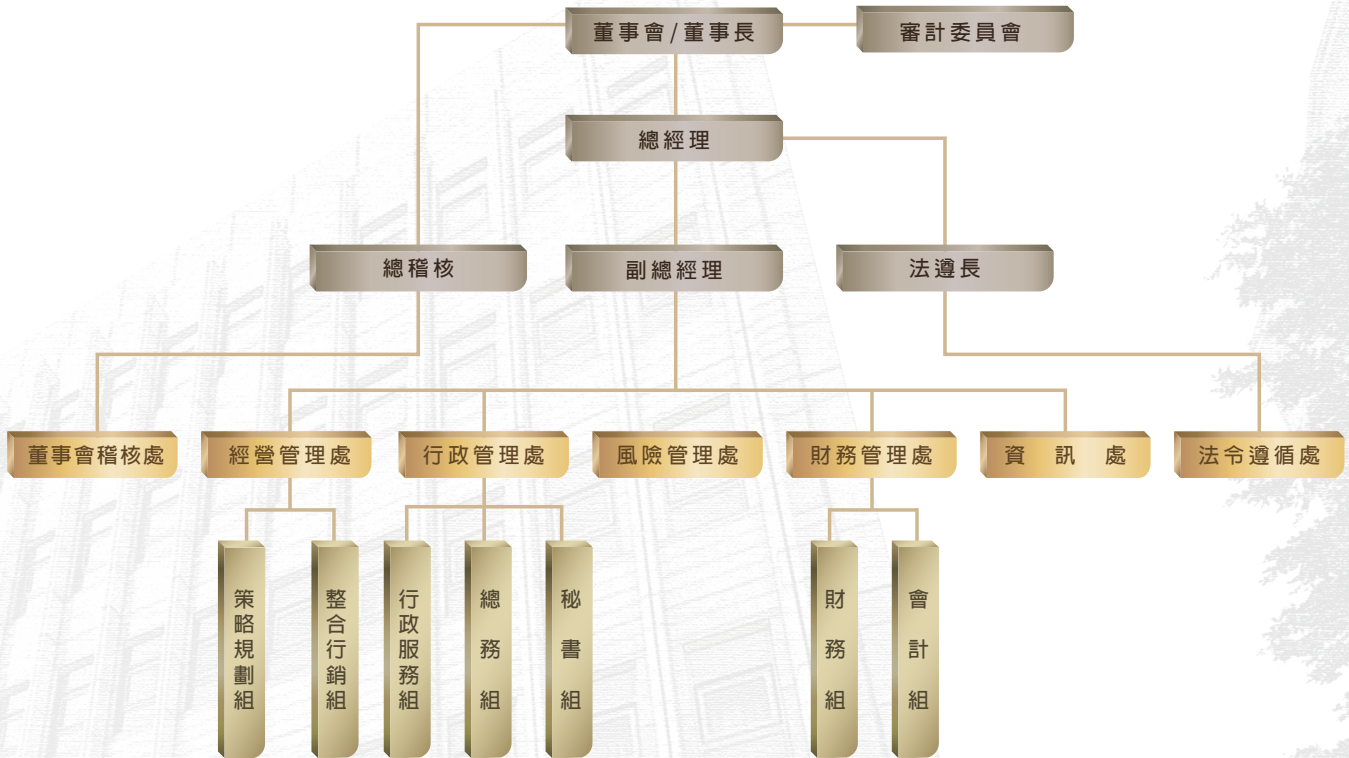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本集團組織關係圖



(二) 本公司組織系統圖



(三) 各部門職掌

董事會稽核處：掌理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與執行、督導及考核子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成效、定期向治理階層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協助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運作。

法令遵循處：掌理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涉訟及非訟案件之協辦聯繫、委任律師辦理法律案件之聯繫稽考等事項。

經營管理處：負責組織發展、營運策略、投資事業規劃、整合行銷、企業形象廣宣及年報編製等。

行政管理處：負責人事、薪資、政風工作、庶務、採購、出納、文書檔管、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會務、公共關係及公司治理等。

風險管理處：負責建立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制度、緊急應變計畫及辦理本公司信用評等事宜。

財務管理處：負責集團財務調度與管理、工作考成、投資事業管理、集團預算及會計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資訊處：負責擬訂集團資訊發展計畫、資源整合及共用平台安全維護之規劃與管理等。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紀珠	102.08.31	105.08.30	102.08.09									國立臺灣大學第一位保送直升經濟學博士 中華郵政公司董事長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金融研究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合作金庫銀行常駐監察人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系暨研究所專任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政策研究中心主任 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華民國立法委員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委員 美國哈佛大學 (Harvard University) 經濟系訪問學者 美國史丹福大學 (Stanford University) 經濟系訪問學者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國際金融師資培訓教授 中華民國哈佛校友會副會長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 經濟部中小企業政策審議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董事 商業發展研究院董事 財團法人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董事 世界經濟論壇 (WEF) 新經濟領袖 (New Economic Leader) 選拔決審委員 中華民國公務人員退休撫恤基金管理委員會顧問 中華經濟研究院顧問 天下雜誌經濟專欄學者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 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副理事長 臺灣玉山科技協會副理事長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董事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董事 國立故宮博物院指導會委員 國家發展委員會中長期資金運用小組委員 行政院經濟部產業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 兩岸企業家峰會常務監事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科學學院經濟學系兼任教授 亞洲銀行協會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義雄	102.08.31	105.08.30	97.03.12									臺灣大學經濟研究所畢業 中央銀行副總裁 中央銀行金檢處處長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臺灣銀行獨立常務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姚文成	102.08.31	105.08.30	100.06.21									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系助理教授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臺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 九品法律事務所所長	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系專任副教授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建良	103.08.28	105.08.30	103.08.28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學博士 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兼國發基金執行秘書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副院長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顧問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授兼主任秘書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經濟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經濟學系副教授兼通識中心組長 臺灣經濟計量學會理事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蕭長瑞	103.03.03	105.08.30	103.03.03	財政部持有本公司 100% 股權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畢業 總統府簡任秘書 行政院財政主計金融處處長 行政院參事兼第四組組長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秘書、銀行局副局長 行政院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合作金庫銀行董事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代臺灣銀行總經理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顧問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金融業拆款中心召集人 台北市銀行商業同業公會顧問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蘇俊榮	102.08.31	105.08.30	100.03.01									美國波士頓大學電腦研究所碩士 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副主任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資料管理處副處長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主任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周德宇	102.08.31	105.08.30	101.06.18									美國維吉尼亞理工學院暨州立大學經濟學博士 政治大學財政學系系主任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學系專任副教授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郭芳煜	102.08.31	105.08.30	101.07.02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研究所碩士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局長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保險局總經理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常務副主委	勞動部常務次長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	中華民國	吳自心	102.08.31	105.08.30	102.07.16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局長 財政部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局長 財政部主任秘書 財政部賦稅署副署長 財政部高雄市國稅局副局長	財政部賦稅署署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吳癸森	102.08.31	105.08.30	98.09.23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碩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央銀行會計處科長、稽核、副處長 華南商業銀行董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監察人	中央銀行會計處處長 財團法人台灣票據交換業務發展基金會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何淮中	102.08.31	105.08.30	99.08.31									美國韋恩州立大學數學博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央研究院統計科學研究所副研究員 國立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研究所副教授、教授	中央研究院統計科學研究所研究員 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盧信昌	102.08.31	105.08.30	100.03.15									美國芝加哥大學經濟學博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交通部費率委員會委員 經濟部能源委員會委員	國立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暨研究所副教授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鄭至臻	102.09.16	105.08.30	102.09.16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財政部財政人員訓練所所長 財政部主任秘書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財政部國庫署副署長 財政部法規會執行秘書	財政部主任秘書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一端	103.07.28	105.08.30	103.07.28									國立政治大學銀行系學士 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襄理 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副處長 合作金庫銀行監察人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央銀行業務局局長 財政部中央政府債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 財政部財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委員 國家發展委員會中長期資金運用策劃及推動小組資金運用工作小組委員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戴龍輝	103.09.25	105.08.30	103.09.25									政治大學法律系學士 新北市政府財政局副局長 財政部國庫署副組長 財政部國庫署專門委員 財政部國庫署科長	財政部國庫署副署長	-	-	-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財政部	-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料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紀珠	✓		✓	✓		✓	✓	✓	✓	✓	✓	✓	✓	✓	✓	0
徐義雄			✓	✓	✓	✓	✓	✓	✓	✓	✓	✓	✓	✓	✓	1 (臺灣銀行)
姚文成	✓		✓	✓	✓	✓	✓	✓	✓	✓	✓	✓	✓	✓	✓	0
陳建良	✓		✓	✓	✓	✓	✓	✓	✓	✓	✓	✓	✓	✓	✓	0
蕭長端			✓	✓	✓	✓	✓	✓	✓	✓	✓	✓	✓	✓	✓	0
蘇俊榮			✓	✓	✓	✓	✓	✓	✓	✓	✓	✓	✓	✓	✓	0
周德宇	✓			✓	✓	✓	✓	✓	✓	✓	✓	✓	✓	✓	✓	0
郭芳煜			✓	✓	✓	✓	✓	✓	✓	✓	✓	✓	✓	✓	✓	0
吳自心			✓	✓	✓	✓	✓	✓	✓	✓	✓	✓	✓	✓	✓	0
吳癸森			✓	✓	✓	✓	✓	✓	✓	✓	✓	✓	✓	✓	✓	0
何淮中	✓			✓	✓	✓	✓	✓	✓	✓	✓	✓	✓	✓	✓	0
盧信昌	✓			✓	✓	✓	✓	✓	✓	✓	✓	✓	✓	✓	✓	0
鄭至臻			✓	✓	✓	✓	✓	✓	✓	✓	✓	✓	✓	✓	✓	0
陳一端			✓	✓	✓	✓	✓	✓	✓	✓	✓	✓	✓	✓	✓	0
戴龍輝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營業處所買賣公司新資訊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新資訊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民國 104 年 0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長瑞	103.03.03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畢業 總統府簡任秘書 行政院財政主計金融處處長 行政院參事兼第四組組長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秘書、銀行局副局長 行政院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合作金庫銀行董事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代臺灣銀行總經理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顧問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金融業拆款中心召集人 台北市銀行商業同業公會顧問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鴻基	101.09.17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理總經理 臺灣銀行董事會稽核處總稽核、行員訓練所主任、董事會秘書室主任秘書 臺灣土地銀行主任秘書、授信審查部副理、營業部副理、國外部研究員 臺灣省政府財政廳視察、股長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電力公司監察人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臺灣銀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玉枝	102.01.16						財政部持有本公司 100% 股權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學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處財務長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臺灣銀行財務部經理 臺灣銀行信託部經理 中央信託局信託處經理	臺灣銀行董事 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管理訓練委員會主任委員	-	-	-
總稽核	中華民國	蔡麗雪	102.04.16							銘傳大學財金研究所碩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處財務長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處協理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任秘書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內部稽核委員會委員	-	-	-
法遵長	中華民國	蔡宗榮	104.02.04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經濟學系博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任秘書 臺灣銀行董事會秘書室主任秘書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委員 臺灣土地開發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國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臺灣銀行法遵長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董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常務董事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主任秘書	中華民國	潘榮耀	104.01.22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畢業 臺灣銀行董事會秘書室專門委員兼副主任秘書 臺灣銀行松江分行經理 臺灣銀行新加坡分行經理 臺灣銀行五股分行經理	臺灣銀行董事會秘書室主任秘書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策略長	中華民國	朱曼怡	104.01.06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訊處資訊長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處協理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臺灣銀行資訊室專門委員兼副主任 中央信託局資訊處處長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風控長	中華民國	李莉	101.03.01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碩士 臺灣銀行風險管理部經理 臺灣銀行國內營運部副經理、風險管理部副經理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金控業務委員會風險管理組組員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行政長	中華民國	張正德	101.06.05							文化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副組長 財政部金融局副組長		-	-	-
財務長	中華民國	潘仁傑	104.03.02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學系畢業 臺灣銀行秘書處處長、主任、研究員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研究員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經理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臺灣銀行會計處處長 臺灣省銀行公會總幹事 中華民國銀行公會內部管理委員會委員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資訊長	中華民國	顧希台	104.01.16							美國諾斯羅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臺灣銀行資訊處處長 財宏科技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憑證政策管理委員會 委員及金融業務電子化委員會主任委員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李紀珠、蕭長瑞、蘇俊榮、蔡俊雄、周德宇、郭芳煜、吳自心、吳奕森、何淮中、盧信昌、蕭家旗、鄭至臻、陳一端、戴龍輝、徐義雄、姚文成、許永明、陳建良	蕭長瑞、蘇俊榮、蔡俊雄、周德宇、郭芳煜、吳自心、吳奕森、何淮中、盧信昌、蕭家旗、鄭至臻、陳一端、戴龍輝、徐義雄、姚文成、許永明、陳建良	李紀珠、蕭長瑞、蘇俊榮、蔡俊雄、周德宇、郭芳煜、吳自心、吳奕森、何淮中、盧信昌、蕭家旗、鄭至臻、陳一端、戴龍輝、徐義雄、姚文成、許永明、陳建良	蘇俊榮、蔡俊雄、周德宇、郭芳煜、吳自心、吳奕森、何淮中、盧信昌、蕭家旗、鄭至臻、陳一端、戴龍輝、徐義雄、姚文成、許永明、陳建良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李紀珠		李紀珠、蕭長瑞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8 人	18 人	18 人	18 人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蕭長瑞	3,071	6,367	413	677	1,126	4,424	無	無	無	無	0.062	0.155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張鴻基																	
副總經理	劉玉枝																	
總稽核	蔡麗雪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蕭長瑞、張鴻基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玉枝、蔡麗雪	蕭長瑞、張鴻基、劉玉枝、蔡麗雪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人	4 人

- (四) 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財政部 100% 持股的國營事業機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標準皆依行政院及財政部相關規定辦理，本項不適用。
- (五)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
- (六) 民國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金融控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無
- (七)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無
- (八)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無



臺灣金控董事長李紀珠率旗下子公司舉行 104 年新春記者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民國 103 度董事會開會 13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 / A) (註)	備 註
董事長	李紀珠	13	0	100.00	102.08.09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蘇俊榮	9	4	69.23	100.03.01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蔡俊雄	6	1	85.71	101.01.02 到任，103.07.16 解任，應出席 7 次
董事	周德宇	11	2	84.62	101.06.18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郭芳煜	13	0	100.00	101.07.02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吳自心	13	0	100.00	102.07.16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吳癸森	13	0	100.00	102.08.31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何淮中	12	1	92.31	102.08.31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盧信昌	12	1	92.31	102.08.31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蕭家旗	9	1	90.00	102.08.31 到任，103.09.25 解任，應出席 10 次
董事	鄭至臻	12	1	92.31	102.09.16 到任，應出席 13 次
董事	蕭長瑞	11	0	100.00	103.03.03 到任，應出席 11 次
董事	陳一端	6	0	100.00	103.07.28 到任，應出席 6 次
董事	戴龍輝	3	0	100.00	103.09.25 到任，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徐義雄	12	1	92.31	97.03.12 到任，應出席 13 次
獨立董事	姚文成	11	2	84.62	100.06.21 到任，應出席 13 次
獨立董事	許永明	7	0	87.50	102.06.20 到任，103.08.01 辭任，應出席 8 次
獨立董事	陳建良	4	0	100.00	103.08.28 到任，應出席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31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稽核及風險管理部門主管溝通，進一步強化本公司內部稽核工作及風險管理之運作，總計 103 年度計召開 7 次委員會、1 次臨時委員會。
 - 為提升資訊透明度，廣續委託由財政部統籌招標之外部機構以書面審查方式就四大指標構面：資訊透明度、經營階層運作、董監事職能及利害關係人權益與社會責任進行評鑑，整體評鑑分數為 100 分、等級為 A，連續 5 年榮獲國營事業公司治理評鑑佳績，彰顯本公司落實公司治理的具體作為與卓著成效。

註：實際出 (列) 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 (列) 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民國 10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 註
獨立董事	徐義雄	8	0	100.00	102.8.31 到任，應出席 8 次
獨立董事	姚文成	8	0	100.00	102.8.31 到任，應出席 8 次
獨立董事	許永明	3	1	75.00	102.8.31 到任，103.8.1 解任，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陳建良	3	0	100.00	103.8.28 到任，應出席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與內部稽核主管於會議間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相關事項如下：並於會中作成決議，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提報本公司董事會。

1. 對臺灣銀行 102 年度上半年專案查核所提查核意見辦理改善情形。
2. 本公司 102 年度下期稽核業務工作報告。
3. 對臺灣銀行、臺銀人壽及臺銀證券三家子公司 102 年度稽核作業考核結果。
4.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查核報告」暨「自行查核表」。
5. 對臺銀證券 102 年度 12 月專案查核所提查核意見辦理改善情形。
6. 臺銀人壽遭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處罰鍰。
7. 金管會 103 年度對本公司一般檢查報告所提缺失事項辦理改善情形。
8. 對臺銀人壽 103 年 1 月「權益證券投資專案查核」所提查核意見辦理改善情形。
9. 本公司 103 年度上期稽核業務工作報告。
10. 本公司 104 年度稽核計畫。
11. 修正本公司內部稽核準則。

(二) 與會計師於會議間就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及報表編製情形進行溝通，相關事項如下：並於會中作成決議，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提報本公司董事會。

1. 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及母公司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本公司 102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案。
2. 本公司 103 年第 1、2、3 季合併財務報表。

註：實際出 (列) 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 (列) 席次數計算之。

(三) 依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法定公開揭露事項，均依規定於本公司網站 (www.twfhc.com.tw) 揭露，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是	否	運 作 情 形	與金融控股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一、金融控股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財政部為本公司單一股東，本公司對於財政部之指示及建議事項，均依規妥適處理。	無差異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金融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		本公司為財政部所屬國營事業，財政部為本公司 100% 持股之單一股東，而政府為其最終控制者。	無差異
(三)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管理規則、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準則、利害關係人授信及授信以外交易規範等，明確劃分本公司與子公司間管理權責，各子公司亦均設置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風險控管事宜。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金融控股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1. 本公司為財政部 100% 持股之國營事業機構，董事、職員之酬金標準皆依行政院及財政部相關規定辦理，爰本公司未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2.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31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稽核及風險管理部門主管溝通，進一步強化本公司內部稽核工作及風險管理之運作。	無差異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係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委任，採一年一聘制，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復經審計部同意備查後聘任之。	無差異
三、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		1. 本公司依規定於全球資訊網及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及發布重大訊息。 2. 本公司網站及各子公司網站設有客戶申訴與建議信箱，並指派專人妥適處理利害關係人疑義與建議事項，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另集團內部網站亦設有董事長信箱、總經理交流道等，作為員工建言與溝通之平台。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		本公司經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並設有全球資訊網（www.twfhc.com.tw），隨時更新財務狀況及公司治理情形。	無差異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金融控股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金融控股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包括： 1. 架設英文網站並持續豐富網站揭露內容。 2. 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揭露及適時更新。 3. 本公司訂有「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新聞發布及新聞聯繫作業要點」，由副總經理擔任發言人，就本公司之重大政策及業務措施對外統一發言。	無差異
五、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		(一) 重視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情形 1. 本公司係 100% 國營金融事業，有關員工權益等悉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員工權益均獲妥適照顧，勞資關係和諧。 2. 集團內部網站設有董事長信箱、總經理交流道等，作為員工建言與溝通之平台。 3. 本公司依規定按人員類別投保公教人員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提供員工國內休假旅遊補助、健康檢查補助、職員進修補助等，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項。 (二)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為協助董事會成員持續充實新知，提升專業知能與法律素養，增進經驗交流與切磋互動，以提供良好策略觀點及風險考量，協助公司治理運作，訂有「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進修實施規則」，並依規辦理董事進修事宜。	無差異

		<p>(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定，訂定「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於董事會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透過足夠風險認知及完善風險評估，建立集團風險管理機制及督導子公司完善風險管理運作，以促進集團健全經營發展。</p> <p>(四)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訂定「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子公司客戶資料保密措施」，以善盡對客戶資料保護之責任；另本公司各子公司皆設有服務電話及電子信箱，接受客戶申訴、建議及業務諮詢服務。</p> <p>(五)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為財政部 100% 持股之國營事業，董事（本公司無監察人）由財政部指派代表擔任，目前未訂定董事責任保險契約。</p> <p>(六) 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 本年度對政黨、利害關係人無捐贈情形；另與子公司臺灣銀行共同捐助高雄市政府指定氣爆賑災專戶新臺幣 200 萬元，以及捐助臺東縣紅葉國小 1,102 本圖書。</p>	
<p>六、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p>✓</p>	<p>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103 年度委請財政部擇定之台北科技大學辦理公司治理評量，業完成 40 項評量指標自評作業，將依其客觀評鑑建議，採取更精進作為，增進公司治理效能。該校對本公司提出整體評鑑結果與建議及改善情形如次：</p> <p>(一) 整體優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於年報中揭露營運概況資訊、財務分析、董事之酬金與董事會運作情形等。網站則於明顯處設有公司治理專區，內有致股東報告書、公司治理架構、公司治理章程、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內控內稽、社會責任等資訊，供利害關係人參考。 2. 經營階層運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聘任簽證會計師採一年一聘制，由評審小組就專業性、獨立性與適用性進行評估。 (2) 本公司依規定辦理工作考成，101、102 年度工作考成續奉行政院核定均為甲等。 3. 董監事職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間均無具配偶或二等親內之親屬關係。 (2) 每月至少召開董事會一次，開會過程均全程錄音錄影並做成紀錄。 (3) 本公司自 102 年 8 月 31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且已由「審計委員會」對公司潛在之風險進行瞭解與管控，值得肯定。 4. 利害關係人權益與社會責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建立利害關係人資料庫，以控管母公司與子公司利害關係人交易。 (2) 本公司 103 年度事業計畫中明訂「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樹立公司治理典範」為經營政策之一，且該事業計畫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彰顯本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視。 <p>(二) 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金融仲介機構在經濟活動中扮演很重要的資金提供者與分配者的角色，如何以此強大的經濟資源分配能力達成協助其他產業企業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目的，為金融業刻不容緩需要做的事。近來的食安風暴、環境污染等事件，使得提供資金給不良企業的金融機構本身所面臨的風險也相對提高。建議本公司可將「赤道原則」納入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或授信準則等相關規範中，於核貸時評估融資案能否兼顧經濟、社會與環境的永續發展。 2. 在社會責任方面，建議本公司可考慮和金控的專業能力結合，不但能展現獨特性，且能創造更高的社會價值，思考如何將金融和社會所關心的發展創業和替代能源結合，例如，成立創業投資或是發展綠色金融。 <p>(三) 後續辦理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集團辦理授信業務係遵依銀行法、銀行公會所定授信規定、臺灣銀行授信政策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本集團業於 103 年 5 月 9 日通函各營業單位，依據銀行公會 103 年 4 月 29 日參採赤道原則增修之授信準則 - 「辦理專案融資審核時，宜審酌借款戶是否善盡環境保護、企業誠信經營及社會責任」辦理融資業務，並應重視借款戶之社會與環境風險，以符大型國際金融機構評估和管理專案融資中的環境和社會風險問題之自願性金融業務準則之精神。 2. 本集團國營事業屬性特殊、身負政策任務，除配合政府政策，推展文創產業貸款、辦理「中小企業創新發展專案貸款」、「輸出保險」、「財政部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及「教育部補助留學生就學貸款」等多項政策性貸款；並針對不同客層與區域推出各項社會所關心的發展創業貸款及優惠房貸專案，如「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微型創業鳳凰貸款」、「103 年精選房貸優惠專案」等，積極結合金融和社會關注議題，創造更高的社會價值。 	<p>無差異</p>

(五)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未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是	否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p>	<p>1. 為加強踐履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於擬訂 103 年度事業計畫時，即將社會責任納入經營政策，提報董事會審議後報送財政部核定，作為集團營運活動重要綱領之一。</p> <p>2.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按季出席財政部業務研討會，陳報集團業務經營績效及推動社會公益活動成效，提高公股管理效能，確保社會責任有效落實。</p> <p>本公司為國營金融機構，向來配合政府推動各項政策，協助穩定金融秩序，振興經濟景氣，以提供企業及社會大眾完善的金融服務，帶動產業、國家整體經濟發展及增進社會大眾福祉；本公司推動業務之餘不忘回饋社會，不定期辦理慈善傳愛公益活動，由集團同仁共同參與義賣、捐血及遊戲攤位等，透過慈善活動方式，寓教于樂，將社會責任融入集團企業文化核心價值，提升宣導教育效能。</p> <p>本公司依業務性質由相關單位整合集團資源，統籌規劃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事宜，擬訂各項活動預計期程及具體執行計畫，督導子公司及相關單位落實執行，按季於財政部業務研討會彙總陳報。</p> <p>本公司係國營金融事業機構，員工待遇、績效考核均依政府相關規定辦理，並每年對所屬人員辦理 3 次考核，將「品德操守」列為考績評鑑項目，督促所屬人員確保誠信經營品質，以形塑誠信道德的組織文化，提升國營事業廉能形象。</p>	<p>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銀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本公司為提升資源再利用，全面實施影印紙回收運用，採購再生紙，並採雙面列(影)印，以降低用紙量，減少對環境之衝擊。</p> <p>本公司與國家發展委員會位於同一大樓，不定期召開事務管理會議，研商合適之環境管理方式，並持續追蹤辦理情形。</p> <p>本公司訂有「四省(省電、省油、省水、省紙)專案」執行計畫，成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逐年設定減降目標，以落實執行各項節約用電、用油、用水及用紙措施。遵依政策執行綠色採購，以公告指定項目採購比率達 90% 為目標，103 年實際採購比率為 99.5%。積極推動電子公文線上簽核，朝無紙化、電子化為目標。</p>	<p>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p> <p>✓</p>		<p>本公司為國營金融事業機構依法制定各項人事規章，並遵循主管相關規定辦理人事業務，透過適當的管理方法、程序並落實執行，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本公司設有多元開放的溝通機制，於企業內部資訊網設置「董事長信箱」及「總經理交流道」，作為員工建言與溝通的平台，建立員工與主管間流暢無礙的雙向溝通管道；並成立「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及申訴專線，如有事件發生，公司皆於時限內秉合情、合理、合法精神查明事實，並將相關案件結果以書面回覆員工，確實解決員工問題，妥善將申訴事件作適延之處理。</p>	<p>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p>

項 目	是 否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透過為員工投保公教人員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提供員工國內休假旅遊補助，成立「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及申訴專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職工福利事項，提供健康檢查補助、定期檢查各項消防設備、隨時維護工作場所安全及衛生設備等措施，創造及保障員工在和諧安全之環境下工作。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本公司於企業內部資訊網設置「董事長信箱」及「總經理交流道」，同時並設置「布告欄」提供員工相關之權益訊息。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為加強員工知能及培育專業人才，本公司因應金融跨業經營之需要，就各級員工施予各項專業知能及經營、管理等課程之教育訓練，遴派參加臺灣金融研訓院、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等外部專業訓練機構舉辦之課程，並適時辦理職務輪調，以強化職員專業素養及工作歷練，培訓多方位人才。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網站及各子公司網站設有客戶申訴與建議信箱，並指派專人妥適處理利害關係人疑義與建議事項，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另集團內部網站亦設有董事長信箱、總經理交流道等，作為員工建言與溝通之平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為金融控股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業務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爰無行銷產品及服務之情事。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 103 年度未辦理影響環境與社會之採購案，爰未評估供應商相關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 103 年度未辦理影響環境與社會之採購案，爰未訂定相關契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有關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完整揭露於年報「公司治理報告」、「營業概況」等專章，及本公司全球資訊網「公司治理」專區。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未訂定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為國營金融機構，積極配合政府推動之財金政策，協助穩定金融秩序，秉持專業經營，提供完善金融服務，致力社會公益活動，善盡企業公民責任，帶動國家整體產業發展，增進社會大眾福祉。 (二) CSR 揭露情形：本公司踐履社會責任情形，完整揭露於年報「公司治理報告」、「營運概況」等專章及全球資訊網「公司治理」專區，本公司為財政部 100% 持股之國營金控公司，所有董事均為其法人代表，所執行重大公共政策目標係為配合穩定經濟秩序、社會安定及特定族群等政策功能，如本公司轄下核心子公司臺灣銀行，始終秉持調劑臺灣金融、扶助經濟建設、發展工商事業之宗旨，全力配合政府政策，以完成所賦予的使命，目前持續辦理中央銀行發行新台幣附隨業務、各級政府公庫業務、公務人員保險業務、政府採購業務，軍公教退休(伍)金優惠存款、重大交通建設貸款、扶助經濟景氣工商企業貸款、天然災害貸款、就學貸款及優惠房貸等，廣續執行企業融資與紓困方案等，上述政策任務具有穩定社會經濟與高度公益性質，本公司未以成本效益考量，反而以負擔成本、補貼民眾方式配合執行，因而與其他國營事業執行公共政策性質迥異。			

項 目	是 否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 為善盡國營金融機構社會責任，本公司執行各項政策性業務，均於全球資訊網連結臺灣銀行資訊網網站公告，如其中就學貸款及縣市政府公車業務並分別建置服務網以服務相關客戶，俾利所有利害關係人了解政策性業務之內容，以維護其權益。</p> <p>(四) 社會公益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辦「牽手臺灣金·點亮天使心-『2014 心任務-慈幼·敬老』」活動 延續 102 年度「牽手臺灣金·點亮天使心」探訪育幼院童活動，103 年度擴大加入社會高齡化趨勢的「敬老」元素，更，動員集團各公司及分支機構分區認養全國各地（含離島）64 家育幼院及 11 家收容中低收入戶與身心障礙養老院，於特定節日關懷探訪、致贈物資及聯歡同樂，讓育幼院童及養老院長者感受到社會溫暖與愛，以傳遞國營事業致力社會公益優質形象。 2. 舉辦「有義氣」傳愛公益義賣園遊會 結合核心子公司臺灣銀行成立 68 週年慶，103 年 5 月 17 日假臺北西門紅樓舉辦義賣園遊會，由集團同仁捐出逾萬件幾近全新二手商品義賣邀請民眾愛心認購，募得善款新臺幣 190 餘萬元，全數捐贈創世基金會及失智老人基金會，落實關懷銀髮及弱勢族群。 3. 參與辦理「103 年金融服務關懷社會」園遊會活動 為展現集團推動金融教育與積極辦理社會公益之用心，本公司帶領旗下子公司參與臺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於 103 年 7 月 12 日及 11 月 1 日，在彰化與新北市舉辦之「103 年金融服務關懷社會」園遊會活動，於會場設置遊戲攤位與民眾互動，傳達臺灣金控集團關懷社會之熱忱。 4. 辦理「陽光 高雄 金融向前行」健走活動 為關懷高雄氣爆受災戶，本公司等九大行庫於 103 年 11 月 9 日在高雄舉辦「陽光 高雄 金融向前行」活動，鼓勵高雄市民藉由參與戶外健走運動走出陰霾、迎向陽光。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臺灣金控「牽手臺灣金·點亮天使心-『2014 心任務-慈幼·敬老』」活動，在慈幼與敬老間，連起人口結構兩端的受照護族群。



臺灣金控董事長李紀珠（右一）於重陽節，與台中仁愛之家 90 歲奶奶合唱，現場充滿歡樂。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是 否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本公司於業務及人事規章之訂定均以誠信為理念，對外方面，首長於就任時宣示誓詞即以誠信為最大原則，亦在本公司全球資訊網/關於我們/願景與營運策略單元明白揭示公司善盡企業責任願景，作為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業務執行遵依標準。</p> <p>為確保誠信經營，本公司各級人員均應遵守公務員服務法、廉政倫理規範、本公司人事管理規則，及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內外部規定，另不定期藉由集思會辦理企業倫理等相關議題教育訓練，並將宣導資料張貼於布告欄強化宣導效能。</p> <p>1. 本公司為國營事業機構，各級人員均應遵守公務員服務法、廉政倫理規範、本公司工作規則，及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內外部規定。</p> <p>2. 辦理融資、採購交易，依金控法第 44、45 條規定落實利害關係人查詢及交易核檢機制，以防範行賄、收賄及不當圖利情事。</p>	<p>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p> <p>✓</p> <p>✓</p> <p>✓</p>	<p>本公司辦理採購業務悉依政府採購法、子法及相關函釋辦理，為避免向有不誠信行為之廠商辦理採購，於開標前均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資訊站查詢投標廠商如為「拒絕往來廠商」，依法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至與得標廠商所簽訂採購契約則明訂不誠信行為時之罰則條款。</p> <p>本公司以誠信為基本經營理念，並對外公開揭示「善盡企業責任」為經營主軸之一，透過集會宣導、教育訓練、辦理公益活動、訂定相關行為規範準則，落實內稽內控及法令遵循等措施，實現經營理念與目標，並依分層負責程序由各級主管或董事會督導。</p> <p>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及相關之道德行為準則，促進董事、經理人及員工等於執行業務時，應符合誠實及合乎道德，避免利益衝突及獲取私利；本公司員工並簽署員工保密書，對於業務及未公開資訊負有保密之義務，以保護公司資產及有效應用。本公司定期辦理人員考核，就同仁特殊之優劣事蹟按情節予以適時之獎懲，督促所屬人員確保誠信經營品質。</p> <p>1. 建立有效會計制度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依據會計法，並參酌審計法、商業會計法、政府各種會計制度設計應注意事項、內部審核處理準則等，以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解釋及解釋公告等規定設計，同時考量會計事務性質、實際業務經營、內部控制、管理需求等需要研訂，俾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p> <p>2. 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訂有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查核實施規則」及「內部稽核準則」，另依規定制訂公司章程、組織規程及涵蓋所有營運活動的各項業務規章，適時檢討修訂並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p> <p>3. 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定，釐訂年度稽核計畫，依稽核計畫執行定期查核，查核內容涵括財務、風險管理、法令遵循等法定項目，以及評估高風險業務與內控弱項，併同金融檢查機關、內外部稽核單位查核所提列缺失事項，持續辦理追蹤覆查與督導改善，並將受查單位改善情形，以書面提報董事會，俾利董事會監督及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完善公司治理。</p>	<p>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p>

項 目	是	否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1. 為確保誠信經營，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引導集團相關人員執行職務時應遵守道德標準，並登載於本公司全球資訊網供公眾查詢。 2. 不定期藉由內部集會辦理公務廉政倫理相關議題宣導，及運用電子布告欄張貼文宣資料，促進廉能文化之認同與遵行。 3. 誠信為本公司經營願景，並透過集會宣導、教育訓練、辦理工益活動、訂定相關行為規範準則，落實內稽內控及法令遵循制度等措施，將誠信經營理念及願景逐步充實。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網站及各子公司網站設有客戶申訴與建議信箱，並指派專人妥適處理利害關係人疑義與建議事項，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另集團內部網站亦設有董事長信箱、總經理交流道等，作為員工建言與溝通之平台。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網站設有客戶申訴與建議信箱，集團內部亦設有董事長信箱、總經理交流道等，由專人受理，並依本公司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規定，採取適當之加密措施。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處理客戶建議與申訴信箱均經當事人簽署「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書」或書面同意，並尊重保護當事人之權益，無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中、英文全球資訊網揭露公司治理、經營動態及財務訊息；以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道德行為準則等誠信經營內容相關資訊供大眾查閱。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並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為確保誠信經營，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引導集團相關人員執行職務時應遵守道德標準，並登載於本公司全球資訊網供公眾查詢。				

(八)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各項公司治理規章，均置於本公司網站 (www.twfhc.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無

(十)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内部控制聲明書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内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内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			
董 事 長	:	李紀珠	
總 經 理	:	蕭長瑞	
總 稽 核	:	蔡叢哲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	孫宗榮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4 日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子公司臺灣銀行		
一、加強辦理共同供應契約相關採購案招決標作業	1. 增修訂相關標準作業流程，擴大底價詢價來源、加強契約期間查核作業，增訂價格不合理產品下架機制、依個案性質訂定不同底價將決標價格差異化，作為機關訂購依據等。 2. 辦理座談會，加強宣導廠商詳實報價、投標後即不得撤回報價等規定。	已完成改善
二、加強辦理申報大額通貨交易	1. 強化大額通貨交易申報管理，包括建置電腦連動管理旅行支票出售與大額通貨申報交易機制、擴大大額通貨交易未申報清單比對期間、建立系統控管大額通貨申報機制，凡達申報門檻之交易，檢核若非屬免申報者，即由系統強制完成申報等。 2.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宣導法規遵循。	已完成改善
三、放款定價機制		
1. 加強放款定價政策、授信政策或其他定價作業內容	業參照銀行公會會員授信準則第 26 條及臺銀放款定價政策相關規定，訂定「基本定價利率與減項因素訂定原則」，通函營業單位辦理。	已完成改善
2. 加強放款利率定價，考量資金成本、營運及預期風險損失成本等因素	業訂定「基本定價利率與減項因素訂定原則」，納入資金成本、營運成本、預期損失率、合理利潤、客戶之利潤貢獻度等因素加強控管。	已完成改善
四、加強上海分行徵授信業務風險管理		
1. 加強建立授信信用風險限額及無擔保放款控管制度	分行業於 103 年 12 月底前訂定信用風險限額管理制度及無擔保授信管理政策納入信貸手冊報送總行，定期監控信用風險集中度暴險情形。	已完成改善
2. 加強建立外部鑑價機構評估認可機制	分行已訂定「上海分行擔保品核估辦法」報送總行，就外部鑑價機構之評估認可作業及內部控制程序建立規範。	已完成改善
3. 加強聯合授信案件徵審作業	1. 通函督導各單位參貸聯合授信案件，應加強對借戶財務報表之分析，並確實評估借戶及保證人還款能力，以保障債權。 2. 增訂「大陸地區分行辦理企業徵信檢核表」及「對大陸地區企業辦理授信檢核表」，對大陸地區企業辦理徵、授信審核應加強注意事項加強審核，以提升授信品質。	已完成改善
4. 加強授信貸後管理	分行已指派相關人員參與財報分析研習班等課程，提升專業職能，以及改善授信個案貸後之追蹤考核作業，確實進行查核及分析財務風險。	已完成改善
五、加強分行金庫管理內控作業	1. 督導分行確實遵循「金庫管理須知」規定，嚴禁任何人獨自進入或逗留，每日營業終了應依規會同相關人員將當日庫存券幣依券幣類別清點總數點計一次並與庫存帳核對，另加強監視錄影系統攝錄覆蓋範圍。 2. 強化金庫管理內控內稽，列入自行查核及內部稽核重點項目。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臺銀人壽		
六、加強招攬、核保等作業之管理	1. 訂定業務員資格控管機制、加強在職訓練及政風法規宣導，以及落實要保文件相關之覆核控管程序。 2. 建置完成電腦系統連結業務員登錄資料檔，由電腦檢核業務員資格，改善人工檢核作業風險。	已完成改善
七、加強準備金充分性之評估管理作業	1. 增加精算專業人員，加強精算作業能力。 2. 增建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及萬能保險之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系統。	已完成改善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二年度本公司暨各子公司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揭露事項	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	改善情形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p>子公司臺灣銀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苗栗分行於 103 年 7 月 22 日辦理自動查庫，發現短少二千元券一捆（計新臺幣二百萬元），經查係代理管庫人員取走，於 103 年 8 月 4 日返還全數款項，全案已進入司法程序。 	<p>苗栗分行已確實遵循「臺灣銀行公司金庫管理須知」規定，強化金庫管理。另於 103 年 10 月上旬加強監視錄影系統攝錄覆蓋範圍。</p>
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p>子公司臺灣銀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違反洗錢防制法第 7 條第 1 項及金管會「金融機構對達一定金額以上通貨交易及疑似洗錢交易申報辦法」第 4 條規定，依洗錢防制法第 7 條第 3 項規定處以罰鍰。 <p>子公司臺銀人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銷售「臺銀人壽牛轉錢坤萬能保險」及「臺銀人壽豐富人生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等二商品經查 101 年底有責任準備金提存不足之情事，雖已於 102 年第 1 季補足，惟 101 年底實際提存金額確實有短少之現象，其情節縱非故意，亦有過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1 月 22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1122 號函，依保險法第 171 條規定處以罰鍰新臺幣 60 萬元整。 因招攬、核保等控制作業之處理程序缺失，致由臺灣銀行銷售且經受理之保單中，有出單後更改要保書原招攬業務員之情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4 月 21 日金管保壽字第 10302544782 號函，依保險法第 171 條之 1 第 4 項規定核處罰鍰新臺幣 60 萬元整。 	<p>臺灣銀行受檢及相關單位業已依檢查意見就資訊面及作業面辦理改善，案經臺灣銀行董事會稽核處與法律事務處擬具改善措施及法遵執行情形，提報常務董事會在案，另法遵單位已建請業務主管單位審視作業及管理規章，以強化法遵功能。</p> <p>已加強準備金充分性之評估管理作業，增加精算專業人員，強化精算作業能力，並完成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及萬能保險之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系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加強招攬作業之管理，訂定業務員資格控管機制、加強在職訓練及政風法規宣導，並落實要保文件相關之覆核控管程序。 已加強核保作業之管理，建置完成由電腦系統連結業務員登錄資料檔，由電腦檢核業務員資格，改善人工檢核容易失誤的情況。
缺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嚴予糾正者	無	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金控法第 54 條第 1 項（銀行法第 61 條之 1）規定處分事項	<p>子公司臺灣銀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依規定評估授信資產、列報逾期放款及轉銷呆帳，以及本行董事會稽核處對所查違反法規事項未向金管會充分揭露等缺失，核有礙銀行健全經營之虞，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6 月 7 日金管銀控字第 10260001860 號函，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予以糾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符法令，對於依法應轉列催收款及轉銷呆帳案件，本行債權管理部業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 有關違反法規事項未向金管會充分揭露之缺失，業已改善。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 5 千萬元者	無	無
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事項	<p>子公司臺灣銀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售不良債權未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公告申報，依 102 年 6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16904 號函予以糾正，並屬嗣後注意改進。 辦理共同供應契約相關採購案之招決標作業，存有詢價未盡落實、決標價格高於市價等缺失，致使契約價格偏離市場行情，徒增鉅額公帑，核有違失。 	<p>臺灣銀行債權管理部檢視作業規範，研訂缺失控管機制，於 102 年 8 月 23 日訂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作業要點」；另本行稽核處業已修訂稽核工作手冊，俾避免缺失再度發生。</p> <p>臺灣銀行採購部業已完成「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共同供應契約相關採購案之招決標作業糾正案檢討改善報告」呈報財政部。本行董事會稽核處已於 103 年 11 月就本案對採購部辦理實地覆查，該部已辦理改善，覆查結果亦函知本行法遵主管單位。</p>

(十二) 民國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3 年 2 月 26 日第 3 屆第 7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及稅務查核簽證服務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2.103 年 3 月 3 日第 3 屆第 2 次臨時董事會

- (1) 財政部 103 年 2 月 25 日核派蕭長瑞先生自 103 年 3 月 3 日起代表該部股權擔任本公司董事。
- (2) 同意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職務由總統府簡任秘書蕭長瑞退休後擔任，並代表本公司股權擔任臺灣銀行董事並兼代該行總經理職務。

3.103 年 3 月 27 日第 3 屆第 8 次董事會

- (1)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 (2)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及母公司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本公司 102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

4.103 年 6 月 26 日第 3 屆第 11 次董事會

通過現金增資臺銀人壽新臺幣 55 億元，增資金額擬陳報財政部核轉行政院納入本公司 104 年度轉投資預算辦理。

5.103 年 7 月 31 日第 3 屆第 11 次董事會

- (1) 財政部核派陳一端女士代表該部股權擔任本公司董事；另原派本公司董事蔡俊雄先生自 103 年 7 月 16 日起予以解任。
- (2) 財政部同意本公司獨立董事許永明先生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辭任。

6.103 年 8 月 27 日第 3 屆第 13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 103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季報表。

7.103 年 10 月 30 日第 3 屆第 15 次董事會

財政部 103 年 9 月 25 日核派戴龍輝先生代表該部股權擔任本公司董事；另該部原派任本公司股權代表蕭董事家旗同日解任。

8.104 年 1 月 8 日第 3 屆第 3 次臨時董事會

通過「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並陳報財政部。

9.104 年 2 月 25 日第 3 屆第 19 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及稅務查核簽證服務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10.104 年 3 月 24 日第 3 屆第 20 次董事會

- (1) 財政部 104 年 3 月 16 日函示，該部原派任本公司董事周德宇先生自 104 年 3 月 11 日起辭任該項職務。
- (2)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 (3)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及母公司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

(十三) 民國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無

(十四) 民國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代理總經理	張鴻基	102.09.30	103.03.03	財政部核定免代理總經理
副總經理兼任財務長	劉玉枝	102.04.16	104.03.02	董事會核定免兼財務長

四、會計師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	許育峰	103.1.1-103.12.31	

金額級距 (新臺幣)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二) 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市場領導

超越一世紀的金融領導地位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情形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Taiwan Financial Holdings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 四、從業員工
-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六、資訊設備
- 七、勞資關係
- 八、重要契約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民國 97 年 1 月	新臺幣 10 元	90 億股	新臺幣 900 億元	90 億股	新臺幣 900 億元	股份轉換	註

註：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係與臺灣銀行股份轉換基準日，經財政部民國 96 年 8 月 30 日台財庫字第 09600381390 號函核定，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2 月 6 日金管銀(二)字第 09620007790 號函核准。

(二) 股東結構、股權分散情形及主要股東名單

本公司為財政部百分之百持股之國營金融事業。

(三)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最高	最低			
每股市價	最高	最低	-	-	-
	平均		-	-	-
	分配前		28.08	28.88	29.22
每股淨值	分配後		27.74	28.51	28.85
	加權平均股數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稅後)		0.79	0.82	0.25
	現金股利		0.34	0.37	-
每股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註 1)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 1：本公司為國營事業，股票並未上市，故無市價及投資報酬分析等資料。

註 2：民國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金額係依 2013 年版 IFRSs 基礎編製且為會計師核閱數。

(四)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於完納一切稅捐之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另提 40% 至 60% 以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依據有關法令規定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未達本公司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本公司資本總額之 15%。本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但法定盈餘公積已超過實收資本額 50% 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

2. 民國 103 年度股利發放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依會計師查核數稅後盈餘連同本年度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數 (係首次採用 IFRSs 增提之公積，依土地重估增值實現部分按比例迴轉)，先填補自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轉入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再按填補精算損失後之金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現金股利 33.18 億元，每股 0.37 元。另依審計法第 51 條規定，本公司決算盈餘以審計部為最終審定，茲因民國 103 年度決算，尚在審計部查核中，故現金股利實際分配數須經審計部審定後決定。

(五)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

(六)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無

(七) 本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情形

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

伍、營運概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業務內容及營運概況分別說明如下：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臺灣金控

(1) 主要業務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主要業務為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民國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656,632	100%
其他收益		2,049	-
收益合計		7,658,681	1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請參閱 (二) 民國 104 年度經營計畫。

2. 臺灣銀行

(1) 主要業務

除依銀行法規定辦理之一般銀行業務外，並配合政府政策，經理新臺幣發行附隨業務，代理各級政府公庫業務，辦理軍公教退休退伍金優惠存款、政策性貸款、高中（職）以上就學貸款、政策性採購及關稅配額核配管理業務、公教及退休人員保險與勞工退休基金等業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利息淨收益		28,779,375	79.82%
手續費淨收益		5,438,609	15.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5,914,831	44.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62,198	2.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042,845	8.44%
兌換損益		6,250,104	17.34%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685	-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4,432,806	-67.77%
淨收益		36,053,471	100.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請參閱 (二) 民國 104 年度經營計畫。

3. 臺銀人壽保險

(1) 主要業務

提供人壽保險、年金保險、傷害保險、健康保險，政府委託辦理之軍人保險、替代役男保險等服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民國 103 年度	
		金 額	比 率
個人壽險		22,689,548	64.86%
個人傷害險		126,442	0.36%
個人健康險		788,097	2.25%
個人年金險		11,208,808	32.04%
團體壽險		33,261	0.10%
團體傷害險		107,650	0.31%
團體健康險		26,279	0.07%
分入再保險		3,908	0.01%
合 計		34,983,993	100.00%

註：本表總保費收入未包含投資型保單之投資收益。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請參閱 (二) 民國 104 年度經營計畫。

4. 臺銀綜合證券

(1) 主要業務

經營有價證券之經紀、自營、承銷、融資融券與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提供證券發行、募集之顧問，辦理與前列各項業務有關之代理服務事項，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民國 103 年度	
		金 額	比 率
證券經紀及承銷收入		394,398	57.61%
利息收入		179,003	26.14%
出售證券利益		45,128	6.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60,523	8.84%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		-3,527	-0.52%
股利收入		28,595	4.18%
衍生性工具淨利益		-23,696	-3.46%
其他營業收入		4,229	0.62%
合 計		684,653	100.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請參閱 (二) 民國 104 年度經營計畫。

(二) 民國 104 年度經營計畫

1. 臺灣金控

(1) 修正臺灣金控條例，活化競爭力

臺灣金控除應遵守監理法規外，尚須受國營事業相關規範限制，為集團永續發展需要，已建議修正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條例，爭取簡化預算及決算程序、特定業務排除政府採購法之適用、活化人事制度並放寬用人限制、活化不動產及調整資本結構等經營面向之法規鬆綁。

(2) 強化資本健全經營，擴大業務發展能量

臺灣金控歷年來因配合政策任務及歲入繳庫，長期影響資本累積，致資本漸趨弱化，為健全集團經營與發展，將透過爭取盈餘減繳國庫、以國庫不動產作價抵充資本、提高特別盈餘公積比率、爭取主管機關寬釋不動產相關規範及同意自用之土地得辦理重估價、調整資產負債及轉投資結構等多面向充實資本。

(3) 加速亞洲布局，擴增海外獲利

積極呼應主管機關推動之亞洲布局政策，善用品牌優勢，加速完成已規劃之大陸、亞太地區據點，於當地慎選合作對象與之結盟，深耕在地市場，擴增海外營運能量，持續追蹤柬埔寨、印尼及泰國等之金融開放情形，以進行評估併購之機會。

(4) 強化數位網路與行動化金融服務

迎接金融 3.0 時代趨勢，強化數位能力，運用行動科技，整合虛實通路，落實業務創新，加強服務便利性，提升核心競爭力。

(5) 提升子公司經營績效及體質

鞏固銀行子公司核心利基業務，創新推出特色商品；協助人壽子公司調整商品結構，強化經營體質，確保集團穩定經營；協助證券子公司擴大經營規模、提高獲利能力；促請保經子公司引進具競爭力之保險商品，滿足客戶多元需求。

(6) 持續推展高齡化金融商品及服務

因應高齡化社會發展趨勢，積極規劃並結合信託推展相關金融商品與附隨服務，持續深耕安養信託，開發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開辦保單轉換業務，及提供弱勢老人保險保障等，以提供完善及多元化金融商品與服務。

(7) 深化人才培育，厚植成長實力

為積極拓展海外據點、擴增國際化營運能量，將加強推動國際金融專業人才培訓計畫，以國內訓練、海外實習、派外輪調等，加速國際人才養成；為應各項核心業務及新種業務需要，將強化人力訓練內涵，並善用網路及視訊教學，提升人才培育效能。

(8) 廣續積極配合政府推動各項政策

發揮唯一國營金控價值，協助政府推動各項政策，辦理專案貸款，支持產業發展，提供民衆就業、成家、創業所需資金，呼應國家與社會重要議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 臺灣銀行

(1) 積極改善存款結構，降低定期存款比重

積極拓展公、民營企業戶往來，加強吸收活期性存款，並引導定期存款解約戶轉存外匯存款或購買理財業務相關商品，以期改善本行存款結構。

(2) 優化授信業務，落實利率訂價政策

強化利差較高之業務，慎選及爭攬優質客戶，並依客戶貢獻度實施差別訂價，靈活擬訂核貸條件，以提升放款收益率。

(3) 深化電子金融業務，鞏固領先優勢

為滿足客戶對於行動支付服務需要，於本行「隨身銀行 APP」及網路交易代收代付系統新增多種功能，擴大與網路買賣雙方間企金及消金業務往來機會；配合 Bank 3.0 政策，規劃建置雲端分行服務，及啟動大數據計畫，提升服務精準度。

(4) 強化信用卡業務，增裕本行營收

發行更高等級「金采鈦商卡」，並加入臺灣行動支付及進行 TSM 相關系統建置，規劃推出「手機信用卡」及「非接觸信用卡」，以爭取不同客群使用，強化業務競爭力。

(5) 配合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 業務鬆綁，提升 OBU 貢獻度

積極引進適合 OBU 客戶資產配置之國際版債券等金融商品，並加強 OBU 與海外分行及國內分行合作、或與同業共同開發兩岸三地中大型優良企業聯貸及陸企授信案。

(6) 廣續推展財富管理業務，發揮通路功能

強化財富管理實體通路功能，擴大財富管理業務服務網，提昇客戶服務深度與廣度，以增加手續費收入。

(7) 掌握兩岸金融業務，擴大業務範疇與規模

透過增設大陸分行、分行下設支行，並規劃成立子銀行，將大陸地區據點納入其轄下統一管理，以提升營運動能。

(8) 妥善運用金融工具，強化資金運用績效

以提高績效為重要課題，妥善運用金融工具，適時調整資金配置，並因應金融情勢及兩岸金融發展，多元運用資金，追求穩健報酬。



2014年12月16日「兩岸金融機構聯合授信業務合作備忘錄」在李述德先生(左五)及劉明康先生(右四)見證下，李紀珠董事長(左四)與中國銀行前行長李禮輝(右三)進行換文。



臺灣金控關懷高齡化社會，推出結合銀行與壽險子公司業務之金融商品「樂活人生安養信託」，董事長李紀珠親自主持商品發表會。

3. 臺銀人壽保險

(1) 發展多元行銷通路

透過金控資源整合平台，擴大共同行銷效益，加速拓展營運規模；延攬績優經代公司及加強保經代通路拓展，增進銷售通路多元化，提升不同通路間市場行銷效益。

(2) 研發市場需求商品

因應經營環境、經濟趨勢及通路需要，積極研發分期繳終身壽險、醫療保險、外幣保單及投資型保險；配合高齡化趨勢，推展長期看護保險，還本型終身保險及年金保險等退休規劃商品，提供民衆多元且優質之壽險商品。

(3) 強化資金運用效能

加強資金運用效率及風險管理，兼顧流動性與收益性，並配合資產負債管理策略，機動調整投資組合及匯率避險比率，以提升財務績效及強化資本適足率。

(4) 落實風險管理機制

依「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推動及執行各項風險管理事務，透過資本適足率之監控及運用各種質化與量化技術，以強化公司風險管理機制，健全經營體質。

(5) 培養多核心職能員工

積極培育財務投資、精算及風險管理等各類專業人才，並加強內部人員專業教育訓練，以提升專業職能與業務執行規劃競爭力。

(6) 強化資訊作業平台

配合業務發展需求，推展各項 e 化業務，並強化資訊作業平台，以簡化各項作業流程，提升服務之深度與廣度。

4. 臺銀綜合證券

(1) 經紀業務

因應主管機關股市揚升計畫、開辦跨境交易業務等政策開放，積極辦理人員教育訓練、更新電腦系統軟、硬體等相關作業，期提升經紀業務營運量；開發法人客戶，拓展證券融資業務，擴大利基，增裕營收。

(2) 承銷業務

透過集團資源整合行銷平台，結合金控子公司聯合展業，爭取承銷及其衍生業務，提供企業全方位籌資服務；配合臺灣銀行海外各分行，推動台商回臺籌資業務；持續與中資銀行、中資券商進行交流，期增加兩岸業務機會。

(3) 自營業務

挑選基本面良好且具獲利成長潛力之投資標的，並配合政府開放政策投資大陸滬港通 ETF 等，增進投資效益，擴大營運範疇；投資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債、金融債與寶島債，以分散風險並提升投資報酬；持續擴大權證發行規模，強化權證標的篩選、造市及避險機制，增加獲利。

(4) 內部管理

強化公司治理、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配合業務單位需求強化資訊系統功能，落實人才培育，積極選派人員參加專業訓練，提升經營管理效能。

(5) 風險管理

持續強化計量風險控管資訊系統功能，以利投資之風險量化，提升風險管理之時效性；廣續完備風險管理制度規章，期有效控管整體風險。

(三) 產業概況

1. 金控業

受惠於全球經濟成長，台股表現亮眼，加上不動產公允價值認列，103 年度整體金控業稅後獲利持續提升。在政策鼓勵與開放下，業者為加強海外市場營運競爭力，海外設立營業據點與併購活動轉趨熱絡，尤其偏好金融發展初期之東協或台商較多之東南亞國家作為佈局重心。另，隨政府加速鬆綁金融法規，業者積極活化閒置資產，有利提升金控業資金運用效能。未來，離岸人民幣金融服務與跨境金融貿易將成為金控海外獲利主要挹注，金控業除積極建構金融服務網路，擴展海外獲利空間，並將配合兩岸政策開放，及因應金融數位化與高齡化社會需求，持續發展多元金融商品，落實業務創新，強化核心競爭力，以提升整體獲利能力。

2. 銀行業

根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統計資料，本國銀行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止，稅前盈餘合計新臺幣（以下同）3,201 億元，超越 102 年全年盈餘 2,576 億元的水準，續創近年新高紀錄。在政府持續推動法規鬆綁與金融自由化，並擴大金融機構的服務範疇，包括推動「布局亞洲」、「打造數位金融環境（Bank 3.0）」及持續放寬電子金融服務、「金融進口替代」、「亞太理財中心計畫」等策略鼓勵下，不僅強化金融商品研發創新能力、提升國際競爭力，國銀獲利能力及市場規模亦可望持續提升。

3. 壽險業

103 年度市場利率雖持續維持低檔，惟隨著全球經濟逐漸復甦，美國聯準會量化寬鬆機制退場，預期未來市場利率可望回升，另金管會 104 年度已放寬「利變壽險增值回饋金」及「人壽保險生存保險金」給付限制，並研擬多項業務開放政策，將有助壽險業之業務經營及財務操作。此外，隨著我國人口高齡化及少子化之趨勢，未來各類因應高齡化社會照顧、安養需求之保險商品將成為業務發展不可忽視之重要商機。

4. 證券業

103 年度受到美國聯準會利率決策變數干擾及證所稅大戶條款爭議，台股走勢變化劇烈，市場觀望氣氛濃厚，證券市場成交量能難以有效擴張。然而隨著金管會規劃推動證券市場揚升計畫，預計 104 年陸續放寬台股漲跌幅限制及財團法人得投資台股 ETF、鬆綁融資券限額、擴大有價證券借貸之券源及推動台股跨境交易等措施，營造更有效率交易市場，將有助於提升股市量能並與國際市場接軌，對於增加自營業務操作彈性及提振經紀業務應可發揮實質性效益。而國際板債券熱度延燒、離境證券業務（OSU）開放等政策利多，再加上景氣回溫，企業籌資需求提高，預期將有助擴大承銷市場規模。

(四) 研究與發展

1. 臺灣金控

(1)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民國 103 年度 970 千元，民國 102 年度 937 千元。

(2)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研修集團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及資訊系統等相關規章及作業規定；編印金控中、英文年報；設計製作集團簡介，強化集團品牌形象；研析集團經營策略與發展方針，加速擴大集團經濟規模與範疇效益。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持續選派同仁參加集團內部業務訓練課程及外部專業機構金融研討會，強化同仁金融專業知識；配合業務發展需要，適時委託專門學術機構進行相關研究分析，提供決策參考。

2. 臺灣銀行

(1)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民國 103 年度 7,464 千元，民國 102 年度 11,359 千元。

(2)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研究編印國內外經濟金融、各國風險評等、國內金融機構主要產業動態等百餘冊專業報告，及員工出國研習、自行研究計畫等數百篇研究報告。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為因應金融環境變遷、業務發展需要，以及鼓勵同仁自我成長，未來仍將持續辦理與本行業務革新及發展或金融業務相關之研究，以及實施員工提案、自行研究及出國研習計畫等。

3. 臺銀人壽保險

(1)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民國 103 年 1,363 千元，民國 102 年 5,176 千元。

(2)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103 年提報「比較新加坡、香港及上海金融中心，析論我國壽險業境外保險業務的競爭力」研究，經財政部核定結果列管於 104 年度自行研究計畫項目。本項研究期望藉由探討、比較新加坡、香港及上海等金融中心所具備的優勢或條件，分析、探討我國壽險業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OIU）業務的競爭力，以作成相關建議提供主管機關及壽險同業參考。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持續參加財政部辦理各項自行研究計畫，藉此擬定公司未來發展方向，檢視作業流程，以發現問題並研提改善方案，以提升經營效率。

4. 臺銀綜合證券

(1)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民國 103 年 98 千元，民國 102 年 22 千元。

(2)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A. 為強化內部行政管理相關系統及電子郵件系統之備援機制，完成與臺灣銀行之間備援線路建置作業，提供更穩定之網路品質。

- B. 建置電子交易系統之「線上簽署同意書功能」，提供客戶線上簽署功能，降低客戶須臨櫃辦理之不便，提升客戶服務品質。
- C. 考量經紀業務電子交易量與日俱增，為提供客戶無間斷之電子交易環境，建置 WEB 網路下單系統異地備援架構，提供客戶更穩定之下單環境，增加經紀業務收入。
- D. 參與財政部自行研究報告論文題目「論匯率波動對股市之影響 - 以臺灣與韓國為例」，以研究匯率波動與股市關聯性，於 103 年獲財政部頒金融類甲等。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研擬更新權證業務系統，引進關鍵技術，以改善權證報價效率，節省操作時間，提升避險效能；研究亞太各國證券發行、承銷相關法規，規劃發展國際承銷業務。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臺灣金控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在經營面、財務面爭取「法規鬆綁」、「資本強化」，以掌握金融業的發展契機；持續督促子公司開發創新業務或特色商品，提供客戶多元選擇；呼應主管機關亞洲布局政策，加速籌設海外據點；因應資訊科技發展趨勢，強化數位能力與行動化金融服務，提升經營績效。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廣續強化法令遵循及完善公司治理，擴大集團獲利利基，鞏固領導品牌競爭力，促進集團永續發展；秉持「立足臺灣、結合兩岸、布局全球」的發展思維，擬訂集團交叉銷售 (Cross Selling)、減降成本 (Cost Saving)、資本配置 (Capital Efficiency) 之經營策略與發展方針，發揮集團經營綜效，成為優秀又穩健的國家級領導金控。

2. 臺灣銀行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為持續拓展市場與提升獲利，除積極拓展核心業務外，配合政府金融政策鼓勵及開放，落實業務創新，推展數位網路與行動化金融服務，及發展兩岸跨境清算、人民幣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同時善用金控集團資源整合行銷平台，發揮集團交叉銷售綜效。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配合政府政策廣續辦理各項政策性業務，持續藉由金控公司資源整合平台，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同時強化布局亞太金融市場，以擴大經營範疇，朝向「深耕臺灣金融，邁向國際市場」的願景目標邁進。

3. 臺銀人壽保險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配合政府政策，加強推動長年期分期繳費商品及保障型商品，並因應高齡化、少子化社會發展趨勢，開發長期看護險、殘扶險、健康防癌險及年金險等商品，以應市場需求；發揮金控集團整合行銷綜效，提供客戶多元化的金融服務；積極延攬大型績優保險經紀人及代理人公司加入展業行列，擴大銷售動能。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訂定「臺銀人壽 12 年發展藍圖」，第一階段（104 年至 107 年）將持續提升公司財務、業務經營之穩健性與獲利性，以順利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第 2 階段（IFRS 4 Phase II）為目標；第二階段（108 年至 111 年）「國際標準、在地實踐」，穩固國內壽險市場，培植國際保險人才，配合金控集團國際化策略，探尋、評估國際保險市場的發展機會；第三階段（112 年至 115 年）「加速前進、進軍國際」，加速公司經營之國際化，包含於海外設立營業據點，或採購併或策略聯盟方式進軍國際保險市場。

4. 臺銀綜合證券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透過金控共同行銷平臺，積極拓展客源，提高經紀業務市場占有率及融資餘額；整合金控集團企業通路資源，爭取 IPO 及 SPO 籌資業務；並廣續推動臺商回臺上市，另配合國際債券發行法規鬆綁，積極參與國際版債券之輔導銷售與投資業務。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致力於為中大型重點企業和高端客戶的重組改制、發行上市和上市公司再融資等股權融資活動提供專業服務，逐步朝「深耕資本市場，邁向投資銀行」之目標邁進；自營業務方面將增加期貨交易人員，進行策略性交易等，以提升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深度與廣度。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一) 發揮交叉銷售綜效

依循發揮集團經營綜效策略目標，積極發展整合性商品服務，架設企業金融暨代收、財富管理、壽險業務、壽險資金運用、證券經紀及證券承銷等六大業務整合行銷平台，按月召開共同行銷委員會，以目標管理方式追蹤控管執行情形，並藉由聯合展業及績效考核制度，帶動子公司業務多元發展。子公司藉由平台相互轉介、交叉銷售集團 16 項跨業別商品，追蹤控管 23 項計畫目標，103 年度整合行銷平台可量化項目之貢獻為 8.8 億元。

(二) 整合資源減降成本

持續推動集團間共同作業平台計畫，有效整合與運用後勤資源，透過資訊作業、教育訓練、法律事務、不動產管理、公益廣宣、採購、財經資訊交流及人力資源交流等八大共同作業平台，強化集中管理與專業分工，年度內具體成效包括：落實集團資訊資源整合運用、提升集團 IT 基礎架構管理平臺等系統，以及廣續辦理外部資訊源租用與採購等，103 年度後勤平台導入 2,343 件（次）共通性作業，其中具體可量化作業項目撙節成本約 47 百萬元，發揮撙節成本效益。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本公司為金融控股公司，業務項目為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主要營收係來自子公司之投資收入，爰就子公司所屬市場及其業務概況說明如下：

(一) 臺灣銀行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截至 103 年底，本行國內營業單位有 164 家、1 家 OBU 分行，國外設有紐約、洛杉磯、倫敦、香港、新加坡、東京、南非及上海分行、印度孟買代表人辦事處等 9 家分支機構。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根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統計資料，截至 103 年底金融機構家數中本國銀行有 39 家，分支機構達 3,460 家，全國金融業分支機構家數除以人口總數（家數 / 每 10 萬人）為 26.89，表示每 10 萬人有超過 26 家金融分支機構提供服務，顯示國內仍然存在銀行家數過多（over banking）的現象，銀行間業務競爭仍然十分激烈。

3. 營業目標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匯：美金千元）

主要營運項目	民國 104 年度營運目標（預算數）
存款業務營運量	2,127,000,000
放款業務營運量	3,195,000,000
外匯業務承作額	299,500,000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A. 為百分之百國營銀行，信用評等為國內銀行最優，經營根基穩固，獲得社會大眾之信賴。
- B. 存放款市占率、資產總額與股東權益規模，均居本國銀行領先地位，經營實力雄厚。
- C. 為臺灣金控公司之子公司，透過集團資源共享平台，強化主、協銷制度之運作，發揮整合行銷綜效。
- D. 具臺灣地區人民幣現鈔拋補銀行及大陸地區新臺幣清算銀行優勢，有助於拓展人民幣相關衍生性業務。

(2) 不利因素

- A. 公營體制，人事制度、預（決）算、採購等較缺乏彈性，不易適時回應外在經營環境之變化，不利於爭取市場先機。
- B. 國內銀行業長期處於競爭激烈且低利差的經營環境，加上本行兼負政策性任務，影響獲利能力。
- C. 存款資金龐大，且以定期性存款為大宗，營運資金成本較高。
- D. 盈餘需解繳國庫，累積資本速度緩慢，加上現金增資困難，導致資本適足率弱化。

(二) 臺銀人壽保險

1. 主要商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主要商品為人身保險商品，銷售地區以國內為限，設有 8 家分公司、4 家自展通訊處、簽約合作之金融機構及經代公司分別達 16 家及 75 家，積極運用金控子公司臺灣銀行全國據點發揮交叉行銷綜效，並深化與經代公司及銀行之合作關係，擴大銷售通路規模。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受全球利率仍處於偏低水準及主管機關限縮臺繳類定存商品等政策影響，預期 104 年度壽險業整體保費收入將受限。隨著高齡化及少子化發展，及健保局診斷關聯群 (DRGs) 制度實施後自費需求增加，殘扶險、長照險、健康險等商品需求將增加。另由於美國經濟好轉，市場預期美國聯準會將逐步調高美元利率，美元長期走勢持續看升，未來美元保單需求將隨美元升值而持續加溫。

3. 營業目標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營運項目	民國 104 年度營運目標 (預算數)
初年保費收入	8,530,000
續年保費收入	15,070,000
總保費收入	23,600,000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A. 為唯一國營壽險公司，財務健全誠信可託，穩健踏實的經營形象深受客戶信賴。
- B. 擁有龐大的軍公教優質客戶基礎，透過金控集團銀行通路整合行銷，發揮交叉銷售綜效。
- C. 保單繼續率於業界名列前茅，顯示銷售與服務品質良好，深獲保戶肯定。

(2) 不利因素

- A. 國營機構人事及預決算等受限於相關法令規範，經營較缺乏彈性。
- B. 囿於編制與敘薪規定，不易引進具經驗之精算及財務專業人才。

(三) 臺銀綜合證券

1. 主要商品 (服務) 之銷售 (提供) 地區

主要經營證券經紀、自營及承銷三大業務，以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服務範圍目前以臺灣地區為主，設有 8 個營業據點，結合金控旗下臺灣銀行 152 家共同行銷據點及網路銀行，提供客戶全方位之投資理財服務。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雖然國際政經情勢仍有變數干擾，但受惠於各主要經濟體持續採取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加上金管會祭出提振台股投資方案，有利於營造更有效率交易市場，改善國內證券市場投資環境，引領企業籌資活動，並提升成交量能活絡股市，有助於證券市場未來整體表現。

3. 營業目標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營運項目	民國 104 年度營運目標 (預算數)
經紀業務營運量	586,000,000
承銷業務營運量	1,900,000
自營業務營運量	2,460,000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A. 歐、日與中國等主要經濟體紛紛祭出寬鬆貨幣政策以刺激經濟，預期國內經濟將受惠於全球景氣復甦呈現溫和成長。
- B. 預期台灣上市櫃企業獲利情況良好，經營體質及基本面佳，有助台股未來發展。
- C. 金管會除了開放自營商漲跌停交易股票、擴增平盤以下放空檔數及雙向現股當沖外，更研議放寬個股漲跌停限制至 10%、鬆綁融資融券限額及陸人來台開立證券戶等股市激勵措施，有助於提升股市量能並與國際市場接軌。

(2) 不利因素

- A. 滬港通開放，陸港股之間交易管道將更為暢通，資金移動成本也較低，恐造成大陸股市轉強吸金效應，對於台股出現排擠效果。

- B. 美國聯準會升息預期加上美元升值效應，導致股匯市大幅波動，兩岸協議監督條例、服貿協議及互設辦事處等政策推動不確定性，亦將影響市場資金動能。
- C. 台股動能不足，量縮狹幅區間震盪走勢，使得投資操作難度大增，自營操作風險增加，且不利經紀業務發展。

四、從業員工

(一) 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臺灣金控	53	47	46
	臺灣銀行	7,968	7,936	7,911
	臺銀人壽保險	214	219	218
	臺銀綜合證券	130	133	131
	臺銀保經	25	30	30
	合計	8,390	8,365	8,336
平均年歲		44.72	45.03	45.04
平均服務年資		17.61	17.79	17.78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0.08	0.08	0.08
	碩士	15.35	16.75	16.95
	大專	74.15	73.18	73.17
	高中	9.00	8.63	8.50
	高中以下	1.42	1.36	1.30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及人數	初階外匯人員	2,471	2,668	2,678
	外匯交易專業能力	131	149	150
	初階授信人員	2,667	2,943	2,958
	進階授信人員	77	79	79
	金融人員授信擔保品估價專業能力	85	88	88
	資產證券化基本能力測驗	164	178	182
	債權委外催收人員	752	1,018	1,039
	信託業務人員	5,530	5,854	5,869
	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	2,313	2,721	2,743
	理財規劃人員	2,796	2,927	2,921
	RFC- 財務顧問師	1	1	1
	LOMA 初級財富管理規劃師	2	2	2
	CFP 認證理財規劃顧問	43	52	53
	股務人員	96	113	115
	債券人員	249	279	278
	票券商業務人員	260	279	276
	銀行內部控制	3,943	3,783	3,774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1,471	1,884	1,903
	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能力	14	15	16
	內部稽核師	17	19	18
	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 (FRM)	31	42	43
	丙級電腦軟體應用	27	30	30
	資訊高級程式設計專業人員	1	0	0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 之名稱及人數	資訊技師	11	10	10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	2	3	3
	律師	9	15	20
	會計師	34	36	37
	美國會計師	1	1	1
	期貨商業業務員	1,402	1,503	1,508
	期貨經紀商業業務員	48	46	45
	期貨信託基金銷售機構銷售人員	1,192	1,380	1,394
	期貨交易分析人員	17	24	24
	證券商業業務員	960	1,040	1,053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2,081	2,283	2,295
	證券投信投顧業務員	1,628	1,800	1,812
	證券交易法規與實務	31	33	34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	2,164	2,388	2,401
	買賣融資融券人員	73	75	75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182	201	200
	CFA 特許財務分析師 Level-1	15	22	24
	CFA 特許財務分析師 Level-2	8	8	8
	CFA 特許財務分析師 Level-3	6	6	6
	人身保險業務員	5,490	5,726	5,732
	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	2,997	3,322	3,346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205	1,299	1,303
	人身保險經紀人	29	29	29
	人身保險代理人（考試院）	10	15	15
	人身保險代理人（財政部）	6	7	7
	人壽保險核保人員	26	53	53
	人壽保險理賠人員	19	37	37
	個人風險管理師	4	7	7
	中華民國壽險管理學會正會員	23	29	29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正會員	2	2	2
	美國壽險精算學會副會員（ASA）	1	1	1
	ICA 國際理賠協會準會員（ALHC）	3	3	3
	ICA 理賠管理師（FLHC）	2	2	2
	LOMA 基礎客戶服務師（ACS）	13	14	14
	LOMA 中級壽險管理師（ALMI）	8	9	9
	LOMA 高級壽險管理師（FLMI）	31	34	34
	財產保險業務員	3,071	3,615	3,645
	財產保險代理人	19	22	22
	財產保險經紀人	27	31	31
	LOMA 再保險管理師（ARA）	2	2	2
	不動產估價師	3	4	4
採購專業人員基本資格	85	89	89	
採購專業人員進階資格	13	10	10	

(二) 員工進修訓練

為建構學習型組織文化，培育全方位金融人才，本集團運用內外部學習網，提供多元化的訓練課程及學習資源，民國 103 年度自辦教育訓練計有 22,115 人次參訓；派員參加外部專業機構之研習班包括法務、採購、風險管理、財務、會計、稅務、稽核、經營管理、國際金融及資訊等領域課程，計有 3,116 人次參加研習；另推動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員工自我提升，強化專業職能，年度內補助 1,317 人次參與各項證照考試。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一) 103 年度舉辦「牽手臺灣金·點亮天使心-『2014 心任務-慈幼·敬老』」活動，加入社會關注之「高齡化」議題，動員集團各公司總、分支機構分區認養全國各地(含離島)之育幼院及收容中低收入戶與身心障礙者之養老院，於特定節日關懷探訪、致贈物資及聯歡同樂；另結合九大行庫共同舉辦「陽光 高雄 金融向前行」健走活動，關懷高雄氣爆受災戶，以實際行動展現國營事業致力社會公益之用心。
- (二) 整合集團公益資源，積極投入關懷社會傳愛系列活動，透過捐款、捐物資助失親兒、老年人及身心障礙人士等社福團體，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持續推廣國內籃球體育活動、支持國內文創產業、舉辦各類藝文展演活動及財經論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 (三) 落實執行保護身心障礙者，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每年以不低於 5% 比例，採購身心障礙者提供之產品或服務，103 年度實際採購比率為 5.29%。
- (四) 確實執行綠色採購，以公告指定項目採購比率為 90% 為目標，103 年達成之採購比率為 99.6%。
- (五) 本公司訂定員工工作規則、獎懲規章及相關之道德行為準則，責成各層級人員於執行業務時，符合誠信及道德規範，避免利益衝突及圖利，並將員工品德操守列為個人考績評核項目。

六、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配置及維護

1. 主要資訊設備包括伺服器、防火牆、路由器、交換器等，係以支援各項業務發展、提升營運效率。
2. 各項業務及行政管理作業均已納入自動化作業，計有全金控利害關係人查詢、全金控 A07 總餘額申報、會計、人力資源、電子公文、全球資訊網、企業內部資訊網、法規檢索、電子郵件暨稽核與安全存錄、集團通用資料通報管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線上登錄管理及整合行銷平台作業等系統。
3. 本公司資訊服務整合運用子公司臺灣銀行資訊資源，以達集團資訊系統軟硬體配置、人員維護及服務管理等資源共享之效益。
4. 建置電子郵件系統同地即時備援暨稽核與安全存錄系統暨電子郵件機敏性資料外洩偵測防護原則及可攜式媒體管控機制。落實資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強化本公司電子郵件寄送機敏性資料之安全控管措施。
5. 因應個資法實施，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作業，建置 IP 位址自動化管控機制，以阻絕私接設備或竊改盜用 IP 位址存取內部網路資源，落實網路 IP 管控機制，以強化網路安全。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1. 臺灣金控

- (1) 持續拓展集團資訊共同作業平台計畫項目，提昇集團資訊整合與運用效益。
- (2) 深化集團資訊源共享平台，整合外部資訊源，簡化契約簽訂作業及採購流程，擷節集團整體經費。
- (3) 拓展集團資訊基礎服務系統共構共用，深化資訊人員專業分工及資源集中維運作業。
- (4) 整併業務性質相近之資訊系統並統籌開發集團共通性資訊系統，以發揮資訊整合，減降成本。

2. 臺灣銀行

- (1) 海外分行資訊系統整合建置專案，已完成東京、紐約、洛杉磯、香港及新加坡等 5 家分行系統轉換上線，目前進行南非分行及倫敦分行系統轉換演練測試及法定報表驗證作業中。
- (2) 配合上海分行新增跨境人民幣支付清算業務需求，擴充現行使用之「大陸分行資訊系統」功能，並新增跨境人民幣申報系統 (RCPMIS) 功能，另建置「上海分行網路銀行線上查詢功能」資訊系統，以利客戶透過網路查詢其與本行大陸分行往來帳務相關資料。
- (3) 因應中央銀行規劃「中央銀行外匯資料處理系統」連線架構更新，暨規劃將該系統新增金融機構外匯系統與該中心端直接連接功能，以取代現行之端末機作業，減少外匯資料重複輸入以增加資料正確性，配合規劃建置本行「中央銀行外匯資料通報系統」。
- (4) 建置本行「網路交易代收代付系統」，擔任買賣雙方交易支付的中介角色，讓電子商務交易買賣雙方的權益獲得確保，由銀行間接達成「銀貨兩訖」的目標，達成買方、賣方與本行三贏的局面。
- (5) 配合人民幣業務發展策略，提供客戶人民幣資產配置多樣化選擇，規劃受託投資點心債商品，新增「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外債券功能 (OBU)」。

3. 臺銀人壽保險

- (1) 因應壽險市場變化及業務發展之需，並配合新險種銷售或新功能擴增作業，廣續辦理擴充壽險業務系統，提升資訊作業效能及未來資訊服務需求，有關壽險新系統專案仍積極辦理。
- (2) 配合通路對行銷工具多樣化的需求，繼單機版生活計畫書系統，建置「生活計畫書 (Web) 系統」，提供單機版生活計畫書系統之下載及自動更新；生活計畫書 Web 版線上運算、產製 PDF 檔及列印等功能。
- (3) 提供保戶更完善之投資資訊，建置「投資型保單查詢系統」，保戶透由網際網路進行投資型保單投資內容異動之功能，並導入憑證認證機制強化網路交易安全，進而提升保戶投保意願。

4. 臺銀綜合證券

- (1) 為提供客戶網路委託下單後，即時了解其帳務之損益及維持率之變化，以及提供營業員自打單系統即時行情參考資料，規劃建置「電子交易即時帳務系統」。
- (2) 規劃建置「電子交易系統與櫃交易服務系統」，除提供客戶於網路下單系統上買賣興櫃股票，並可增加經紀業務收入。
- (3) 為改善現行權證交易系統，創造更好的權證流動量提供機制，規劃更新建置「權證交易系統」，提高權證業務成交量。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本公司資訊服務整合運用子公司臺灣銀行資訊資源，共用該公司場地、人員、軟硬體設備、網路等。臺灣銀行資訊處分別於民國 97 年取得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認證、99 年取得 ISO 20000 資訊

服務管理認證、101 年取得 BS 25999 持續營運管理驗證、102 年取得 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制度標準認證及 103 年取得 BS10012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認證，並於民國 103 年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舉辦之第 8 屆金安獎及金質獎表揚大會，是唯一在「金安獎」及「金質獎」兩個獎項榮獲雙料冠軍之金融機構，也是「首次」榮獲本獎項雙料冠軍。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採行臺灣銀行目前作業機制，主要安全防護機制概述如下：

1. 訂定緊急備援演練計畫，並定期依計畫實地演練。
2. BSI 英國標準協會每半年進行 ISO 認證覆查作業乙次，持續加強其安全管理規範與稽核。
3. 每月定期執行 Windows Update 軟體安全性與重大更新，使電腦作業系統保持最新狀態。
4. 於各重要閘道如網際網路及重要節點安裝防火牆。
5. 設置入侵防駭裝置，阻擋駭客攻擊。
6. 定期執行伺服器主機系統弱點掃描，強化系統安全。
7. 個人電腦及伺服器納入整體企業防毒機制。
8. 建置備援機制，確保資訊服務的高度可用性。



聯徵中心「103 年度金安獎暨金質獎表揚大會」，子公司臺灣銀行首次榮獲「金安獎」及「金質獎」雙料冠軍，李紀珠董事長（前排左）親自出席領獎。

七、勞資關係

（一）現行員工福利、勞資協議及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除依規定按人員類別投保公教人員保險、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並提供員工國內休假旅遊補助、健康檢查補助、員工進修補助等福利措施。
- (2)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業務。
- (3) 定期檢查各項消防設備、隨時維護工作場所安全及衛生設備，並成立「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及申訴專線，致力創造性別平等及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

2. 退撫制度

本公司有關員工之退休、資遣及撫卹均依照「財政部所屬國營金融、保險事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暨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3. 勞資協議及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係國營金融事業機構，員工進用、待遇、考核、退休及各項福利皆依政府相關規定辦理，員工權益皆依規定獲得保障。為提供員工與首長間交流溝通管道，本公司於企業內部資訊網設置「董事長信箱」及「總經理交流道」，同時並設置「布告欄」提供員工相關權益訊息，以增進勞資和諧。

（二）未來因勞資糾紛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成立以來，並無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案件發生。

八、重要契約

無

專業人力

提供專業與敬業的服務

陸、財務狀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三、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四、民國 103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Taiwan Financial Holdings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78,704,338	124,627,966	175,979,782	137,152,864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549,627,869	585,444,072	582,914,021	568,313,7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511,604	167,496,351	208,952,372	191,848,1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77,192,341	815,602,042	852,076,122	868,124,23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3,543	5,443	25,613	13,22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3,106,943	13,671,033	7,945,387	4,333,076
應收款項 - 淨額			96,862,943	90,884,392	71,031,163	71,526,126
當期所得稅資產			3,077,593	3,349,666	4,200,074	4,617,008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2,182,122,142	2,240,472,476	2,299,974,231	2,369,799,909
再保險合約資產 - 淨額			22,133	16,588	12,528	11,15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淨額			243,956,477	270,703,495	270,591,631	274,546,2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淨額			40,078,249	40,325,633	42,915,583	44,109,476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157,226,398	166,509,512	142,602,433	127,062,726
投資性不動產 - 淨額			4,280,761	5,512,559	5,487,465	7,034,464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99,958,216	99,369,646	99,283,101	99,121,889
無形資產 - 淨額			1,177,207	1,062,179	958,129	936,6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90,493	2,044,758	1,447,820	1,312,029
其他資產 - 淨額			13,238,039	11,748,859	14,156,169	13,525,739
資產總額			4,420,237,289	4,638,846,670	4,780,553,624	4,783,388,721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213,374,465	252,738,244	156,988,830	175,440,8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508,507	4,416,467	50,111,045	40,068,59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301,390	225,806	103,024	234,84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3,341,805	20,898,486	39,587,959	35,307,309
應付商業本票 - 淨額			519,880	1,499,705	2,478,382	3,168,832
應付款項			71,052,142	70,865,244	66,577,265	60,594,78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3,704	217,159	259,952	533,356
存款及匯款			3,277,797,764	3,391,502,015	3,537,029,089	3,566,520,651
應付債券			-	15,998,240	24,997,612	24,997,684
負債準備			549,873,673	597,615,741	613,249,048	582,226,751
其他金融負債			12,884,057	3,720,522	2,378,613	4,183,1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664,067	18,427,706	18,562,701	18,408,338
其他負債			11,200,444	8,003,288	8,343,565	8,711,7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73,661,898	4,386,128,623	4,520,667,085	4,520,396,940
	分配後		4,173,830,700	4,386,128,623	4,520,759,090	4,520,488,945
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	股本	分配前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分配後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資本公積		111,385,217	111,434,739	111,463,639	111,463,6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918,903	34,212,052	38,035,182	40,161,363
		分配後	27,386,572	31,158,249	34,716,406	36,842,587
其他權益		13,271,271	17,071,256	20,387,718	21,366,77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6,575,391	252,718,047	259,886,539	262,991,781
	分配後		242,043,060	249,664,244	256,567,763	259,673,005

註：1. 101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並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科目調節之數；102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103 年度為會計師查核簽證數；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為會計師核閱數。
2. 表列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金額係依 2013 年版 IFRSs 基礎編製。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利息收入		65,224,974	68,852,758	75,096,486	18,368,503
減：利息費用		(32,112,251)	(33,482,173)	(36,573,222)	(8,996,861)
利息淨收益		33,112,723	35,370,585	38,523,264	9,371,642
利息以外淨收益		64,383,000	41,507,033	11,263,282	(31,753,061)
淨收益		97,495,723	76,877,618	49,786,546	(22,381,41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108,276)	(2,627,371)	(7,335,511)	(884,056)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67,634,591)	(46,618,023)	(13,299,952)	30,683,535
營業費用		(18,929,611)	(19,309,006)	(20,573,975)	(4,995,47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823,245	8,323,218	8,577,108	2,422,583
所得稅費用		(564,735)	(1,256,113)	(1,154,642)	(149,274)
本期淨利		7,258,510	7,067,105	7,422,466	2,273,309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155,540	3,558,360	2,770,929	923,1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14,050	10,625,465	10,193,395	3,196,50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258,510	7,067,105	7,422,466	2,273,309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12,414,050	10,625,465	10,193,395	3,196,508
每股盈餘 (稅後, 元)		0.81	0.79	0.82	0.25

註：1. 101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並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科目調節之數；102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103 年度為會計師查核簽證數；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為會計師核閱數。
2. 表列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金額係依 2013 年版 IFRSs 基礎編製。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9,775	260,624	529,552	467,220	
應收款項 - 淨額		124	35	37	242	
當期所得稅資產		171,222	272,093	304,622	337,6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淨額		252,407,638	264,447,827	271,193,700	274,327,606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	-	-	2,627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7,024	6,274	6,618	6,380	
無形資產 - 淨額		125	356	419	390	
其他資產 - 淨額		4,371,681	3,236,103	3,235,673	3,236,069	
資產總額		257,267,589	268,223,312	275,270,621	278,378,196	
應付款項		21,469	28,983	21,563	23,915	
其他借款		5,800,000	11,600,000	11,550,000	11,550,000	
負債準備		87,038	98,992	87,356	87,310	
其他負債		4,783,691	3,777,290	3,725,163	3,725,1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692,198	15,505,265	15,384,082	15,386,415	
	分配後	6,241,455	11,835,985	11,684,040	11,686,37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分配前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分配後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資本公積		111,385,217	111,434,739	111,463,639	111,463,6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918,903	34,212,052	38,035,182	40,161,363
		分配後	27,386,572	31,158,249	34,716,406	36,842,587
	其他權益		13,271,271	17,071,256	20,387,718	21,366,77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6,575,391	252,718,047	259,886,539	262,991,781	
	分配後	242,043,060	249,664,244	256,567,244	259,673,005	

註：1. 101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並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科目調節之數；102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103 年度為會計師查核簽證數；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為會計師核閱數。
2. 表列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金額係依 2013 年版 IFRSs 基礎編製。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378,846	7,212,071	7,656,632	2,301,971
其他收益	1,542	1,527	2,049	747
營業費用	(153,885)	(155,556)	(151,079)	(29,909)
其他費用及損失	(65,645)	(91,778)	(120,897)	(32,540)
稅前損益	7,160,858	6,966,264	7,386,705	2,240,269
所得稅利益	97,652	100,841	35,761	33,040
本期淨利	7,258,510	7,067,105	7,422,466	2,273,309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155,540	3,558,360	2,770,929	923,1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14,050	10,625,465	10,193,395	3,196,508
每股盈餘 (稅後，元)	0.81	0.79	0.82	0.25

註：1. 101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並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科目調節之數；102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103 年度為會計師查核簽證數；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為會計師核閱數。

2. 表列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金額係依 2013 年版 IFRSs 基礎編製。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552,750	97,988,304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518,166,823	488,555,40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淨額	102,094,813	111,746,98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746,406	12,402,851		
應收款項 - 淨額	90,593,836	91,084,216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2,083,747,129	2,158,327,7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淨額	891,936,602	802,058,33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淨額	195,221,334	227,724,84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淨額	36,181,254	37,544,129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91,129,833	110,755,243		
不動產投資 - 淨額	3,351,986	4,057,036		
固定資產 - 淨額	77,757,512	99,049,681		
無形資產 - 淨額	982,123	830,361		
其他資產 - 淨額	22,512,358	19,082,920		
資產總額	4,183,974,759	4,261,208,09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07,612,937	208,926,475		
應付商業本票 - 淨額	479,781	499,53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6,397,063	4,274,87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801,211	15,638,050		
應付款項	70,926,353	69,231,005		
存款及匯款	3,167,175,151	3,202,888,078		
其他金融負債	7,187,799	11,246,261		
營業及負債準備	415,927,106	467,108,298		
其他負債	28,289,686	31,707,537		
負債總計	3,923,797,087	4,011,520,115		
母公司權益	股本	90,000,000	90,000,000	
	資本公積	111,516,202	112,095,4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993,501	14,239,506
		分配後	9,975,873	9,836,122
其他權益	42,667,969	33,353,04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0,177,672	249,687,983	
	分配後	254,160,044	245,284,599	

註：99、100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

合併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利息淨收益		26,433,738	31,387,079
利息以外淨收益		61,060,902	48,337,279
放款呆帳費用		374,535	5,054,016
提存各項保險責任準備		60,749,024	50,751,321
營業費用		18,487,962	19,277,12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883,119	4,641,9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合併損益		7,424,101	4,058,934
合併總損益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7,424,101	4,058,934
普通股每股盈餘 (稅後, 元)		0.82	0.45

註：99、100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114	171,358
應收款項 - 淨額		25,622	73,77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淨額		265,595,960	255,335,967
固定資產 - 淨額		7,854	7,644
無形資產 - 淨額		45	31
其他資產 - 淨額		5,793,134	4,305,803
資產總額		271,459,729	259,894,577
短期借款		5,600,000	5,700,000
應付款項		15,873	19,616
應計退休金負債		45,206	56,288
其他負債		5,620,978	4,430,690
負債總計	分配前	11,282,057	10,206,594
	分配後	5,975,519	6,008,622
股本		90,000,000	90,000,000
資本公積		111,516,202	112,095,4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993,501	14,239,506
	分配後	9,975,873	9,836,1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2,667,969	33,353,048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0,177,672	249,687,983
	分配後	254,160,044	245,284,599

註：99、100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7,532,044	4,089,157
其他收益		3,083	2,821
營業費用		131,247	140,732
其他費用及損失		27,659	52,148
稅前損益		7,376,221	3,899,098
稅後損益		7,424,101	4,058,934
每股盈餘 (稅前, 元)		0.82	0.43
每股盈餘 (稅後, 元)		0.82	0.45

註：99、100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數。

(三) 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許育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許育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許育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許育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方燕玲、許育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經營 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225	0.0170	0.0106	-
	子銀行存放比率		66.26	66.02	65.25	66.71
	子銀行逾放比率		0.52	0.44	0.31	0.32
	員工平均收益額 (集團)		11,549	9,109	5,893	-
	員工平均獲利額 (集團)		860	837	879	26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17	0.16	0.16	0.05
	權益報酬率 (%)		2.99	2.88	2.90	0.87
	純益率 (%)		7.44	9.19	14.91	-
	每股盈餘 (元)		0.81	0.79	0.82	0.25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4.42	94.55	94.56	94.50
	負債占淨值比率		1,692.65	1,735.58	1,739.48	1,718.84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詳個體財務分析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1 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詳個體財務分析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詳個體財務分析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3.66	4.95	3.05	0.06
	獲利成長率		-	6.39	3.05	-6.4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詳個體財務分析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詳個體財務分析			
	現金流量滿足率		詳個體財務分析			
營運 規模	資產市占率		12.44	11.99	11.44	11.24
	淨值市占率		10.09	9.23	8.77	8.49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11.12	10.80	10.59	10.67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9.29	9.06	8.78	9.04

註：表列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金額係依 2013 年版 IFRSs 基礎編製，其中總資產週轉率、員工平均收益額、純益率未表達係因子公司－臺銀人壽 104 年大量滿期金給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增加致分母淨收益小於零所致。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 (1) 總資產週轉率、員工平均收益額減少及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保險業務淨收益較 102 年度減少所致。
- (2) 逾放比率降低，係銀行子公司 103 年度轉銷呆帳 34.71 億元，較 102 年度增加 8 億元，及放款餘額增加 638 億元所致。
- (3) 資產成長率減少，主要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成長幅度減少所致。
- (4) 獲利成長率減少，主要係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成長幅度減少；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營業費用成長幅度增加所致。

個體財務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經營 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89	0.0271	0.0277	0.0082
	員工平均收益額		135,458	134,374	160,378	49,352
	員工平均獲利額		134,417	133,342	157,925	49,42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7	2.69	2.73	0.82
	權益報酬率（%）		2.99	2.88	2.90	0.87
	純益率（%）		99.23	99.23	98.47	100.14
	每股盈餘（元）		0.81	0.79	0.82	0.25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6	5.78	5.59	5.53
	負債占淨值比率		4.34	6.14	5.92	5.85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102.37	104.64	104.35	104.3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1.90	101.98	101.84	101.30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100.83	101.31	101.60	101.31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3.41	4.26	2.63	1.16
	獲利成長率		-	-2.72	6.04	-3.1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832.72	12,552.03	16,197.03	-137.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2.56	102.10	99.28	105.00
	現金流量滿足率		288,980.70	60.62	239,709.33	-18,048.35
營運 規模	資產市占率		9.89	9.12	8.41	8.16
	淨值市占率		10.70	9.66	8.94	8.65

註：表列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金額係依 2013 年版 IFRSs 基礎編製。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 (1) 資產成長率減少，主要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成長幅度減少所致。
- (2) 獲利成長率增加，主要係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利益成長幅度增加所致。
- (3)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 (4) 現金流量滿足率增加，主要係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

上開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子銀行存放比率 = 子銀行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3) 子銀行逾放比率 = 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權益淨額
 - (3)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依本法第 36 條第二項及 37 條所為之股權投資 / 淨值
4.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 - 變動費損) / 稅前損益
 - (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 稅前損益
5.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 (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資本 適足性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適足性規定計算之資本適足率	臺灣銀行	10.73	11.31	11.42	
		臺銀人壽	218.27	273.78	230.47	
		臺銀證券	373	348	304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臺灣銀行	203,513,137	224,044,973	226,654,081	
		臺銀人壽	13,482,750	15,702,086	13,996,110	
		臺銀證券	2,221,810	2,279,926	2,416,51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199,505,274	218,244,715	219,313,995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臺灣銀行	151,722,654	158,449,372	158,775,535	
		臺銀人壽	12,354,146	11,470,774	12,145,756	
		臺銀證券	892,614	983,477	1,190,781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164,985,472	170,919,588	172,128,096
	集團資本適足率			120.92	127.69	127.41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6 條規定應揭露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或比率		對同一人 (%)	779.91	753.82	775.90	
		對同一關係人 (%)	87.54	77.32	88.86	
		對同一關係企業 (%)	346.47	212.51	212.82	

註：上開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資本適足性

-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財務分析 -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99 年	100 年
經營 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277	0.0156
	子銀行存放比率		65.19	67.16
	子銀行逾放比率		0.62	0.44
	員工平均收益額 (集團)		10,075	9,192
	員工平均獲利額 (集團)		855	468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82	1.54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91	1.59
	純益率 (%)		98.89	100.47
	每股盈餘 (元)		0.82	0.45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6	3.93
	負債占淨值比率		4.34	4.09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102.08	102.26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1 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1.65	103.34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100.32	101.24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6.18	-4.26
	獲利成長率		-15.77	-47.1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692.04	23,090.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32	102.67
	現金流量滿足率		141.57	253,462.17
營運 規模	資產市占率		14.50	12.86
	淨值市占率		13.08	11.3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11.63	11.29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9.97	9.52

註：上開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 (2) 子銀行存放比率 = 子銀行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3) 子銀行逾放比率 = 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股東權益淨額
 (3)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依本法第 36 條第二項及 37 條所為之股權投資 / 淨值
4.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 - 變動費損) / 稅前損益
 (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 稅前損益
5. 成長率：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 營運規模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資本適足性 -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資本適足性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適足性規定計算之資本適足率	臺灣銀行	11.87	11.38	10.92
		臺銀人壽	292.03	266.20	224.22
		臺銀證券	651	421	470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臺灣銀行	176,521,653	187,365,815	191,839,471
		臺銀人壽	11,022,399	10,448,676	10,152,895
		臺銀證券	2,896,702	1,846,923	2,010,497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184,974,178	193,915,074	198,150,713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臺灣銀行	118,922,025	131,687,943	140,535,348
		臺銀人壽	7,548,714	7,850,196	9,056,288
		臺銀證券	667,907	658,278	641,957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127,186,654	140,249,039	150,284,631	
集團資本適足率		145.44	138.26	131.85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6 條規定應揭露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或比率	對同一人 (%)	762.88	784.14	755.05	
	對同一關係人 (%)	2.90	9.71	26.01	
	對同一關係企業 (%)	178.98	293.00	304.25	

註：上開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資本適足性

-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二) 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總額

基準日：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
同一人		
中央銀行	658,461	256.08
財政部國庫署	172,058	66.92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40,907	54.80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73,750	28.68
新北市政府	57,485	22.36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6,263	14.1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34,100	13.26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	30,000	11.67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29,566	11.50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24,309	9.45
雲林縣政府	19,888	7.73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19,409	7.55
臺中市政府	18,898	7.35
臺南市政府	16,074	6.25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6,071	6.25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5,836	6.16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3,588	5.28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2,922	5.03
嘉義縣政府	12,407	4.83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550	4.49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232	4.37
Ginnie Mae	10,902	4.24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0,786	4.19
苗栗縣政府	10,647	4.14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433	4.06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225	3.98
新竹縣政府	9,982	3.88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9,981	3.88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775	3.80
南投縣政府	8,601	3.34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361	3.25
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250	3.21
交通部台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	8,000	3.11
寶豐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7,780	3.03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7,725	3.00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591	2.95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583	2.95
Fannie Mae	7,479	2.91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94	2.80
新竹市政府	6,595	2.56
鵬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500	2.5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468	2.52
德產汽車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6,250	2.43
彰化縣政府	6,094	2.3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032	2.35
桃園市政府	6,000	2.33
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	5,877	2.29
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854	2.28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
DEUTSCHE BANK	5,590	2.17
ROYAL BANK OF CANADA	5,476	2.1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412	2.10
台北市公共運輸處	5,390	2.10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161	2.01
WESTPAC BANKING CORP.	5,103	1.98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5,065	1.97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28	1.96
中鋼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9	1.95
ANZ BANKING GROUP LTD.	4,989	1.94
基隆市政府	4,950	1.93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908	1.91
屏東縣政府	4,889	1.90
RABOBANK	4,862	1.89
China Development Bank	4,843	1.88
Development Bank of Singapore	4,769	1.85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728	1.84
台東縣政府	4,717	1.83
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	4,700	1.83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600	1.79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4,586	1.78
VISA 卡	4,530	1.76
鴻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479	1.74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4,468	1.74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4,441	1.73
FUJIAN FUXIN SPECIAL CO.	4,411	1.72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4,282	1.67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48	1.65
博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161	1.62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158	1.62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4,148	1.61
宜蘭縣政府	4,086	1.59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5	1.56
HSBC Holdings plc.	3,981	1.55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3,955	1.54
JPMORGAN CHASE	3,938	1.53
豐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910	1.52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909	1.52
The Svensk Exportkredit AB	3,891	1.5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877	1.51
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848	1.50
林○○	3,812	1.4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789	1.47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3,744	1.46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3,728	1.4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17	1.45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72	1.43
花蓮縣政府	3,626	1.41
中影股份有限公司	3,625	1.41
Kommunalbanken	3,620	1.41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
中嘉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3,568	1.39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558	1.38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85	1.36
和平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3,485	1.36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61	1.35
Standard Chartered PLC	3,429	1.33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419	1.33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368	1.31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5	1.3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316	1.29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3,311	1.29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3,309	1.29
Formosa Phenol (Ningbo) Limited Company	3,271	1.2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213	1.25
European Investment Bank	3,180	1.24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170	1.23
National Australia Bank	3,161	1.23
Bank Nederlandse Gemeenten	3,157	1.23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126	1.22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3,102	1.21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3,090	1.20
Municipality Finance PLC	3,072	1.19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34	1.18
同一人合計	1,938,193	753.82
同一關係人		
林○○及其關係人	134,397	52.27
郭○○及其關係人	10,598	4.12
鄭○○及其關係人	6,852	2.66
吳○○及其關係人	6,844	2.66
簡○○及其關係人	4,749	1.85
廖○○及其關係人	4,710	1.83
蔡○○及其關係人	4,655	1.81
林○○及其關係人	4,522	1.76
楊○○及其關係人	3,874	1.51
陳○○及其關係人	3,737	1.45
席○○及其關係人	3,698	1.44
侯○○及其關係人	3,560	1.38
徐○○及其關係人	3,323	1.29
盧○○及其關係人	3,322	1.29
同一關係人合計	198,841	77.32
同一關係企業		
台塑	60,002	23.34
華南金控	37,544	14.60
中鋼	33,396	12.99
長榮	26,377	10.26
霖園	25,956	10.09
第一金控	18,128	7.05
富邦	17,589	6.84
遠東	16,060	6.25
明基友達	15,837	6.16
兆豐金控	14,943	5.81
潤泰	13,556	5.27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
麗寶	13,376	5.20
臺灣金控	13,175	5.12
陽明海運	11,935	4.64
新光	11,552	4.49
台南紡織	10,841	4.22
華航	10,233	3.98
元大金控	9,221	3.59
興富發	8,971	3.49
永豐餘	8,582	3.34
宏泰	8,386	3.26
上銀科技	8,129	3.16
群創光電	7,514	2.92
聯華電子	7,449	2.90
統一	6,955	2.70
華新麗華	6,813	2.65
台新金控	6,806	2.65
大同	6,732	2.62
日月光	6,245	2.43
中租控股	5,768	2.24
奇美	5,755	2.24
義聯	5,326	2.07
裕隆	5,103	1.98
中信	5,016	1.95
合庫金控	4,995	1.94
中華開發	4,845	1.88
震旦	4,792	1.86
聯華神通	4,710	1.83
皇翔建設	4,675	1.82
鴻海科技	4,621	1.80
台積電	4,441	1.73
玉山金控	4,396	1.71
台泥	4,339	1.69
矽品精密	4,158	1.62
上海商銀	4,005	1.56
冠德建設	3,848	1.50
和碩	3,701	1.44
龍邦	3,575	1.39
力麗	3,397	1.32
威京總部	3,287	1.28
中鼎工程	3,155	1.23
日勝生活科技	3,141	1.22
國產實業	3,058	1.19
同一關係企業合計	546,410	212.51

三、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燕玲、許育峰會計師查核。上開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 104 年 3 月 20 日第 1 屆第 11 次會議審查完竣，經核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等相關規定出具審查報告書。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徐彥璋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0 日

四、民國 103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紀珠



日期：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財務報告附註六(十)所述，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及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36,105,126千元及34,026,971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0.76%及0.73%，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分別為新台幣3,295,331千元及2,521,721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38.42%及30.3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依審計法等相關規定，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須經審計部審定，民國一〇二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審計部審查完竣，審定結果請詳附註十六(二)，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審定結果已調整入帳。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 蕙 玲



會計師：

許 育 峰



證券主管機關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3.12.31		102.12.31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七)	\$ 175,979,782	4	124,627,966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註六(二)及(七)及七)	582,914,021	12	585,444,072	1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及七)	208,952,372	4	167,496,351	4
12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八)、(十六)及七)	852,076,122	18	815,602,042	17
123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註六(四))	25,613	-	5,443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五))	7,945,387	-	13,671,033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六)、(七)及七)	71,031,163	2	90,884,392	2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4,200,074	-	3,349,666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七)及七)	2,299,974,231	48	2,240,472,476	48
1370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12,528	-	16,588	-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十六))	270,591,631	6	270,703,495	6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六(十))	42,915,583	1	40,325,633	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七)、(十一)及(十六))	142,602,433	3	166,509,512	4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	5,487,465	-	5,512,559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三)、(十六)及八)	99,283,101	2	99,369,646	2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四))	958,129	-	1,062,179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三十))	1,447,820	-	2,044,758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五))	14,156,169	-	11,748,859	-
資產總計	\$ 4,780,553,624	100	4,638,846,670	10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註六(十七)及七)	\$ 156,988,830	3	252,738,244	6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十八)及七)	50,111,045	1	4,416,467	-
223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附註六(四))	103,024	-	225,806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六(五))	39,587,959	1	20,898,486	-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六(十九))	2,478,382	-	1,499,705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二十))	66,577,265	2	70,865,244	2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59,952	-	217,159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廿一)及七)	3,537,029,089	74	3,391,502,015	73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六(廿二)及七)	24,997,612	1	15,998,240	-
24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廿五)、(廿六)、(廿七)及(廿八))	613,249,048	13	597,615,741	1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廿四))	2,378,613	-	3,720,522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三十))	18,562,701	-	18,427,706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廿九))	8,343,565	-	8,003,288	-
負債總計	4,520,667,085	95	4,386,128,623	95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卅一))：				
31101 股本	90,000,000	2	90,000,000	2
31500 資本公積	111,463,639	2	111,434,739	2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175,915	-	3,493,367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6,558,186	1	23,850,122	1
32011 未分配盈餘	7,301,081	-	6,868,563	-
保留盈餘合計	38,035,182	1	34,212,052	1
32500 其他權益	20,387,718	-	17,071,256	-
權益總計	259,886,539	5	252,718,047	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780,553,624	100	4,638,846,670	10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卅二))	\$ 75,096,486	151	68,852,758	90	9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卅二))	(36,573,222)	(73)	(33,482,173)	(44)	9
利息淨收益(附註六(卅二))	38,523,264	78	35,370,585	46	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附註六(卅三))	3,986,237	8	3,756,396	5	6
49825 投資性不動產淨收益(附註六(十二))	109,942	-	95,397	-	15
4989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	3,590,679	7	2,319,959	3	55
49810 保險業務淨(損)益(附註六(四十一))	(24,313,619)	(49)	10,383,823	14	(334)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收益(附註六(三)及(卅四))	10,709,102	22	12,585,765	16	(15)
4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六(卅五))	2,426,302	5	2,381,266	3	2
4984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201	-	252	-	(20)
49870 兌換利益	11,959,313	24	3,892,948	5	207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十六))	(1,685)	-	(19,063)	-	91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49943 銷貨淨利益(附註六(十五)及(卅六))	450,651	1	430,636	1	5
48100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六(卅六))	12,946,954	26	15,696,251	20	(18)
480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附註六(卅五))	188,574	-	466,674	1	(60)
49999 其他什項淨(損)益(附註六(卅六))	(25,223)	-	377,317	-	(107)
58090 優存超額利息(附註六(六)及(卅六))	(10,764,146)	(22)	(10,860,588)	(14)	1
淨收益	49,786,546	100	76,877,618	100	(35)
581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六(七))	(7,335,511)	(15)	(2,627,371)	(3)	179
58300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13,299,952)	(27)	(46,618,023)	(61)	(71)
營業費用：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卅七))	(12,632,621)	(25)	(12,496,516)	(16)	1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卅八))	(1,261,794)	(3)	(1,333,860)	(2)	(5)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卅九))	(6,679,560)	(13)	(5,478,630)	(7)	22
營業費用合計	(20,573,975)	(41)	(19,309,006)	(25)	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577,108	17	8,323,218	11	3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三十))	(1,154,642)	(2)	(1,256,113)	(2)	8
本期淨利	7,422,466	15	7,067,105	9	5
69500 其他綜合損益：					
695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391,039	1	6,933	-	5,540
695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2,330,095	5	4,699,092	6	(50)
6953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457,300)	(1)	(292,153)	-	57
695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	561,449	1	(1,038,566)	(1)	(154)
69591 加：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三十))	(54,354)	-	183,054	-	(130)
695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70,929	6	3,558,360	5	(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193,395	21	10,625,465	14	(4)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四十))					
基本每股盈餘	\$	0.82		0.79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合 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之兌換差額	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0,000,000	111,385,217	2,758,570	5,719,853	23,440,480	31,918,903	(369,751)	13,641,022		13,271,271	246,575,39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4,797	-	(734,797)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33,842	(3,233,842)	-	-	-	-	-	-	
撥付股息紅利	-	-	-	-	(4,532,331)	(4,532,331)	-	-	-	-	(4,532,331)	
出售土地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3,083)	43,083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變動數	-	49,522	-	-	-	-	-	-	-	-	49,522	
首次採用IFRSs提列之特別盈 餘公積	-	-	-	14,939,510	(14,939,510)	-	-	-	-	-	-	
本期淨利	-	-	-	-	7,067,105	7,067,105	-	-	-	-	7,067,1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1,625)	(241,625)	62,967	3,737,018		3,799,985	3,558,3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25,480	6,825,480	62,967	3,737,018		3,799,985	10,625,465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餘額	90,000,000	111,434,739	3,493,367	23,850,122	6,868,563	34,212,052	(306,784)	17,378,040		17,071,256	252,718,04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2,548	-	(682,548)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132,212	(3,132,212)	-	-	-	-	-	-	
撥付股息紅利	-	-	-	-	(3,053,803)	(3,053,803)	-	-	-	-	(3,053,80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99,000)	399,000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變動數	-	28,900	-	-	-	-	-	-	-	-	28,900	
出售土地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5,148)	25,148	-	-	-	-	-	-	
本期淨利	-	-	-	-	7,422,466	7,422,466	-	-	-	-	7,422,4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45,533)	(545,533)	436,847	2,879,615		3,316,462	2,770,9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76,933	6,876,933	436,847	2,879,615		3,316,462	10,193,395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餘額	\$ 90,000,000	111,463,639	4,175,915	26,558,186	7,301,081	38,035,182	130,063	20,257,655		20,387,718	259,886,539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577,108	8,323,21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65,749	1,004,578
攤銷費用	383,572	415,001
呆帳費用提列數	6,798,218	2,717,392
利息費用	36,573,222	33,482,173
利息收入	(75,096,486)	(68,852,758)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537,293	(17,527)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3,299,952	46,618,0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590,677)	(2,319,9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88,574)	(466,67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03	5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9,013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616)	-
其他項目	1,351	(6,89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314,693)	12,592,4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數：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增加	(16,693,019)	(28,075,7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60,045,190)	(14,133,2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28,082	(106,033,00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增加	(20,170)	(1,9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	332,077	4,457,882
應收款項減少	23,479,561	7,569,504
貼現及放款增加	(66,382,800)	(61,143,05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254,077	(50,019,89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3,953,906	(9,248,65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2,026,525)	493,35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增加	(95,749,414)	39,363,7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3,954,635	(92,04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減少	(122,782)	(75,58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18,689,473	7,556,681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466,769)	1,072,579
存款及匯款增加	145,527,074	113,704,2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563,449	271,63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717,044	(2,654,171)
調整項目合計	(32,821,984)	(84,395,20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4,244,876)	(76,071,988)
收取之利息	71,510,680	67,302,618
收取之股利	1,591,078	917,817
支付之利息	(36,394,431)	(34,741,651)
支付之所得稅	(1,230,325)	(1,645,3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32,126	(44,238,56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 (626,978)	(584,107)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01,075	664,36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8,007)	(128,659)
取得無形資產	(279,517)	(299,87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37,611)	(1,280,20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7,1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28,138)	(1,628,4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978,677	979,825
發行金融債券	40,739,315	15,998,24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76,767)	(542,985)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1,341,909)	(9,163,535)
發放現金股利	(3,053,877)	(3,395,49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945,439	3,876,04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31,207	869,7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8,080,634	(41,121,2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6,219,757	927,341,0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34,300,391	886,219,757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5,979,782	124,627,966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56,883,746	176,106,816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	601,436,863	585,484,9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34,300,391	886,219,757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條例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成立，轄下擁有「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銀行)、「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銀人壽)及「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銀證券)等三家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本公司主要業務以投資及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前項投資，應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二) 合併子公司業務性質

子公司臺灣銀行成立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二十日，並於民國七十四年依照銀行法取得法人資格。後以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一日為改制基準日變更組織為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子公司臺灣銀行與中央信託局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進行合併，中央信託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臺灣銀行為存續公司。臺灣銀行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依銀行法、管理外匯條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條例等法規規定經營之銀行業務、外匯業務、國際金融業務、各種儲蓄及信託業務，並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之銀行業務、外匯業務、國際金融業務、證券業務及保險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子公司臺灣銀行成立時，資本係由國庫撥給，在長時期的經營中，透過資產重估等各項公積之增資，資本額乃不斷的擴增。三十八年六月實施幣制改革後，政府於三十九年五月核定本行資本為新臺幣500萬元，四十三年五月增資為1億元，五十二年八月增資為3億元，五十六年九月增資為6億元，六十二年五月增資為10億元，六十六年九月增資為20億元，六十九年九月增資為40億元，七十一年十一月增資為80億元，七十九年五月增資為120億元，八十一年四月增資為160億元，八十三年十二月增資為220億元，八十七年八月增資為320億元，九十一年九月增資為480億元，九十六年七月增資為530億元，九十七年一月調整為450億元，九十九年十一月增資為700億元，一〇三年十月增資為950億元。

子公司臺灣銀行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三日以現金2,000萬元設立其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並於同年二月六日正式成立，主要業務包括人身及財產保險經紀業務。

子公司臺銀人壽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日由臺灣銀行以其人壽保險業務部門之營業、資產及負債分割，並以該日分割讓與人壽保險業務部門之淨資產作價新台幣50億元，作為分割新設之股本，並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分別辦理現金增資20億元、40億元及60億元，截至本期已發行股本為170億元。子公司臺銀人壽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十八日成為公開發行公司。主要業務為經營人身保險及其有關業務。

子公司臺銀證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日由臺灣銀行以其證券業務部門之營業、資產及負債分割，並以該日分割讓與證券業務部門之淨資產作價新台幣30億元，作為分割新設之股本。子公司臺銀證券於

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成為公開發行公司。主要業務包括：1.代理買賣上市、上櫃有價證券；2.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辦理公開申購有價證券；3.自營有價證券、承銷有價證券；4.期貨交易輔助人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我國全面升級採用IFRSs版本推動架構，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估將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全數認列，將調增員工福利負債準備90,331千元及追溯調減保留盈餘90,331千元。因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會計準則之影響，將追溯調減採權益法投資935千元及保留盈餘935千元。

2.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準則修正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金融資產之移轉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等之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該準則規定增修所持有之金融工具的相關資訊揭露內容。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之揭露規範，並新增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該準則規定揭露所持有之關聯企業的相關資訊內容。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二〇一三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主要係依照政府有關法令規定處理，法令未規定者，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訂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並據以編製相關財務報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國營事業，會計處理主要係依據預算法、決算法及原行政院主計處所核定之「財政部所屬金融機構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每年決算並由審計部審核，俾確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立法院所通過預算之執行情形，並確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與帳冊表報。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帳冊，業經審計部審查完竣，因此民國一〇三年資產負債表科目之未分配盈餘期初餘額係依上述經審計部審定之民國一〇二年度期末餘額為準。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 (4)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 (5) 部分不動產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先前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及
 - (6) 再保險準備資產、保險負債及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計提。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所組成。
4.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及子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 - 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係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臺灣銀行	銀行業	100%	100%
本公司	臺銀人壽	人身保險	100%	100%
本公司	臺銀證券	證券業	100%	100%
臺灣銀行	臺銀保經	人身及財產保險經紀人	100%	100%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包括各企業各自之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存放銀行同業、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暨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六) 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金融資產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成為該金

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該項金融資產除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項下。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利息收入項下。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下之利息收入項下。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下之利息收入項下。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以保單為質之放款為壽險貸款、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經取有十足抵押權、質權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凡積欠本金或利息超過清償期三個月，或雖未超過三個月，但已向主、從債務人訴追或處分擔保品者稱為逾期放款。凡逾期放款應於清償期屆滿六個月內轉入「催收款項」科目；但經協議分期償還並依約履行者，不在此限。逾期放款經轉入「催收款項」科目者，對內應停止計息。但對外仍應依契約之約定繼續催理，並在「催收款項」科目之各分戶帳內利息欄註明應計利息，或作備忘紀錄。

子公司臺灣銀行之轉銷呆帳案件，應由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審議委員會討論後，經總經理核轉董事會或常務董事會通過，並通知審計委員會後辦理。經由常務董事會通過之轉銷呆帳案件，應另報請董事會備查。收回已轉銷呆帳時貸記「備抵呆帳」科目。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投資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投資交割之衍生工具，以成本衡量。

(6)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之交易成本衡量。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針對放款及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放款及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放款及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放款及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放款及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子公司臺灣銀行授信資產評估另依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辦理放款及其所屬應收款減損評估作業說明」之規定，二者孰高為提存依據，確實評估分類。分類方式係將授信資產除屬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予以評估，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

依前述規定，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係以第一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指中央及地方政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一、第二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第三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十、第四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及第五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為最低標準。

子公司臺銀人壽另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資產依分類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者，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2%、10%、50%及其債權餘額全部提列備抵呆帳，另，歸類為第一類資產之正常放款扣除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依債權餘額提列0.5%之備抵呆帳，前述規範為各類放款備抵評價之最低提列標準。

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子公司臺銀人壽依新修訂之「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備抵呆帳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項標準：

- A. 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0.5%、第二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2%、第三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10%、第四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50%及第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
- B. 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1%。
- C.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已無擔保部分之合計數。

子公司臺銀人壽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國營事業逾期欠款債權催收款及呆帳處理有關會計事務補充規定」，將符合規定各類放款及債權，經核准後予以沖銷。

(8)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利息以外淨損益項下。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且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及放款承諾，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下。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利息費用項下。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之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利息以外淨損益項下。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6) 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合約義務金額；及(b)原始認列金額減除依收入會計政策認列之適當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衍生金融工具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外匯、利率及資本市場上所操作之遠期外匯、換匯、換利、換匯換利及選擇權等交易。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

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的及對不同避險交易之策略。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避險開始時即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為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取消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停止避險會計。採有效利息法之被避險金融工具，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此攤銷係基於開始攤銷日重新計算可使該調整數於到期時攤銷完畢之有效利率。

(七) 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

子公司臺銀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子公司臺銀證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此項擔保品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子公司臺銀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子公司臺銀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項，並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子公司臺銀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八) 附賣回(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債券附買回、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買回交易時，依實際取得之金額，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融資標之債券仍列原營業證券科目，不受附條件交易之暫時性轉入、移出影響，並按約定附買回、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分別計列融資利息支出及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20%以上或未達20%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利，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

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處分而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任何剩餘投資係以該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歸屬於剩餘投資之關聯企業公允價值加計已處分關聯企業持股之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力時該投資之帳面價值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項下。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

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八～五十五年
(2)機器設備	二～二十年
(3)運輸設備	二～十五年
(4)其他設備	二～二十五年
(5)租賃權益改良	五年

(十二)再保險合約資產

子公司臺銀人壽為分散巨額風險，爰依業務需要及中華民國保險法規、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再保險業務。

子公司臺銀人壽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分出賠款準備、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應攤賠款項之估計方式係與估計保單相關理賠負債時所採用之方式一致。

再保險分出入之應收款及應付款不得互抵，惟合約雙方具有法定之抵銷權利時且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交割者，宜互抵以淨額列示。

子公司臺銀人壽定期評估再保險淨權利，就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再保險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之事件，將導致子公司臺銀人壽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子公司臺銀人壽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並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另，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子公司臺銀人壽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因持有該再保險合約所收取或支付之對價認為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而非收益或費損。

於分出日或資產負債表日屬「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之未適格再保險分出業務，子公司臺銀人壽應依「保險業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於監理報表提存並於財務報表揭露說明。子公司臺銀人壽目前並無未適格再保分出業務。

(十三)保險合約

子公司臺銀人壽歸類為保險合約者，係指子公司臺銀人壽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

保險風險係指合約持有人移轉予合約發行人之風險中非屬財務風險者。財務風險係指因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變動而產生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變數，該變數須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保險合約亦可能移轉部分之財務風險。

子公司臺銀人壽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但不包括缺乏商業實質之情況。於原始判斷時，符合保險合約定義者，在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合約則分類為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子公司臺銀人壽時，子公司臺銀人壽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子公司臺銀人壽之裁量權。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1)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2) 子公司臺銀人壽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3) 子公司臺銀人壽、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則子公司臺銀人壽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十四) 租賃

1. 營業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或承租人，若由出租人保留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者屬之，所支付或收取之租金依據租賃合約期間按直線法計算，並分別認列為損益。

2. 融資租賃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於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時，將除列該資產，並將租賃給付現值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及現值之差額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期末依權責基礎將未實現利息收入轉列為當期利息收入。租賃收入於租賃期間按應收租賃款餘額以租賃隱含利率計算，並列入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在租賃開始日時，將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二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每筆支付之租金攤銷融資租賃負債並認列利息費用。利息費用於租賃期間按各期期初融資租賃負債餘額以租賃隱含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計算，並列入損益。因融資租賃合約而取得之不動產及設備以成本模式衡量。

(十五)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

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	五年
------	----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無形資產於處分或預期其使用或處分均不會於未來產生經濟效益時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該項目除列時列為損益。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七)負債準備

1.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為負債準備：

(1)該義務是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

(2)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清償該義務時，很有可能導致具經濟效益資源的流出。

(3)該義務的金額能可靠衡量。

- 2.負債準備之認列金額係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金額之最佳估計，並綜合考量風險、不確定性及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
- 3.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對負債準備進行評估，並根據目前最佳估計進行帳面金額調整。

(十八)其他準備

公勞保責任準備：子公司臺灣銀行依公教人員保險法及公教人員保險準備金管理及運用辦法之規定，將公教保險財務收支結餘或短絀數，提列或收回保險準備金。

(十九)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子公司臺銀人壽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國際會計準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四號保險合約定義（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二十)保險負債

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台財保852367814號函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另，子公司臺銀人壽部分保險合約雖包含裁量參與特性及保證要素，惟子公司臺銀人壽並未分別認列之，故將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

1.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及約定以一年期保險成本方式逐期計算收取費用之投資型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賠款準備

(1)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業務依下列規定提存賠款準備金：傷害保險及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按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2)對於投資型保險、萬能保險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及年金保險業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賠款準備金。本項準備於次年度決算時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決算資料提存之。

3.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二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九十二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800484251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年度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為持續強化有效契約責任準備，子公司臺銀人壽自民國一〇一年度起，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九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0530號函規定，將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得收回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轉入提列為「責任準備 - 重大事故準備收回」。並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金管保財字第10202124790號函規定，自民國一〇二年度起無須再新增提列。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九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0530號函規定，子公司臺銀人壽將因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11條規定，將調整營業稅3%部分所累計至逾期放款比率低於1%時仍未沖銷之備抵呆帳或營業損失準備累計餘額，轉列於責任準備金項下。

4. 特別準備

(1)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a.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 b. 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臺幣3,000萬元之部分，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沖減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15年者，依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並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收回機制辦理。

B. 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 a.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就其差額之15%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b.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 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30%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

特別準備金之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規定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扣除所得稅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另，子公司臺銀人壽自負債項下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稅後淨額，依台財保字第0910074195號函規定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且未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分配或為其他用途。

(2) 子公司臺銀人壽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台財保字第0910712459號函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提存「特別準備金 -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

日自「特別準備金 -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 -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 - 紅利風險準備」。

- (3)本公司依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一日金管保壽字第10302125060號函規定，若保險商品利潤測試為負值時，應依「保險商品利潤測試為負時之相關因應措施處理作業原則」及「保險商品邊際利潤測試結果為負值之具體計算方式及預估計提之金額」計算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其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子公司臺銀人壽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依商品類型群組(或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 - 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於損益。

上述各項準備中，責任準備及保費不足準備係採預定利率折現計算，負債適足準備係採最佳估計之投資報酬率折現計算，餘未滿期保費準備、賠款準備及特別準備並未採折現方式計算。

(廿一)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子公司臺銀人壽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一日起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以下稱本制度)，依其規定，子公司臺銀人壽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特別準備金之部分金額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其初始轉列金額最高不得超過之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半數。

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本項準備金之累積限額、提存與沖減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如下：

- 1.自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特別準備金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應自本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1/3外，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2/3。前述提列金額尚應考量本公司因將特別準備金轉列至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後，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而減少收回之金額。
- 2.提存額度：當月除以國外投資總額乘以暴險比率再乘以0.42 計算應提存金額外，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利益時，應以該金額之50%提存本準備金。
- 3.沖抵額度：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損失時，應以該金額之50%，沖抵本準備；本準備金每月月底餘額不得低於前一年底累積餘額之20%。前述累積餘額於民國一〇一年係指本準備金初始金額。

- 4.本準備金之累積上限為當年度年底國外投資總額之9.5%。
- 5.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並在三年內至少一次作為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
- 6.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廿二)期貨交易人權益

以期貨交易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作為期貨交易人權益。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若發生借方餘額時，則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並向交易人追償之。

(廿三)收入及營業費用認列

子公司臺灣銀行：

- 1.收入係指因企業之正常活動所產生，而導致權益增加之當期經濟效益流入總額，但不包含權益參與者之投入所產生的權益增加。
- 2.正常營業活動之商品銷售收入以收取對價或應收款項減除退回及商業折扣後的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有說服力的證據存在，通常為具有已簽定之銷售協議，且重大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的成本與可能的商品退回可以可靠估計，未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
- 3.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以有效利息法計算。惟放款及應收款是否須將約定利率調整為有效利率計息，依重大性原則予以衡量。
- 4.手續費收入及費用：
 - (1)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應於提供服務時一次認列手續費收入。
 - (2)與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 5.股利收入：股利於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 6.依公教人員保險法之規定，公教保險之財務責任，屬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三十日以前之保險年資應計給之養老給付金額，由財政部審核撥補；屬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後，如有虧損，應調整費率挹注。
- 7.與該收入之賺得直接關聯之成本或費用亦同時認列，以符合收入與費用配合原則。

子公司臺銀人壽：

1.保費收入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之金額應認列為保費收入外，餘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收入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服務費於收取時認列為收入，惟子公司臺銀人壽

對所收取之服務費負有提供未來服務之義務時(例如前置費用)，則將該服務費收入予以遞延至服務提供時，帳列「遞延手續費收入」項下，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另，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增額交易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業績成本等支出，並配合遞延手續費收入之認列而予以遞延認列者，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並與遞延手續費收入科目配合，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其他營業成本」項下。子公司臺銀人壽根據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所提及之認列原則及計算方式，依商品之設計及比較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與所發生之服務成本作為判斷是否須認列遞延手續費收入及遞延取得成本之依據。

2.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放款及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其中催收款對內停止計息者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3.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4. 與該收入之賺得直接關聯之成本或費用亦同時認列，以符合收入與費用配合原則。

子公司臺銀證券：

收入/支出於經濟利益/損失可能會流入/流出子公司臺銀證券及收入能可靠地計算時認列，支出亦同時認列以符合收入與費用配合原則，基準如下：

1. 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2.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3. 顧問及財務諮詢收入、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予以認列。
4. 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5. 出售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損益於交易日認列。
6. 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
7. 選擇權交易損益：選擇權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履約前每月按市價法評價及因履約所產生之選擇權交易損益列於當期損益。
8. 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按金融工具之估計年期用實際利率法將未來估計之現金收入折現計算。
9. 與該收入之賺得直接關聯之成本或費用亦同時認列，以符合收入與費用配合原則。

(廿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現職員工薪資、年度獎金、帶薪年假、存款優惠利息及非貨幣性福利係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編制內職員之退休、撫卹及資遣，係依據「財政部所屬國營金融保險事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辦理。有關職員退休金之給與，係依該辦法第41條之1規定，於指定適用勞基法(民國八十六

年五月一日)後之工作年資，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計算，並按月依職員薪資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於適用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第9條規定按月依職員薪點之不同，分別提撥4%~8.5%之公提儲金(適用勞基法後停止提撥)；另按薪資總額提撥3%作為保留年資結算給與儲備金，上述提撥金一併撥交「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管理運用；於退休時，由退休基金、公提儲金及儲備金支付。而工員退休金之給與，依本公司及子公司工作規則第73條規定，於指定適用勞基法(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一日)後之工作年資，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計算；於適用前之工作年資，依原事務管理規則辦理。按月依工員薪資一定比率提撥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以供支付工員退休金之用，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採用新制者每月提撥6%入「個人退休金專戶」。

- (2)就確定提撥計畫而言，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固定提撥後，即不負有再支付之義務。
- (3)就確定福利計畫而言，獨立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其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相關當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債(其幣別與到期日應與確定福利義務之幣別與預計到期日一致)之市場殖利率以折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時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子公司臺灣銀行之海外分行則按所在國法令規定辦理。

3.員工優惠存款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予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 (2)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支付現職員工優惠存款之部分，係依應計基礎每月計息，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額，帳列「優存超額息」項下。

4.其他退休員工福利

- (1)包含三節照護金、遺眷照護費用及早期退休員工特別照護金。
- (2)係屬確定福利計畫，按獨立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其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相關當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債(其幣別與到期日應與確定福利義務之幣別與預計到期日一致)之市場殖利率以折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時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廿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1.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2. 遞延所得稅

衡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時，應以預期未來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期間之稅率為準，且該稅率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準。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之暫時性差異係因部份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退休金及其他退職後福利之準備提列及遞轉等。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利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分支機構及關聯企業有關之暫時性差異亦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但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及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則該暫時性差異不予以認列。

(廿六)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故僅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即以當期稅後淨利(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基礎。

(廿七)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廿八) 託辦往來

子公司臺銀人壽依據軍人保險條例規定，受託代辦軍人保險業務，有關軍保經費收支及帳務處理係依軍人保險會計作業規定辦理，子公司臺銀人壽僅以「託辦往來」科目用以對照聯繫；代辦軍人保險業務收取之手續費帳列手續費收入，委託其他金融機構或軍方機構代收保費及代發保險給付等所需之代辦手續費，由子公司臺銀人壽負責，帳列手續費用，軍保經費由國防部委託本公司負責保管、運用，子公司臺銀人壽按軍人保險業務手冊之規定支付利息，帳列利息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一) 放款減損損失

子公司臺灣銀行每季複核放款組合以評估減損。子公司臺灣銀行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

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子公司臺灣銀行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放款減損損失評估請詳附註六(七)。

(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減損

1. 公允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若干市場並不活絡之金融工具投資，包括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高)而不再活絡之金融工具投資。當市場不活絡時，通常沒有或僅有少數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可供估算衡量金融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決定一項金融工具投資是否存在活絡市場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某項金融工具投資的市場並不活絡，其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技術決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利用獨立第三方(如經紀商或評價服務)的報價或使用內部開發的評價模型，以決定該金融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當價格可自獨立來源公開獲取時，會予以優先採用。但整體而言，會選擇評價來源及/或評價方法，以獲得一種公允價值之決定方法，而該方法可以反應資產負債表日市場參與雙方據以進行常規交易之價格。評價方法包括使用近期公平進行之交易、參照其他基本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亦可能包括與各個變數(如信用風險及利率)相關之若干假設。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或參數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算結果存有重大差異。

以上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估計，請詳附註七金融工具中有關公允價值內容說明。

2. 減損

(1) 備供出售證券

考量備供出售證券是否存有減損跡象，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之因素包括金融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下跌或持續下跌、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等因素綜合評估。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子公司臺銀人壽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前述客觀證據通常包括下列資訊：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B. 發行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
- C. 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D. 債權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E. 由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 F. 發行人因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等因素之不利改變，重大影響其經營環境，使權益證券之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 G. 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之下跌。

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子公司臺銀人壽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評估任何金融工具投資資產之減損時所存在之固有風險包括：市場實際結果有別於預期；事實及情況在未來可能有所變化且與原先之估計及假設不一致；或子公司臺銀人壽以後可能會因情況改變而決定出售相關資產。

(三) 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須繳納不同國家之所得稅。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全球所得稅時須仰賴重大評估。決定稅款最終金額須經過許多交易與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帳上額外認列因稅務議題而產生之所得稅負債，係根據審慎評估稅務議題之後續發展情況而定。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之金額若產生差異，該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四) 退職後福利

退職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包括金管會決議，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至少為4%，存入資金報酬率2%，退休金存款提領率至少不低於1%，優惠存款制度可能變動之機率設定為50%)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

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貼現率。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貼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貼現率，本公司及子公司須考量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利率，該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五) 保險合約之分類與顯著保險風險移轉測試

子公司臺銀人壽須就所簽發之保險單辨識是否承擔保險風險及其他風險等組成要素，並判斷該等合約組成要素是否能夠予以分拆並單獨計算，判斷結果將影響保險合約之分類。此外，子公司臺銀人壽尚須就所簽發之保險單是否具有移轉保險風險、保險風險之移轉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以及所移轉之保險風險是否具重大性作出重大判斷，並進行顯著保險風險移轉測試，該等判斷結果將影響保險合約之分類。

保險合約組成要素之辨識與分拆及保險合約之分類，影響子公司臺銀人壽之收入認列、負債衡量與財務報表之表達。

(六)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子公司臺銀人壽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

壽險責任準備之計提採用鎖定成本(lock-in)假設，亦即按發單當時的準備金提存利率計提之，並未依現時市場利率提存準備金。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各險別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之，而準備金提存方式係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賠款準備中係以損失三角形法估列之。其主要假設為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從而得出最終賠付成本。各險之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係以子公司臺銀人壽之歷史賠款經驗為基礎，並考慮費率、理賠管理等公司政策之調整。

負債適足準備之估算係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第40號公報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規範。子公司臺銀人壽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對於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係依據子公司臺銀人壽對於未來保險給付、保費收入及相關費用等之合理估計，請詳附註六(廿六)之說明。

上述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以及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之認列金額。

(七)再保險準備資產

包括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子公司臺銀人壽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人身保險業辦理分出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人身保險業務得於資產負債表認列分出責任準備之再保險業務應注意事項等規定予以估算。

其中各項再保險準備資產之計算，係由精算人員依據精算原理及對相關假設之合理估計，包括各險別特性、歷史賠款攤回經驗、損失發展因子、預期賠款率、及未來現金流量現時估計數等精算假設而估算，上述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以及再保險準備資產之認列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2,051,445	11,040,435
庫存外幣	10,613,947	7,496,928
銀行存款	20,074,606	5,360,186
運送中現金	44,064	488,612
待交換票據	7,240,754	5,047,909
存放同業	125,954,966	95,193,896
合計	<u>\$ 175,979,782</u>	<u>124,627,966</u>

為了編製現金流量表之目的，現金及約當現金係由下列各項目之部分金額所合併而成。

	103.12.31	102.12.31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5,979,782	124,627,966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56,883,746	176,106,816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	601,436,863	585,484,975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934,300,391</u>	<u>886,219,757</u>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03.12.31	102.12.31
拆借銀行同業	\$ 118,420,159	146,102,729
減：備抵呆帳 - 拆借銀行同業	(25,494)	(16,955)
存放央行 - 甲戶及乙戶	105,503,877	95,381,868
存放央行 - 外幣準備金	395,975	424,306
存放央行 - 海外	11,473,277	-
轉存央行存款	347,146,227	343,552,124
合計	<u>\$ 582,914,021</u>	<u>585,444,072</u>

1.存款準備金係依銀行法及中央銀行法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餘則可隨時動用。

- 2.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臺灣銀行代理國庫機構收受國庫機關專戶存款轉存60%至中央銀行為4,940,792千元及5,584,031千元，依規定不得動用。
- 3.依據民國一〇三年三月金管會檢查局發佈之本國銀行資產負債表對存放央行定義，除我國中央銀行外，尚需計入海外分行依法規提存之存款準備金及存入當地政府央行之一般往來款項。依此定義，本年度將海外分行存於當地央行之金額(不含香港分行)，自「存放銀行同業」重分類至「存放央行 - 海外銀行」。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56,890,875	137,315,047
加：評價調整	32,564,296	9,912,879
小計	189,455,171	147,227,926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94,984	19,931,248
加：評價調整	302,217	337,177
小計	19,497,201	20,268,425
合計	\$ 208,952,372	167,496,351

- 2.有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方式，請詳附註七「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之說明。

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商業本票	\$ 23,778,638	34,295,502
公債	619,935	672,990
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	126,186,393	90,851,096
國庫券	1,997,506	4,992,77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069,223	555,878
債券投資 - 公司債及金融債	17,655	17,192
國外政府債券	2,225,868	2,371,124
買入匯率選擇權	10,365	62,480
結構型存款	985,292	1,671,209
可轉換定期存單	-	1,820,278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5,182	4,528
加：評價調整 - 非衍生金融資產	11,297,368	5,904,959
評價調整 - 換匯及換匯換利	20,791,414	3,268,800
評價調整 - 利率交換	48,782	66,593
評價調整 - 遠匯交易	398,423	639,392
評價調整 -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6,072
評價調整 -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3,130)	(5,294)
評價調整 - 資產交換	14,125	20,770
評價調整 - 結構型存款	239	1,204
評價調整 - 買入匯率選擇權	11,893	10,383
合計	\$ 189,455,171	147,227,926

4.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國外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及其他債券	\$ 19,194,984	19,931,248
加：評價調整	302,217	337,177
合計	\$ 19,497,201	20,268,425

5.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3.12.31	102.12.31
買入匯率選擇權	\$ 2,894,574	3,333,886
換匯及換匯換利	676,343,459	456,666,293
利率交換	21,948,386	10,392,515
遠匯交易	17,381,745	61,605,555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1,000,000	1,000,000
結構型存款	985,292	1,671,209
資產交換	633,400	1,925,800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1,788,000
合 計	<u>\$ 721,186,856</u>	<u>538,383,258</u>

(四)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	<u>\$ 25,613</u>	<u>5,443</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	\$ 99,315	217,229
資產交換	3,709	8,577
合 計	<u>\$ 103,024</u>	<u>225,806</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部份固定利率債券，為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導致之公允價值波動，故另外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及資產交換合約進行避險，將實質暴險部位轉換為浮動利率計價，以降低利率風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 之金融工具	指定之避險工具	
		公允價值	
		103.12.31	102.12.31
美元次順位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	\$ (12,593)	(26,820)
美元金融債券	"	(43,904)	(130,454)
美元普通公司債	"	(19,742)	(41,405)
美元政府公債	"	2,537	(13,107)
美元普通公司債	資產交換	(3,709)	(8,577)

上述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所產生淨損失分別為49,365千元及136,422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146,704千元及68,914千元。

(五) 附賣回(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負債)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附賣回交易：		
可轉讓定存單	\$ 1,913,424	5,580,625
商業本票	5,292,037	7,168,770
公 債	339,169	520,328
公 司 債	400,757	401,310
合 計	<u>\$ 7,945,387</u>	<u>13,671,033</u>
附買回交易：		
商業本票	\$ 449,425	349,417
公 債	28,257,321	19,247,168
公 司 債	2,128,865	1,301,901
外國政府債券	437,353	-
可轉換公司債	70,118	-
金 融 債	8,244,877	-
合 計	<u>\$ 39,587,959</u>	<u>20,898,486</u>

(六) 應收款項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 1,135,954	1,099,563
長期應收款 - 代政府墊付款	22,148,817	25,627,282
應收收益	885,609	978,457
應收利息	18,933,915	15,348,109
應收保費	259,204	212,826
應收票據及承兌票款	2,593,989	3,219,978
應收承購帳款 - 無追索權	4,777,703	13,194,113
應收證券融資款	3,605,930	2,856,777
應收交割帳款	2,453,838	2,257,501
交割代價	-	334,716
其他應收款 - 待國庫撥補款	11,826,581	17,478,404
其他應收款 - 未交割即期外匯	7,150	2,176,345
其他應收款 - ATM代收付聯行及跨行差額	1,753,987	1,632,809
其他應收款 - 換匯交易	50,899	2,124,901
其他應收款 - 其他	886,326	3,159,192
小 計	<u>71,319,902</u>	<u>91,700,973</u>
減：備抵呆帳	288,739	816,581
合 計	<u>\$ 71,031,163</u>	<u>90,884,392</u>

依據行政院民國七十九年四月十一日臺79人政肆字第14525號函及「退休公務人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執行政府退休公務人員優惠存款政策，所負擔之超額優存利率為1.8005%，超額利息費用(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分別為8,177,552千元及8,125,002千元。

截至以下時點，由各級政府負擔而由子公司臺灣銀行代政府墊付之未歸墊部分優存利息帳列數：

	103.12.31	102.12.31
長期應收款	\$ 22,148,817	25,627,282
短期墊款	53,150,559	54,369,103
合 計	<u>\$ 75,299,376</u>	<u>79,996,385</u>

(七)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3.12.31	102.12.31
貼現及進出口押匯	\$ 6,646,452	6,814,447
短期放款及透支	309,148,966	319,090,329
短期擔保款及擔保透支	90,259,996	94,841,516
壽險貸款	6,215,990	6,119,188
應收帳款融資款	472,703	370,777
應收帳款擔保融資	2,544	3,560
中期放款	627,197,926	603,294,444
中期擔保放款	287,174,930	289,654,925
長期放款	187,028,177	178,717,832
長期擔保放款	805,685,505	752,666,144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6,286,830	8,744,902
小計	2,326,120,019	2,260,318,064
減：備抵呆帳	26,145,788	19,845,588
合計	\$ 2,299,974,231	2,240,472,476

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

	103年度	102年度
放款：		
期初餘額	\$ 19,845,588	18,009,780
本期提列	6,881,045	2,720,224
轉銷呆帳	(2,946,242)	(2,662,128)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2,250,054	1,980,604
匯兌及其他變動	115,343	(202,892)
期末餘額	\$ 26,145,788	19,845,588
應收款(含其他金融資產等)：		
期初餘額	\$ 932,334	988,275
本期迴轉	(82,827)	(75,326)
轉銷呆帳	(525,394)	(15,11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17,529	20,085
匯兌及其他變動	29,088	14,416
期末餘額	370,730	932,334
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期末餘額合計	\$ 26,516,518	20,777,922

備抵呆帳期末餘額組成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拆借銀行同業	\$ 25,494	16,955
應收款項	288,739	816,581
貼現及放款	26,145,788	19,845,588
其他金融資產	56,497	98,798
合計	\$ 26,516,518	20,777,922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組成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提列呆帳	\$ 6,798,218	2,644,898
保證責任準備	537,293	(17,527)
合計	\$ 7,335,511	2,627,371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臺灣銀行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應收款項為6,310,953千元及8,812,797千元，該款項帳列於貼現及放款 -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 -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下。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計提之應收利息為517,921千元及1,359,114千元。子公司臺灣銀行於上述各期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3.12.31	102.12.31
國內可轉讓定期存單	\$ 658,400,000	625,200,000
國內公債	30,285,017	31,059,355
國內金融債券	9,536,049	10,935,506
國內公司債	25,360,410	24,227,992
國內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	995,505	8,490,597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	60,367,339	40,373,501
國內不動產信託投資	865,101	835,435
國內指數型股票基金	-	696,489
國外債券	42,294,730	48,114,585
國外指數型股票基金	3,650,531	7,524,330
加：評價調整	21,475,557	19,288,903
減：累計減損	(1,154,117)	(1,144,651)
合 計	<u>\$ 852,076,122</u>	<u>815,602,042</u>

1. 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方式，請詳附註七「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之說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內容，請詳附註六(卅五)。

(九)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03.12.31	102.12.31
國 內：		
金融債券	\$ 49,910,650	46,413,267
公 司 債	43,018,639	46,902,832
可轉讓定期存單	3,405,511	9,260,435
商業本票	8,990,254	14,432,630
公 債	57,105,876	50,957,324
結構型存款	-	800,000
	<u>162,430,930</u>	<u>168,766,488</u>
國 外：		
債 券	106,260,521	100,602,631
可轉讓定期存單	1,900,180	1,339,850
減：累計減損	-	(5,474)
	<u>108,160,701</u>	<u>101,937,007</u>
合 計	<u>\$ 270,591,631</u>	<u>270,703,495</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03.12.31		102.12.31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25.07	\$ 36,086,328	25.07	34,009,782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20.26	3,239,021	20.48	2,635,385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	91.86	2,193,752	91.86	2,328,632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21.37	1,377,684	21.37	1,334,645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30.00	18,798	30.00	17,189
總計		\$ 42,915,583		40,325,633

1.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被投資公司	103年度	102年度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373,903	77,600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219,451	(1,130,413)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31,905)	14,247
合計	\$ 561,449	(1,038,566)

2.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原始投資成本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3.12.31	102.12.31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8,105,279	8,105,279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812,325	812,325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	1,377,872	1,377,872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1,451,074	1,451,074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3,793	3,793
合計	\$ 11,750,343	11,750,343

3.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投資損益認列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3年度	102年度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3,292,173	2,520,001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355,284	69,654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	(134,880)	(64,853)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74,944	(206,563)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3,158	1,720
合計	\$ 3,590,679	2,319,959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3.12.31	102.12.31
總資產：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2,259,950,882	2,164,728,571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508,321,739	449,732,462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	3,449,340	3,491,444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25,267,432	27,712,833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102,061	98,783
總負債：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2,116,007,105	2,029,067,821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492,334,469	436,864,370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	1,061,193	956,465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18,059,450	20,706,907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39,399	41,487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或營業收入淨額)：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38,817,038	35,522,079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88,919,402	56,289,187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	5,713	6,626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20,760,477	18,535,991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70,841	52,695
本期淨利：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13,131,021	10,051,262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1,813,584	477,304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	(146,833)	(70,600)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370,900	(950,941)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10,527	5,734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對該被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3,295,331千元及2,521,721千元。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對該等被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34,880千元及64,853千元。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高雄硫酸銨(股)公司尚在清算程序中，其清算人與監察人均由經濟部所派任，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並無控制能力。
- (4)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分別於三月二十八日、六月二十七日、九月二日、十月一日、十月八日、十一月六日及一〇三年三月六日因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故持股比例由21.59%調降至20.26%。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3.12.31	102.12.31
短期墊款	\$ 56,675,763	58,010,363
減：備抵呆帳 - 短期墊款	(33,467)	(36,5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5,871,570	57,045,1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86,462	10,779,362
減：累計減損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49)	(12,475)
買入匯款	10,448	13,622
減：備抵呆帳 - 買入匯款	(105)	(138)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31,726	69,811
減：備抵呆帳 -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22,925)	(62,14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621,659	2,476,824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8,657,721	38,205,700
其他	18,630	19,916
合計	\$ 142,602,433	166,509,512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方式，請詳附註七「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之說明。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墊款中代政府墊付優存利息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六)「應收款項」之說明。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598,287	2,072,494	5,670,781
增 添	209,140	128,471	337,611
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	(251,391)	(67,534)	(318,92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3,556,036	2,133,431	5,689,467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882,590	1,507,983	4,390,573
增 添	715,697	564,511	1,280,20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598,287	2,072,494	5,670,781
折 舊：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58,222	158,222
本年度折舊	-	48,974	48,974
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	-	(5,194)	(5,19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202,002	202,002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09,812	109,812
本年度折舊	-	48,410	48,41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158,222	158,222
帳面金額：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3,556,036	1,931,429	5,487,465
民國102年1月1日	\$ 2,882,590	1,398,171	4,280,76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3,598,287	1,914,272	5,512,559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租賃之明細如下：

地 區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 187,884	162,097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包括維修及保養費用)	(77,942)	(66,700)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 109,942	95,397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如下：

	103.12.31	102.12.31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	\$ 8,036,252	7,066,22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委由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估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估價方法係依據比較法、收益法及成本法等，比較鄰近地區相似條件之不動產市場價值，並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益，以決定不動產之價值，其使用之收益資本化率參數整理如下：

	103.12.31	102.12.31
收益資本化率	約0.30%~2.95%	約0.27%~3.51%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表：

	土地及 改良物	房屋及 建築物	機械設備	交通及運 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 益改良	未完工程 及預付 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87,619,640	15,563,237	6,403,582	1,102,602	1,032,997	696,279	248,131	112,666,468
本期增添數	175	15,303	265,422	20,051	34,360	1,695	289,972	626,978
本期處分數	(95,451)	-	(189,916)	(37,835)	(34,504)	(685)	-	(358,391)
本期重分類	251,391	109,832	144,479	5,190	6,028	29,155	(227,150)	318,925
匯兌調整數	-	-	318	390	845	2,483	-	4,03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87,775,755	15,688,372	6,623,885	1,090,398	1,039,726	728,927	310,953	113,258,016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87,743,828	15,567,684	6,177,241	1,108,559	1,044,910	692,163	351,101	112,685,486
本期增添數	53,542	12,280	196,753	32,473	28,408	1,725	258,926	584,107
本期處分數	(177,730)	(51,686)	(271,486)	(39,466)	(43,017)	(13,668)	-	(597,053)
本期重分類	-	34,959	302,825	1,679	3,681	18,291	(361,896)	(461)
匯兌調整數	-	-	(1,751)	(643)	(985)	(2,232)	-	(5,61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87,619,640	15,563,237	6,403,582	1,102,602	1,032,997	696,279	248,131	112,666,468
累計折舊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13,699	6,161,615	4,692,424	895,548	827,215	614,786	-	13,205,287
本期處分數	-	-	(175,999)	(37,201)	(32,005)	(685)	-	(245,890)
本期折舊	363	322,145	471,068	46,950	40,054	36,195	-	916,775
本期重分類	-	5,194	-	-	-	-	-	5,194
匯兌調整數	-	-	287	224	831	1,288	-	2,63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14,062	6,488,954	4,987,780	905,521	836,095	651,584	-	13,883,996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3,336	5,879,917	4,461,986	883,404	824,767	591,338	-	12,654,748
本期處分數	-	(50,129)	(257,654)	(38,290)	(39,620)	(13,668)	-	(399,361)
本期折舊	363	331,827	490,295	50,859	42,890	39,933	-	956,167
本期重分類	-	-	(369)	-	-	-	-	(369)
匯兌調整數	-	-	(1,834)	(425)	(822)	(2,817)	-	(5,89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13,699	6,161,615	4,692,424	895,548	827,215	614,786	-	13,205,287
累計減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91,535	-	-	-	-	-	-	91,535
本期認列減損損失迴轉	(616)	-	-	-	-	-	-	(61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90,919	-	-	-	-	-	-	90,919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72,522	-	-	-	-	-	-	72,522
本期認列減損損失	19,013	-	-	-	-	-	-	19,01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91,535	-	-	-	-	-	-	91,535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87,670,774	9,199,418	1,636,105	184,877	203,631	77,343	310,953	99,283,101
民國102年1月1日	\$ 87,657,970	9,687,767	1,715,255	225,155	220,143	100,825	351,101	99,958,21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87,514,406	9,401,622	1,711,158	207,054	205,782	81,493	248,131	99,369,646

本公司及子公司歷年來曾多次辦理房屋及建築物或土地重估價，最近一次辦理土地重估價為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土地重估增值分別為82,286,879千元及82,392,460千元。房屋及建築分別為160,553千元及159,374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提供抵押等情事，請詳附註十一。

(十四) 無形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表：

	電腦軟體
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417,413
單獨取得	279,51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2,696,930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117,444
單獨取得	299,877
重分類	46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417,782
攤銷：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355,234
本期攤銷	383,56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738,80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940,237
本期攤銷	414,997
重分類	36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355,603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958,129
民國102年1月1日	\$ 1,177,207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062,179

(十五) 其他資產－淨額

	103.12.31	102.12.31
承受擔保品及殘餘物淨額	\$ 1,076,959	1,241,449
預付款項	8,702,569	6,054,048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94,814	131,919
存出保證金	3,239,155	2,861,148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91,772	653,241
商品存貨	849,303	806,222
其他	1,597	832
合計	\$ 14,156,169	11,748,859

1. 承受擔保品及殘餘物淨額

	103.12.31	102.12.31
承受擔保品及殘餘物淨額	\$ 1,076,959	1,241,449

2. 預付款項明細

	103.12.31	102.12.31
預付費用	\$ 420,253	727,457
預付利息	1,446	303
預付股息紅利	3,226,771	3,226,697
其他預付款	5,054,099	2,099,591
合計	\$ 8,702,569	6,054,048

3. 商品存貨

	103.12.31	102.12.31
商 品	\$ 866,675	824,94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7,372)	(18,723)
合 計	<u>\$ 849,303</u>	<u>806,222</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而產生之銷貨成本影響數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損失(利益)	<u>\$ 1,351</u>	<u>(6,899)</u>

(十六) 減 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1,254,135	1,313,340
本期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46,421	22,873
本期迴轉資產減損損失	(44,736)	(3,810)
本期沖銷數	(1,406)	(16,497)
匯差及其他	5,671	(61,771)
期末餘額	<u>\$ 1,260,085</u>	<u>1,254,135</u>

累計減損期末餘額組成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154,117	1,144,65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5,474
其他金融資產	15,049	12,475
不動產及設備	90,919	91,535
合 計	<u>\$ 1,260,085</u>	<u>1,254,135</u>

(十七)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3.12.31	102.12.31
央行存款	\$ 11,041,140	10,618,857
銀行同業存款	37,780,561	30,707,975
郵 匯 局	1,263,357	1,673,695
透支銀行同業	2,066,604	2,725,028
銀行同業拆借	104,837,168	207,012,689
合 計	<u>\$ 156,988,830</u>	<u>252,738,244</u>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42,868	89,611
加：評價調整	18,328,234	4,326,856
小 計	<u>18,371,102</u>	<u>4,416,467</u>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2,303,400	-
加：評價調整	(563,457)	-
小 計	<u>31,739,943</u>	<u>-</u>
合 計	<u>\$ 50,111,045</u>	<u>4,416,467</u>

2.有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方式，請詳附註七「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之說明。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賣出匯率選擇權	\$ 14,846	67,076
資產交換選擇權	28,022	19,369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	75
發行認購權證	-	3,091
加：評價調整 - 賣出匯率選擇權	9,456	5,773
評價調整 - 換匯及換匯換利	16,658,891	3,607,693
評價調整 - 利率交換	278,764	474,589
評價調整 - 遠匯交易	766,414	212,045
評價調整 - 發行認購權證	56	(2,115)
評價調整 -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11,008
評價調整 - 資產交換	578,495	-
評價調整 - 資產交換選擇權	36,025	17,865
評價調整 - IRS合約價值	-	(2)
評價調整 - 信用違約交換	133	-
合 計	<u>\$ 18,371,102</u>	<u>4,416,467</u>

4.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金融債券	\$ 32,303,400	-
加：評價調整	(563,457)	-
合 計	<u>\$ 31,739,943</u>	<u>-</u>

子公司臺灣銀行業經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核准發行民國一〇三年度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15億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臺灣銀行尚未發行額度為4.8億元。

子公司臺灣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債券名稱	交易條件				種類	債 券	
	起始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面額		金額	金 額
							103.12.31
103年度第二期新臺幣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A券	103/11/26	123/11/26	0%	美金1億元	無擔保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 3,167,000	-
103年度第二期新臺幣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B券	103/11/26	133/11/26	0%	美金4.8億元	無擔保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15,201,600	-
103年度第二期新臺幣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C券	103/12/01	133/12/01	0%	美金4.4億元	無擔保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13,934,800	-
				評價調整		(563,457)	-
						<u>\$ 31,739,943</u>	<u>-</u>

上述發行之金融債券發行滿二年後，子公司臺灣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5.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3.12.31	102.12.31
賣出匯率選擇權	\$ 3,283,323	3,330,976
換匯換利及換匯	621,160,905	465,597,384
利率交換	23,921,204	29,305,358
遠匯交易	18,216,271	14,519,985
資產交換	31,477,085	-
資產交換選擇權	190,500	121,000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2,145,600
信用違約交換	192,700	-
發行認購權證	200	483,728
合 計	\$ 698,442,188	515,504,031

(十九)應付商業本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3.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0.988%~1.068%
	中華票券	0.988%~1.148%
		金額
		\$ 1,280,000
		1,200,000
		2,48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618)
合 計		\$ 2,478,382

	102.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0.998%~1.068%
	兆豐票券	1.028%~1.068%
	中華票券	0.998%~1.068%
		金額
		\$ 850,000
		250,000
		400,000
		1,5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95)
合 計		\$ 1,499,705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

(二十)應付款項

	103.12.31	102.12.31
應付帳款	\$ 7,724,170	5,714,266
應付代收款	1,152,674	1,816,543
應付費用	2,786,713	2,871,716
應付其他稅款	569,891	258,936
應付利息	11,958,308	11,779,517
承兌匯票	2,552,753	2,931,435
託辦往來	21,167,952	22,467,379
應付工程款	7,949	2,187
應付佣金	217,627	202,328
其他應付款 - 未交割即期外匯	24	2,177,539
其他應付款 - 代收票據	2,459,106	2,481,515
其他應付款 - 待轉款項	5,476,557	5,216,002
其他應付款 - ATM代收付聯行及跨行差額	1,715,625	1,638,436
其他應付款 - 外匯待轉款	320,889	411,355
其他應付款 - 無追索承購帳款	338,219	403,796
其他應付款 - 待交割款項	3,045,600	9,157,844

	103.12.31	102.12.31
其他應付款 - 應付交割款項	1,533,401	-
其他應付款 - 交割代價	925,083	-
其他應付款 - 各科目逾期戶	424,423	-
其他應付款 - 其他	2,200,301	1,334,450
合 計	\$ 66,577,265	70,865,244

(廿一) 存款及匯款

	103.12.31	102.12.31
支票存款	\$ 34,637,401	31,966,485
公庫存款	227,835,069	201,810,162
活期存款	326,226,441	311,112,259
定期存款	584,004,637	494,132,178
匯 款	2,901,582	617,218
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699,193,320	703,153,584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23,964,049	23,686,085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1,012,102	1,074,974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358,167,407	406,070,125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818,933,212	759,703,496
優利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460,153,869	458,175,449
合 計	\$ 3,537,029,089	3,391,502,015

(廿二) 應付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交易條件		種類	債 券	
	起始日	到期日		金 額	金 額
				103.12.31	102.12.31
102年度第一期新臺幣 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	102/12/2	112/12/2	子公司臺灣銀行一年期一般定期 儲蓄存款牌告機動利率加0.15%。 融債券	\$ 16,000,000	16,000,000
103年度第一期新臺幣 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 -甲券	103/6/25	113/6/25	台北金融業拆款定期利率三個 月期定盤利率加0.30%。 融債券	5,500,000	-
103年度第一期新臺幣 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 -乙券	103/6/27	113/6/27	年利率1.70%。 融債券	2,000,000	
103年度第一期新臺幣 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 -丙券	103/6/27	113/6/27	子公司臺灣銀行一年期一般定 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0.15%。 未攤銷折價數	1,500,000	
				(2,388)	(1,760)
				\$ 24,997,612	15,998,240

(廿三) 其他借款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臺銀證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5,686,447千元及15,799,208千元。

(廿四) 其他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撥入放款基金	\$ 99,410	212,39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21,659	2,476,824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1,657,544	1,031,300
合 計	\$ 2,378,613	3,720,52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上述各期之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請詳附註七「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之說明。

(廿五) 負債準備

	103.12.31	102.12.31
未滿期保費準備	\$ 417,355	423,167
賠款準備	76,037	77,030
責任準備	351,525,857	362,136,716
特別準備	317,003	267,493
保費不足準備	991,750	702,60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376,324	439,97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6,931,150	16,367,701
保證責任準備	1,144,965	606,505
公保責任準備	240,468,607	216,594,551
合 計	<u>\$ 613,249,048</u>	<u>597,615,741</u>

(廿六)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之負債準備

子公司臺銀人壽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 14,743	3,732	18,475
個人傷害險	69,085	-	69,085
個人健康險	121,041	-	121,041
團體險	208,703	-	208,703
投資型保險	51	-	51
合 計	<u>413,623</u>	<u>3,732</u>	<u>417,355</u>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644	84	728
個人傷害險	4,385	-	4,385
團體險	4,623	-	4,623
合 計	<u>9,652</u>	<u>84</u>	<u>9,736</u>
淨 額	<u>\$ 403,971</u>	<u>3,648</u>	<u>407,619</u>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 14,582	5,735	20,317
個人傷害險	70,651	-	70,651
個人健康險	119,190	-	119,190
團體險	212,968	-	212,968
投資型保險	41	-	41
合 計	<u>417,432</u>	<u>5,735</u>	<u>423,167</u>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478	109	587
個人傷害險	6,019	-	6,019
團體險	5,124	-	5,124
合 計	<u>11,621</u>	<u>109</u>	<u>11,730</u>
淨 額	<u>\$ 405,811</u>	<u>5,626</u>	<u>411,437</u>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417,432	5,735	423,167
本期提存數	411,071	3,732	414,803
本期收回數	(414,821)	(5,735)	(420,556)
其他	(59)	-	(59)
期末餘額	413,623	3,732	417,355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 淨額	11,621	109	11,730
本期增加數	9,652	84	9,736
本期減少數	(11,621)	(109)	(11,730)
期末餘額 - 淨額	9,652	84	9,736
期末餘額	\$ 403,971	3,648	407,619

	102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354,934	8,640	363,574
本期提存數	416,252	5,735	421,987
本期收回數	(353,750)	(8,640)	(362,390)
其他	(4)	-	(4)
期末餘額	417,432	5,735	423,167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 淨額	16,039	108	16,147
本期增加數	11,621	109	11,730
本期減少數	(16,039)	(108)	(16,147)
期末餘額 - 淨額	11,621	109	11,730
期末餘額	\$ 405,811	5,626	411,437

2. 賠款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4,573	1,103	5,676
未報未付	476	734	1,210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1,012	-	1,012
未報未付	7,455	-	7,455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1,660	-	1,660
未報未付	17,623	-	17,623
團體險			
已報未付	1,588	-	1,588
未報未付	39,813	-	39,813
合計	74,200	1,837	76,037
減：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35	5	40
個人傷害險	701	-	701
個人健康險	14	-	14
團體險	633	-	633
合計	1,383	5	1,388
淨額	\$ 72,817	1,832	74,649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5,650	2,754	8,404
未報未付	562	1,073	1,635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29	-	29
未報未付	6,531	-	6,531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1,695	-	1,695
未報未付	15,259	-	15,259
團 體 險			
已報未付	6,730	-	6,730
未報未付	36,747	-	36,747
合 計	73,203	3,827	77,030
減：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48	7	55
個人傷害險	242	-	242
個人健康險	62	-	62
團 體 險	3,010	-	3,010
合 計	3,362	7	3,369
淨 額	\$ 69,841	3,820	73,661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 73,203	3,827	77,030
本期提存數	261,129	4,430	265,559
本期收回數	(260,132)	(6,420)	(266,552)
期末餘額	74,200	1,837	76,037
減：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 淨額	3,362	7	3,369
本期增加數	6,847	22	6,869
本期減少數	(8,826)	(24)	(8,850)
期末餘額 - 淨額	1,383	5	1,388
期末餘額	\$ 72,817	1,832	74,649

	102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 66,563	21,625	88,188
本期提存數	257,332	6,337	263,669
本期收回數	(250,692)	(24,135)	(274,827)
期末餘額	73,203	3,827	77,030
減：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 淨額	2,381	57	2,438
本期增加數	15,782	32	15,814
本期減少數	(14,801)	(82)	(14,883)
期末餘額 - 淨額	3,362	7	3,369
期末餘額	\$ 69,841	3,820	73,661

3. 責任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壽 險	\$ 240,619,075	67,993,779	308,612,854
健 康 險	5,263,533	-	5,263,533
年 金 險	32,637	37,088,520	37,121,157
投資型保險	243	-	243
重大事故準備收回轉入	2,429	-	2,429
強化準備金增提數	380,000	-	380,000
壽險責任準備 - 調降營業 稅3%未沖銷備抵呆帳	145,641	-	145,641
合 計	\$ 246,443,558	105,082,299	351,525,857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壽 險	\$ 235,099,063	95,535,149	330,634,212
健 康 險	4,681,121	-	4,681,121
年 金 險	25,499	26,366,376	26,391,875
投資型保險	1,438	-	1,438
重大事故準備收回轉入	2,429	-	2,429
強化準備金增提數	280,000	-	280,000
壽險責任準備 - 調降營業稅 3%未沖銷備抵呆帳	145,641	-	145,641
合 計	\$ 240,235,191	121,901,525	362,136,716

子公司臺銀人壽依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九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0404720號函規定，依民國一〇〇年度簽證精算報告整體商品準備金適足性測試結果，須增提責任準備金計500,000千元，並應於民國一〇四年底前分年增提之。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 240,235,191	121,901,525	362,136,716
本期提存數	29,846,011	13,508,232	43,354,243
本期收回數	(24,839,244)	(30,310,435)	(55,149,679)
外幣兌換損益	1,233,476	-	1,233,476
退保收益	(31,876)	(17,023)	(48,899)
期末餘額	\$ 246,443,558	105,082,299	351,525,857

	102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 219,867,634	117,196,121	337,063,755
本期提存數	33,419,059	22,453,950	55,873,009
本期收回數	(13,556,872)	(17,731,325)	(31,288,197)
外幣兌換損益	389,777	-	389,777
退保收益	(30,048)	(17,221)	(47,269)
其 他	145,641	-	145,641
期末餘額	\$ 240,235,191	121,901,525	362,136,716

4. 特別準備明細：

子公司臺銀人壽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特別準備明細如下：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317,003	-	317,003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267,493	-	267,493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267,493	-	267,493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150,629	-	150,629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數	(101,119)	-	(101,119)
期末餘額	\$ 317,003	-	317,003

	102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240,812	-	240,812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82,593	-	82,593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數	(55,912)	-	(55,912)
期末餘額	\$ 267,493	-	267,493

5.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991,598	-	991,598
個人健康險	152	-	152
合計	\$ 991,750	-	991,750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702,608	-	702,608

上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702,608	-	702,608
本期提存數	640,585	-	640,585
本期收回數	(353,388)	-	(353,388)
外幣兌換損益	1,945	-	1,945
期末餘額	\$ 991,750	-	991,750

	102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融工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 965,808	-	965,808
本期提存數	222,339	-	222,339
本期收回數	(485,600)	-	(485,600)
外幣兌換損益	61	-	61
期末餘額	\$ 702,608	-	702,608

6.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1) 子公司臺銀人壽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適足準備明細如下：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03.12.31	102.12.31
責任準備	\$ 351,409,802	362,012,630
未滿期保費準備	12,957	14,710
特別準備	317,003	267,493
保費不足準備	991,750	702,608
小 計	352,731,512	362,997,441
減：無形資產	-	-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 352,731,512	362,997,441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 345,375,042	361,207,181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 -	-

子公司臺銀人壽民國一〇三年、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保險負債淨帳面價值，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相比較，無淨帳面金額不足之情形，故不需提存負債適足準備。

(2) 子公司臺銀人壽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險總損失率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損失率	46.09%	40.89%
佣金率	12.90%	12.83%
費用率	22.00%	29.63%
總損失率	80.99%	83.35%

子公司臺銀人壽總損率為80.99%低於100%，負債適足性測試適足，故不需提存負債適足準備。

(3) 子公司臺銀人壽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03.12.31	102.12.31
測試方法	長期險：總保費評價法 短期險(含分入再保險)：損失率法	長期險：總保費評價法 短期險(含分入再保險)：損失率法
群 組	依長、短期商品分別別測試	依長、短期商品分別別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依評價時點最近期資產配置狀況與市場無風險利率水準，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一〇二年度簽證精算報告)，公司最佳估計情境假設原則計算之投資報酬率，訂定未來各年總保費評價法之折現率假設(一三三年後採持平假設)。	依評價時點最近期資產配置狀況與市場無風險利率水準，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一〇一年度簽證精算報告)，公司最佳估計情境假設原則計算之投資報酬率，訂定未來各年總保費評價法之折現率假設(一三二三年後採持平假設)。

(廿七)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子公司臺銀人壽配合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的提列，視市場狀況及避險成本適時進行避險。

子公司臺銀人壽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外匯主要曝險為美元資產，其外匯曝險金額分別為新台幣40,071,903千元及37,914,967千元。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439,970	96,960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213,090	181,153
額外提存	1,172,821	763,729
小計	1,385,911	944,882
本期收回數	(449,557)	(601,872)
期末餘額	\$ 1,376,324	439,970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子公司臺銀人壽配合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七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1561號令修正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相關規定對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之科目及金額影響如下：

項 目	103年度		
	實施前	實施後	差異數
稅前淨利	\$ 9,513,462	8,577,108	936,354
稅後淨利	8,199,640	7,422,466	777,174
每股稅前盈餘	1.06	0.95	-
每股稅後盈餘	0.91	0.82	-
外匯價格準備淨增數(帳列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936,354	936,354 (註)
特別準備 - 重大事故(帳列負債準備)	203,856	101,928	(101,928)
特別準備 - 危險變動(帳列負債準備)	137,584	68,792	(68,79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帳列負債準備)	-	1,376,324	1,376,324 (註)
權 益	260,663,714	259,886,540	777,174

註：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價格變動準備1,376,324千元係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9,970千元加上本年度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936,354千元之餘額。

項 目	102年度		
	實施前	實施後	差異數
稅前淨利	\$ 8,666,228	8,323,218	343,010
稅後淨利	7,351,803	7,067,105	284,698
每股稅前盈餘	0.96	0.92	-
每股稅後盈餘	0.82	0.79	-
外匯價格準備淨增數(帳列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343,010	343,010 (註)
特別準備 - 重大事故(帳列負債準備)	203,856	101,928	(101,928)
特別準備 - 危險變動(帳列負債準備)	137,584	68,792	(68,79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帳列負債準備)	-	439,970	439,970 (註)
權 益	253,002,745	252,718,047	284,698

註：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價格變動準備439,970千元係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960千元及加上本年度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343,010千元之餘額。

(廿八)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03.12.31	102.12.31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確定福利計畫	\$ 8,830,556	8,427,018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7,863,789	7,705,950
三節照護金計畫	236,805	234,733
合 計	\$ 16,931,150	16,367,701

(廿九)其他負債

	103.12.31	102.12.31
預收款項	\$ 2,283,161	2,335,451
存入保證金	3,658,459	4,035,227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1,128,903	220,514
其他待整理負債	8,239	8,239
土地重估補償	1,264,803	1,266,345
其 他	-	137,512
合 計	\$ 8,343,565	8,003,288

(三十)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832,221	1,248,32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214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677,579)	7,572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1,154,642	1,256,11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 58,469	(191,187)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4,115)	8,133
	\$ 54,354	(183,05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 8,577,108	8,323,21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58,108	1,414,947
免徵所得	(78,971)	4,979
連結稅制影響數	13,399	(59,05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259,066)	(1,212,878)
虧損扣抵依法加回免稅投資影響數	154,490	161,054
海外分行所得稅	564,603	552,77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214
所得基本稅額	88,841	7,892
其 他	213,238	386,182
合 計	\$ 1,154,642	1,256,113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計畫	公允價值利益	未實現兌換損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24,310	\$ 270,927	1,073,655	675,866	2,044,758
認列於損益表	13,330	469,201	(1,073,655)	96,715	(494,40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4,115	(106,644)	-	-	(102,529)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41,755	\$ 633,484	-	772,581	1,447,820
民國102年1月1日	\$ 28,519	\$ 260,511	1,332,333	469,130	2,090,493
認列於損益表	3,924	(180,771)	(258,678)	206,736	(228,78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133)	191,187	-	-	183,054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24,310	\$ 270,927	1,073,655	675,866	2,044,7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 地 增值稅	公允價 值利益	未 實 現 兌換損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18,274,254	110,926	674	41,852	18,427,706
認列於損益	(11,812)	-	89,995	104,987	183,1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8,175)	-	-	(48,175)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18,262,442	62,751	90,669	146,839	18,562,701
民國102年1月1日	\$ 18,320,539	258,142	-	85,386	18,664,067
認列於損益	(46,285)	(147,216)	674	(43,534)	(236,36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18,274,254	110,926	674	41,852	18,427,706

3.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03.12.31 \$ 7,301,081	102.12.31 6,868,563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3.12.31 \$ 492,019	102.12.31 981,360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3年度(預計) 20.48%	102年度(實際) 22.22%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卅一) 權 益

1. 股 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轉換發行股份9,00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及實收資本總額均為90,000,000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3.12.31 \$ 78,422	102.12.31 49,522
發行股票溢價	111,385,217	111,385,217
合 計	\$ 111,463,639	111,434,739

修正前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得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以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規定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修正前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撥充股本。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

- (1) 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 (4) 特別盈餘公積

除提列40~60%，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5) 撥付股息

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據有關法令規定分派之。

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06,784)	17,378,040	17,071,25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36,847	-	436,8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879,615	2,879,61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30,063	20,257,655	20,387,71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369,751)	13,641,022	13,271,27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2,967	-	62,9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737,018	3,737,01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06,784)	17,378,040	17,071,256

(卅二) 利息淨收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44,353,306	42,344,844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10,983,476	7,136,428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18,503,669	18,098,000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32,524	35,663
附賣回票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64,125	68,517
其他利息收入	1,159,386	1,169,306
小計	75,096,486	68,852,758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32,592,735	31,006,243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3,167,445	2,075,545
附賣回票債券利息費用	239,550	97,132
金融債券息費用	327,108	19,788
結構商品利息費用	5,230	64,596
其他利息費用	241,154	218,869
小計	36,573,222	33,482,173
合計	\$ 38,523,264	35,370,585

(卅三)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手續費淨收益：		
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	\$ 5,385,991	5,053,367
保險業務手續費收入	109,835	106,187
證券業務手續費收入	398,392	301,080
收入小計	5,894,218	5,460,634
手續費費用：		
銀行業務手續費用	83,022	600,000
保險業務手續費用	1,801,740	1,091,730
證券業務手續費用	23,219	12,508
費用小計	1,907,981	1,704,238
合計	\$ 3,986,237	3,756,396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保管、信託、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予第三人，故涉及金融工具之規劃、管理及買賣決策之運用。對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或投資組合，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並不包含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表內。

(卅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收益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股利收入	\$ 3,010,659	2,267,067
利息淨損益	820,962	916,091
處分淨損益	2,595,626	3,981,877
	6,427,247	7,165,0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評價淨損益	4,281,855	5,420,730
合計	\$ 10,709,102	12,585,765

(卅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03年度	102年度
股利收入	\$ 2,537,214	2,119,750
處分(損失)利益	(110,912)	261,516
合 計	\$ 2,426,302	2,381,266

(卅六)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淨利益	\$ 450,651	430,636
政府補助收入	12,946,954	15,696,251
優存超額利息	(10,764,146)	(10,860,588)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88,574	466,674
其他淨利益	(25,223)	377,317
合 計	\$ 2,796,810	6,110,290

(卅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10,942,263	10,870,004
勞健保費用	591,224	529,786
退休金費用	855,407	872,43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43,727	224,289
合 計	\$ 12,632,621	12,496,516

(卅八)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878,222	918,859
無形資產及其他攤銷費用	383,572	415,001
合 計	\$ 1,261,794	1,333,860

(卅九)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稅 捐	\$ 2,859,814	1,786,520
租金支出	681,421	734,327
保 險 費	849,659	819,969
郵 電 費	236,034	236,085
水電瓦斯費	241,656	230,980
材料及用品	171,869	182,734
修 繕 費	409,510	398,048
業務推廣及業務宣傳費	345,568	379,775
專業勞務費	415,650	339,302
其 他	468,379	370,890
合 計	\$ 6,679,560	5,478,630

(四十)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7,422,466千元及7,067,105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9,000,000千股為基礎

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	繼續營業單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7,422,466	7,067,10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000,000	9,000,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82	0.79

(四十一) 保險業務淨收益(損失)

	103年度		
	臺灣銀行之公教保險部	臺銀人壽	合計
保費收入	\$ 20,948,956	34,983,993	55,932,949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15,156	15,156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	145,195	145,195
保險業務收益	20,948,956	35,144,344	56,093,300
再保險支出	-	68,931	68,931
承保費用	-	469	469
保險賠款與給付	24,452,013	55,700,173	80,152,186
安定基金支出	-	40,138	40,13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	145,195	145,195
保險業務費用	24,452,013	55,954,906	80,406,919
淨(損)益	\$ (3,503,057)	(20,810,562)	(24,313,619)

	102年度		
	臺灣銀行之公教保險部	臺銀人壽	合計
保費收入	\$ 20,863,143	48,020,875	68,884,018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23,947	23,94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	112,101	112,101
保險業務收益	20,863,143	48,156,923	69,020,066
再保險支出	-	72,540	72,540
承保費用	-	212	212
保險賠款與給付	26,426,619	31,976,752	58,403,371
安定基金支出	-	48,019	48,019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	112,101	112,101
保險業務費用	26,426,619	32,209,624	58,636,243
淨(損)益	\$ (5,563,476)	15,947,299	10,383,823

子公司臺銀人壽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及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03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 23,775,155	11,204,930	34,980,085
再保費收入	3,908	-	3,908
保費收入	23,779,063	11,204,930	34,983,993
減：再保費支出	68,764	167	68,931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1,840)	(1,978)	(3,818)
	66,924	(1,811)	65,113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23,712,139	11,206,741	34,918,880

	102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 27,727,675	20,288,835	48,016,510
再保費收入	4,365	-	4,365
保費收入	27,732,040	20,288,835	48,020,875
減：再保費支出	72,322	218	72,54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66,916	(2,906)	64,010
	139,238	(2,688)	136,55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27,592,802	20,291,523	47,884,325

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如下：

	103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25,381,380	30,317,606	55,698,986
再保賠款	1,187	-	1,187
保險賠款與給付	25,382,567	30,317,606	55,700,173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5,156	-	15,156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25,367,411	30,317,606	55,685,017

	102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14,019,275	17,956,068	31,975,343
再保賠款	1,409	-	1,409
保險賠款與給付	14,020,684	17,956,068	31,976,752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23,947	-	23,947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13,996,737	17,956,068	31,952,805

七、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03.12.31		102.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5,979,782	175,979,782	124,627,966	124,627,966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582,914,021	582,914,021	585,444,072	585,444,0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8,952,372	208,952,372	167,496,351	167,496,3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52,076,122	852,076,122	815,602,042	815,602,042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25,613	25,613	5,443	5,44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945,387	7,945,387	13,671,033	13,671,033
應收款項	71,031,163	71,031,163	90,884,392	90,884,392
貼現及放款	2,299,974,231	2,299,974,231	2,240,472,476	2,240,472,476
再保險合約資產—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及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2,528	12,528	16,588	16,58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70,591,631	271,058,879	270,703,495	269,595,592
其他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5,871,570	56,260,525	57,045,188	53,828,329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71,413	10,771,413	10,766,887	10,766,887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75,959,450	75,959,450	98,697,437	98,697,437

	103.12.31		102.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56,988,830	156,988,830	252,738,244	252,738,2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0,111,045	50,111,045	4,416,467	4,416,467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03,024	103,024	225,806	225,80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39,587,959	39,587,959	20,898,486	20,898,486
應付商業本票	2,478,382	2,478,382	1,499,705	1,499,705
應付款項	66,577,265	66,577,265	70,865,244	70,865,244
存款及匯款	3,537,029,089	3,537,029,089	3,391,502,015	3,391,502,015
應付債券	24,997,612	24,997,612	15,998,240	15,998,240
其他金融負債	2,378,613	2,378,613	3,720,522	3,720,522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使用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工具以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不含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證券融資融券相關科目、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匯款、其他借款、其他金融負債等。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模型評價方法或金融機構之報價估計。
3. 貼現及放款、買入匯款、應收帳款承購款、應收信用卡款、應收承兌票款及催收款等，其公允價值係各項餘額調整尚未攤銷之溢折價及評估之減損金額。
4. 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係以金融機構報價或模型評價金額為參考。
5. 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之公允價值衡量，故以取得成本衡量。
6. 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銀行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存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且其到期日距今最長不超過三年，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7. 應付金融債券：係子公司臺灣銀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及金融債券，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價值。
8. 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假設合併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合併公司之衍生金融商品以金融機構之報價或模型評價金額為參考。

(三)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1.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2.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保險業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3.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3.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74,888,839	74,878,237	10,602	-
債券投資	4,172,269	3,186,536	985,733	-
其 他	88,131,478	62,358,396	25,773,082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97,201	1,265,390	18,231,81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83,140,464	83,140,464	-	-
債券投資	105,985,002	6,217,750	99,767,252	-
其 他	662,950,656	2,561,227	660,389,42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6	-	56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1,739,943	-	31,739,943	-
<u>衍生金融工具</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22,262,585	-	22,262,585	-
	25,613	-	25,613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8,371,046	9,112	18,361,934	-
	103,024	-	103,024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2.12.31			
	合 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54,495,703	54,480,551	15,152	-
債券投資	3,895,928	2,971,388	924,540	-
其 他	83,090,159	41,988,723	41,101,436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68,425	1,839,784	18,131,585	297,0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74,398,335	74,398,335	-	-
債券投資	111,870,539	18,651,598	93,218,941	-
其 他	629,333,168	1,160,248	628,172,920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976	976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5,746,136	-	5,746,136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5,443	-	5,443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4,415,491	34,966	4,380,525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225,806	-	225,806	-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12.31								
名 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率變動增 減	期末餘額
			買進、發行或折讓	轉 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交割或溢價割	自第三等級轉 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 297,056	744	18,900	-	316,700	-	-	-
102.12.31								
名 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率變動增 減	期末餘額
			買進、發行或折讓	轉 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交割或溢價割	自第三等級轉 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 1,146,388	14,268	29,800	-	893,400	-	-	297,0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900	1,525	825,927	-	208,778	821,574	-	-
合 計	\$ 1,349,288	15,793	855,727	-	1,102,178	821,574	-	297,056

(四)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子公司臺灣銀行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或下變動0.01%，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2年12月31日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	(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	(1)

子公司臺灣銀行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影響數。

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之投入參數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投入參數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投入參數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八、財務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架構

1. 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擔負本公司整體風險之最終責任。
2. 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公司間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3. 風險管理處為本公司獨立之專責風險控管單位，職司集團整體風險管理事宜，就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各項風險管理決議及交付事項，監督及追蹤相關單位後續執行情形，並向其提出風險管理報告。若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立即採取適當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4. 各子公司董事會為該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其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執行各項風險控管。
5. 各子公司對於經營業務及相關新種業務或新種商品，應辨識、評估及控管其風險，訂定各項風險管理規章，據以執行及檢討，並配合風險管理處完成各項風險控管。
6.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依本身職掌範圍及業務性質，定期向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有關業務各項風險控管情形，以瞭解與掌握所承擔風險是否在適當範圍內，作為經營管理決策參考。

(二) 風險管理政策

為落實法令遵循暨促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健全經營與發展，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所涉及之各項風險，均納入管理，除遵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外，並依其業務特性及規模，訂定各項風險管理規章及流程，據以遵循與執行，以完成各項風險之控管。

重要子公司分述如下：

子公司臺灣銀行

(一)概述

子公司臺灣銀行從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業務所涉及之各項風險，均納入風險管理，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國家風險及法律風險等。茲略述風險管理原則如下：

- 1.依子公司臺灣銀行業務規模、信用風險、市場風險與作業風險狀況及未來營運趨勢，監控資本適足性。
- 2.建立有系統之風險衡量及監控機制，以衡量、監督及控管各項風險。
- 3.考量風險承受度、自有資本、負債特性、績效及報酬表現，進行各項業務風險之管理。
- 4.建立子公司臺灣銀行資產品質及分類之評估方法，對各類暴險進行集中度及大額暴險控管，並定期檢視，覈實提列備抵損失。
- 5.對銀行業務或交易、資訊交互運用等，建立資訊安全防護機制及緊急應變計畫。建立獨立有效之風險管理機制，透過適當之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系統工具，加強各項業務之風險管理。

(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子公司臺灣銀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各業務主管單位及各單位。

- 1.董事會為子公司臺灣銀行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擔負子公司臺灣銀行整體風險之最終責任。董事會應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核定子公司臺灣銀行之風險管理政策，持續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充分掌握子公司臺灣銀行風險狀況，並確保擁有適足之資本以因應所有風險。
- 2.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 3.風險管理部為獨立專責控管子公司臺灣銀行風險管理事宜，就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各項風險管理決議及交付事項，監督及追蹤相關單位後續執行情形，並向其提出風險管理報告。若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或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即採取適當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 4.各業務主管單位對於經管業務及相關新種業務或新種商品，應辨識、評估及有效控管其風險，訂定各項風險管理規章，據以執行及檢討，並督導各單位此項業務之風險管理，以配合風險管理部完成全行各項風險之控管。
- 5.各單位辦理業務時應依子公司臺灣銀行各項規定進行風險管理。

(三)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借款人、發行者或交易對手因本身信用狀況惡化或其他因素(如借款人與其往來對象之糾紛等)，導致借款人、發行者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放款、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等。表外項目主要為保證、承兌、信用狀款項及貸款承諾等業務。

2.信用風險辨識與衡量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子公司臺灣銀行於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信用風險之辨識範圍涵蓋子公司臺灣銀行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所有交易與業務。於承作現有或新種業務前，須辨識隱含於該業務所涉及之信用風險，經適當評估程序，瞭解該暴險程度，並由授信、投資或交易過程，辨識違約事件發生之可能性。

此外，子公司臺灣銀行海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子公司臺灣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辦理。茲就子公司臺灣銀行授信資產分類與貸後管理機制，以及內部風險評等之內容敘述如下：

(1) 授信資產分類與貸後管理：

子公司臺灣銀行訂有「辦理放款及其所屬應收款減損評估作業說明」，將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長短予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另為加強貸放後管理，子公司臺灣銀行訂有「授信覆審與追蹤考核辦法」、「經理權限授信隔日覆審要點」及「授信預警機制作業要點」等規定，定期評估及監控各類資產品質，包括辦理隔日覆審，並依授信個案之覆審評等定期辦理授信覆審，及對重要授信個案辦理追蹤考核，以加強對異常授信的管理，達到預警及期中監控之目的。

(2) 內部風險評等：

子公司臺灣銀行辦理授信時，依照不同對象訂定不同授信條件，並依據市場環境、總體經濟變化、業務發展策略風險因素與政策適時調整授信標準與條件，於兼顧風險控管與盈餘目標下，強化產品之市場競爭力，爭取潛在客戶認同與拓展業務。茲以企金、個金分述如下：

A. 企金方面：依據企金借款人之信用評等，作為訂定授信條件及授信利率之考量，包括外部信用評等機構授予之企業評等等級，及子公司臺灣銀行所訂定之企業信用評等分數卡。子公司臺灣銀行企業信用評等分數卡，分為大型企業與中小型企業二種，依企業規模、財業務狀況、企業經營管理、產業特性等四大類評分項目，共分8個信用等級。

B. 個金方面：個人信用卡業務有信用進件評分卡與行為評分卡，共分5個等級，以做為信用風險評估與差別利率訂價之參考依據。消費者貸款業務中，無擔保消費性貸款依據個人信用評分表，分7個項目進行評分，並分為5個評等等級作為核貸之評估，未滿最低分數以下為婉拒；其餘悉依消費者貸款辦法進行授信審查評估作業。

3. 信用風險大額暴險管理及集中度管理

(1) 依銀行法規定，對子公司臺灣銀行負責人、行員、利害關係人、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進行授信限額管理。在授信集中度方面，訂有同一企業、同一集團企業授信與投資限額管理準則及同一行業別授信與投資風險限額管理辦法，對集團企業及各產業之授信額度加以限額管理。

(2) 子公司臺灣銀行財務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海外分行承作貨幣市場交易、資本市場交易、外匯交易、新金融工具交易及辦理有價證券交易時，對於交易對象、有價證券發行者或保證者，均訂有依外部信評或世界排名作為信用額度控管之規定。

(3) 為分散國家別風險，根據歐元雜誌之國家排名，每年核配國家風險額度予企業金融部、財務部、國際部、國金分行及海外分行等單位。涵蓋業務項目包括授信資產及交易性資產，並包含表外部位。

4. 信用風險抵減政策

子公司臺灣銀行在兼顧業務拓展與風險控管的考量下，依照授信政策及擔保品處理辦法的規定，以徵提擔保品或保證方式來補強客戶之信用能力，以降低所承擔之信用風險。擔保品及保證方式包括可供設定抵押權之不動產或動產（如土地、建築物、機器設備及車輛、船舶、航空器等運輸

設備)、可供設定質權之有價證券或其他權利(如定期存單、各類債券及股票等有價證券)、各級政府公庫主管機關、銀行或經政府核准設立之信用保證機構之保證,以及其他經子公司臺灣銀行認可之保證或擔保品。

5. 子公司臺灣銀行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不考慮備抵呆帳提存、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加強工具):

(1)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表內項目	103.12.31		102.12.31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註二)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註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259	96,311	86,974	62,90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82,940	129,894	585,461	146,1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832	67,301	67,424	61,8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7,691	110,148	765,519	110,741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26	26	5	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57	1,957	6,173	6,173
應收款項 - 總額	51,481	27,940	86,203	58,437
貼現及放款 - 總額	2,324,302	2,197,992	2,260,469	2,141,31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7,527	17,168	15,376	12,623
其他金融資產 - 總額	74,802	27,432	70,418	23,183
合計	\$ 4,056,817	2,676,169	3,944,022	2,623,316

備註:

一、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債管部提供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金額為6,279百萬元。
-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中,除現金無信用風險外,尚須扣除對中央政府與中央銀行之債權(含應收所得稅退稅款、存放央行及轉存央行存款),說明如下:
 - 「現金及約當現金」扣除現金與待交換票據(共計29,948百萬元)。
 -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扣除存放央行與轉存央行存款(共計453,046百萬元)。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扣除國庫券(1,996百萬元)及公債(535百萬元)。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扣除公債(29,217百萬元)及央行發行之可轉讓定存單(658,326百萬元)。
 - 「應收款項」扣除應收所得稅退稅款(1,392百萬元)與未歸墊優存差額息列為長期應收款(22,149百萬元)。
 - 「貼現及放款」扣除對中央政府放款(126,310百萬元)。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扣除公債(10,359百萬元)。
 - 「其他金融資產」扣除未歸墊優存差額息列為短期墊款(47,370百萬元)。
-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帳面價值為帳列「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與「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合計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亦同。
- 本表數字不含公保部門及保經子公司。

二、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債管部提供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金額為8,743百萬元。
-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中,除現金無信用風險外,尚須扣除對中央政府與中央銀行之債權(含應收所得稅退稅款、存放央行及轉存央行存款),說明如下:
 - 「現金及約當現金」扣除現金與待交換票據(共計24,071百萬元)。
 -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扣除存放央行與轉存央行存款(共計439,358百萬元)。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變動之金融資產」扣除國庫券(4,989百萬元)及公債(602百萬元)。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扣除公債(29,508百萬元)及央行發行之可轉讓定存單(625,270百萬元)。
 - 「應收款項」扣除應收所得稅退稅款(2,139百萬元)與未歸墊優存差額息列為長期應收款(25,627百萬元)。
 - 「貼現及放款」扣除對中央政府放款(119,153百萬元)。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扣除公債(2,754百萬元)。
 - 「其他金融資產」扣除未歸墊優存差額息列為短期墊款(47,235百萬元)。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帳面價值為帳列「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與「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合計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亦同。
- 本表數字不含公保部門及保經子公司。

(2)資產負債表外資產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表內項目	103.12.31		102.12.31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註二)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註一)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約定融資額度)	\$ 453,152	22,612	483,971	93,801
應收信用狀款項	29,146	28,308	32,738	32,362
應收保證款項	83,522	83,522	83,280	83,276
合 計	\$ 565,820	134,442	599,989	209,439

備註：

一、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考慮資產負債表日帳面金額為正數及表外承諾與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並排除對主權國家之部位：

1. 「約定融資額度」扣除新台幣430,540百萬元。
2. 「應收信用狀款項」扣除新台幣838百萬元。

二、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本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考慮資產負債表日帳面金額為正數及表外承諾與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並排除對主權國家之部位：

- (1) 「約定融資額度」扣除新台幣390,170百萬元。
- (2) 「應收信用狀款項」扣除新台幣376百萬元。
- (3) 「應收保證款項」扣除新台幣4百萬元。

2. 本表數字不含公保部門及保經子公司。

6.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資產交易相對顯著集中於同一產業類型或是同一地區時，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會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子公司臺灣銀行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授信、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等項目，並未重大顯著集中之情形。子公司臺灣銀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分別揭露如下：

(1)產業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產業別	103.12.31		102.12.31	
	帳面價值(註二)	比 重	帳面價值(註一)	比 重
金融及保險業	\$ 1,097,493	31.71%	1,058,076	31.48%
私 人	827,607	23.91%	785,104	23.36%
製 造 業	390,431	11.28%	426,103	12.68%
政府機關	403,944	11.67%	367,730	10.94%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17,160	3.39%	144,634	4.30%
運輸及倉儲業	126,265	3.65%	124,170	3.69%
其 他	497,826	14.39%	455,341	13.55%
總 計	\$ 3,460,726	100.00%	3,361,158	100.00%

備註：

一、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帳面金額包含放款(金額為2,324,302百萬元)、存放、同業透支與拆借銀行同業(金額為214,731百萬元)及有價證券投資(金額為921,693百萬元)等項目。其中放款係指貼現、透支、公庫透支、擔保透支、短、中、長期無擔保(擔保)放款、進(出)口押匯及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金額為新台幣6,279百萬元)等科目餘額，而有價證券投資包含債券與股票，債券以市價計算，其中「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採成本計算。權益類以市價計算，其中「採權益法之投資成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採成本計算。

2. 本表數字不含公保部門及保經子公司。

二、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帳面金額包含放款(金額2,260,469百萬元)、存放、同業透支與拆借銀行同業(金額為209,006百萬元)及有價證券投資(金額為

891,683百萬元)等項目。其中放款係指貼現、透支、公庫透支、擔保透支、短、中、長期無擔保(擔保)放款、進(出)口押匯及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金額為8,743百萬元)等科目餘額，而有價證券投資包含債券與股票、債票券以市價計算，其中「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採成本計算。權益類以市價計算，其中「採權益法之投資成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採成本計算。

2.本表數字不含公保部門及保經子公司。

(2)地區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地區別	103.12.31		102.12.31	
	帳面價值(註二)	比 重	帳面價值(註一)	比 重
國 內	\$ 3,080,445	89.01%	3,007,243	89.47%
國 外	380,281	10.99%	353,915	10.53%
總 計	\$ 3,460,726	100.00%	3,361,158	100.00%

備註：

一、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帳面金額包含放款(金額為2,324,302百萬元)、存放、同業透支與拆放銀行同業(金額為214,731百萬元)及有價證券投資(金額為921,693百萬元)等項目。其中放款係指貼現、透支、公庫透支、擔保透支、短、中、長期無擔保(擔保)放款、進(出)口押匯及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金額為新台幣6,279百萬元)等科目餘額，而有價證券投資包含債券與股票、債票券以市價計算，其中「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採成本計算。權益類以市價計算，其中「採權益法之投資成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採成本計算。

2.本表數字不含公保部門及保經子公司。

二、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帳面金額包含放款(金額2,260,469百萬元)、存放、同業透支與拆借銀行同業(金額為209,006百萬元)及有價證券投資(金額為891,683百萬元)等項目。其中放款係指貼現、透支、公庫透支、擔保透支、短、中、長期無擔保(擔保)放款、進(出)口押匯及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金額為8,743百萬元)等科目餘額，而有價證券投資包含債券與股票、債票券以市價計算，其中「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採成本計算。權益類以市價計算，其中「採權益法之投資成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採成本計算。

2.本表數字不含公保部門及保經子公司。

(3)擔保品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擔保品別	103.12.31		102.12.31	
	帳面價值(註1)	比 重	帳面價值(註1)	比 重
無 擔 保	\$ 1,011,065	43.50%	995,040	44.02%
有 擔 保	1,313,237	56.50%	1,265,429	55.98%
保證(含信保)	164,527	7.08%	165,852	7.34%
有價證券	97,631	4.20%	104,255	4.61%
不 動 產	967,901	41.64%	915,951	40.52%
動 產	82,895	3.57%	79,041	3.50%
貴重物品	283	0.01%	330	0.01%
總 計	\$ 2,324,302	100.00%	2,260,469	100.00%

註：

1.帳面金額僅包含放款，係指貼現、透支、公庫透支、擔保透支、短、中、長期無擔保(擔保)放款、進(出)口押匯及放款轉列之催收款(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為6,279百萬元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為8,743百萬元)等科目餘額。

2.本表數字不含公保部門及保經子公司。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民國103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逾期未 減損部份 金額(B)	已減損部份 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小計(A)				已有個別 客觀證據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156,611	93,939	111,819	490,966	504	853,839	26,495	12,268	892,602	3,633	4,599	884,370
其他	1,032,090	5,304,400	2,082,512	1,344,716	652,646	10,416,364		185,991	10,602,355	88,779	78,725	10,434,851
貼現及放款	227,360,664	1,168,514,290	458,759,655	296,229,628	143,772,428	2,294,636,665		29,665,569	2,324,302,234	9,810,913	16,253,357	2,298,237,964

民國102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逾期未 減損部份 金額(B)	已減損部份 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小計(A)				已有個別 客觀證據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136,076	82,960	104,677	538,468	638	862,819	27,169	6,751	896,739	3,595	832	892,312
其他	824,418	4,250,300	1,644,828	1,318,754	557,091	8,595,391		284,199	8,879,590	111,212	161,494	8,606,884
貼現及放款	213,073,655	1,098,504,465	425,111,425	340,836,311	143,981,970	2,221,507,826		38,960,718	2,260,468,544	8,294,687	11,521,399	2,240,652,458

B. 子公司臺灣銀行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合計
政府機關	126,310,471	231,728,326	-	-	-	358,038,797
金融、投資及保險業	11,550,000	12,942,443	23,291,330	2,025,006	206,289	50,015,068
企業及商業	85,333,668	115,397,430	365,813,377	266,035,922	21,774,952	854,355,349
個人	-	782,888,924	6,377,570	-	29,946,898	819,213,392
其他	4,166,525	25,557,167	63,277,378	28,168,700	91,844,289	213,014,059
合計	227,360,664	1,168,514,290	458,759,655	296,229,628	143,772,428	2,294,636,665

民國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合計
政府機關	119,152,825	205,285,759	-	-	-	324,438,584
金融、投資及保險業	11,740,000	9,125,920	25,096,598	5,356,268	337,394	51,656,180
企業及商業	79,084,248	121,692,224	345,635,947	311,516,989	21,198,461	879,127,869
個人	-	739,591,313	6,795,765	-	29,997,043	776,384,121
其他	3,096,582	22,809,249	47,583,115	23,963,054	92,449,072	189,901,072
合計	213,073,655	1,098,504,465	425,111,425	340,836,311	143,981,970	2,221,507,826

(4)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逾期未 減損部份 金額(B)	已減損部份 金額(C)	總計 (A)+(B)+(C)	(D)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淨額 (A)+(B)+(C)-(D)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58,836,806	20,556,843	9,626,896	-	827,584	89,848,129	-	1,154,117	91,002,246	1,154,117	89,848,129
股權投資	1,042,982	13,777,469	29,245,137	-	908,748	44,974,336	-	-	44,974,336	-	44,974,336
其他	658,326,820	178,174	1,923,493	-	2,441,850	662,870,337	-	-	662,870,337	-	662,870,33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53,961,320	2,726,381	4,899,918	1,387,154	101,980	63,076,753	-	-	63,076,753	-	63,076,753
其他	12,395,764	316,700	475,050	1,108,430	-	14,295,944	-	-	14,295,944	-	14,295,944
其他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	-	-	-	10,758,726	10,758,726	27,687	-	10,786,413	15,000	10,771,413
債券投資	1,015,013	-	-	-	-	1,015,013	-	-	1,015,013	-	1,015,013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逾期未 減損部份金額 (B)	已減損部份 金額(C)	總計 (A)+(B)+(C)	(D)	淨額 (A)+(B)+(C)-(D)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小計(A)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59,378,225	22,473,020	9,519,261	-	1,253,127	92,623,633	-	1,144,651	93,768,284	1,144,651	92,623,633
股權投資	8,541,478	22,921,179	11,697,098	-	706,882	43,866,637	-	-	43,866,637	-	43,866,637
其 他	626,244,894	1,187,099	740,928	-	858,142	629,031,063	-	-	629,031,063	-	629,031,06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9,234,936	1,986,672	5,511,650	1,180,295	98,260	48,011,813	-	-	48,011,813	-	48,011,813
其 他	24,288,415	297,800	446,700	-	-	25,032,915	-	-	25,032,915	-	25,032,915
其他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	-	-	-	10,751,626	10,751,626	27,687	-	10,779,313	12,426	10,766,887
債券投資	1,238,329	-	-	-	297,800	1,536,129	-	-	1,536,129	-	1,536,129

7. 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3.12.31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合 計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 2,463	3,528	5,991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2.12.31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合 計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 4,031	3,083	7,114

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評估表：

放 款

103.12.31			
項 目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17,444,146	4,282,588
	組合評估減損	12,221,423	5,528,325
尚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294,636,665	16,253,357
小 計		2,324,302,234	26,064,270

應收款(含拆借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資產中應提備抵呆帳之項目)

103.12.31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252,376	174,772
	組合評估減損	167,030	86,887
尚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37,577,066	108,519
小 計		237,996,472	370,178
合 計			26,434,448

放 款

102.12.31			
項 目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26,226,653	3,746,466
	組合評估減損	12,734,065	4,548,221
尚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221,507,826	11,521,399
小 計		2,260,468,544	19,816,086

應收款(含其他金融資產)

102.12.31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765,591	622,364
	組合評估減損	189,985	109,609
尚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86,335,842	199,766
小 計		287,291,418	931,739
合 計			20,747,825

8.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1) 子公司臺灣銀行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103.12.31						
業務別 / 項目		逾期放款 金額(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企業 金融	擔 保	2,909,662	587,106,404	0.50 %	9,004,821	309.48 %
	無 擔 保	870,004	973,869,570	0.09 %	8,988,137	1,033.11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1,838,618	517,234,676	0.36 %	4,891,391	266.04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明5)	22,325	5,830,031	0.38 %	90,330	404.61 %
	其他					
	擔 保	1,317,729	208,896,043	0.63 %	1,965,367	149.15 %
	無擔保	253,205	31,365,511	0.81 %	1,124,224	444.00 %
放款業務合計		7,211,543	2,324,302,235	0.31 %	26,064,270	361.42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2,058	982,600	0.21 %	11,740	570.46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明7)		-	4,777,703	- %	47,777	- %

102.12.31						
業務別 / 項目		逾期放款 金額(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企業 金融	擔 保	5,602,450	585,195,174	0.96 %	7,555,467	134.86 %
	無 擔 保	875,316	952,598,065	0.09 %	6,483,815	740.74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2,003,414	482,187,068	0.42 %	3,383,529	168.89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明5)	39,137	6,170,904	0.63 %	83,635	213.70 %
	其他					
	擔 保	1,246,139	198,045,853	0.63 %	1,251,443	100.43 %
	無擔保	240,896	36,271,480	0.66 %	1,058,197	439.28 %
放款業務合計		10,007,352	2,260,468,544	0.44 %	19,816,086	198.02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4,859	1,037,065	0.47 %	14,679	302.10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13,194,113	- %	133,796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六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放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2) 子公司臺灣銀行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1,388	-	2,272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款	63,399	22,034	79,898	21,374
合計	64,787	22,034	82,170	21,374

(3) 子公司臺灣銀行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103.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公司 - 鐵路運輸業	71,250	28.06%
2	B公司 -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49,357	19.44%
3	C公司 - 鋼鐵冶煉業	31,400	12.37%
4	D公司 - 航空運輸業	26,244	10.34%
5	E公司 - 不動產開發業	17,507	6.89%
6	F公司 -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5,814	6.23%
7	G公司 - 不動產開發業	14,606	5.75%
8	H公司 - 其他綜合商品零售業	12,106	4.77%
9	I公司 - 不動產租售業	12,021	4.73%
10	J公司 - 不動產租售業	11,749	4.63%

102.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公司 - 鐵路運輸業	72,358	29.36%
2	B公司 -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51,503	22.18%
3	C公司 - 鋼鐵冶煉業	34,076	16.07%
4	D公司 - 航空運輸業	23,187	8.69%
5	E公司 - 液晶面板及組件製造業	18,118	7.90%
6	F公司 - 液晶面板及組件製造業	16,964	6.02%
7	G公司 - 不動產開發業	16,570	5.29%
8	H公司 -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15,949	4.92%
9	I公司 - 海洋水運業	13,885	4.05%
10	J公司 - 液晶面板及組件製造業	13,441	3.83%

(4) 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103.12.31		102.12.31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孳息資產				
存拆借銀行同業	\$ 137,923,999	4.30	205,198,715	1.12
存放央行	462,737,139	0.90	368,493,457	1.14
金融資產	806,539,814	1.16	778,442,778	1.14
押匯、貼現及放款總額	2,335,987,982	1.88	2,219,992,364	1.89
付息負債				
央行存款	13,043,141	-	12,892,812	-
銀行同業存款	300,108,502	0.81	222,818,213	0.62
活期存款	326,446,304	0.14	312,632,355	0.14
活期儲蓄存款	722,802,793	0.73	714,168,872	0.76
定期儲蓄存款	1,628,630,007	1.87	1,642,580,790	1.86
定期存款	538,520,450	1.35	492,891,652	1.12
公庫存款	214,753,786	0.34	201,493,112	0.34
結構型商品	1,701,807	1.21	8,150,051	0.79
金融債券	20,454,842	1.50	1,314,931	1.50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子公司臺灣銀行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子公司臺灣銀行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1) 為健全資產負債結構，子公司臺灣銀行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各副總經理為副主任委員，負責子公司臺灣銀行資產負債管理方向之擬訂、流動性部位管理、利率風險管理及存放款結構審議等事項。

(2) 為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維持適當流動性，以提高資金運用效益及健全銀行業務經營，子公司臺灣銀行訂有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每月召開會議審議全行流動部位及其風險管理事項，相關審議事項及分析報告均定期提報常務董事會，以有效管理流動性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

A. 維持流動準備比率：依中央銀行頒訂之「金融機構流動準備查核要點」計提流動準備比率，訂定子公司臺灣銀行收存各種存款餘額應維持流動準備比率在15%以上。

B. 存放比率控管：子公司臺灣銀行訂定新台幣存放比率上下限區間為65% - 87%，作為流動性管理之監控指標。

C. 短天期缺口分析：計算1 - 10天及11 - 30天缺口，該天期缺口以大於0為原則。

D. 外幣缺口管理：子公司臺灣銀行主要外幣1個月期及1年以內各期別之累計資金流動性缺口與各幣別總資產之比率，分別不超過正負50%及40%為原則。

E. 資金管理：充分利用資產負債管理系統定期分析資產負債到期缺口及到期結構變化，根據資金狀況作適當之資金調撥運用及資金結構調整。於新台幣資金管理，除維持適量現金及可迅速變現之有價證券外，另訂有新台幣資金通報注意事項，要求各營業單位依規定即時通報大額資金收付情形，另參酌子公司臺灣銀行購入票債券及拆款等屆期金額作缺口分析，以掌握資金流向，降低流動性風險；於外幣資金管理，利用期日法將未來1年依約定到期日實際收回與支付之資金缺口進行管理。

F. 訂有「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危機應變措施」，期於事前掌握機先，並於危機事件發生時，即能迅速採取因應方案，消弭危機事件之衝擊，維護營運活動正常運作。

3.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子公司臺灣銀行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財務概況

民國103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947,631	-	-	-	29,947,631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10,519,993	259,536,958	154,009,378	284,828,152	708,894,4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619,609	8,983,456	3,922,968	169,120,935	208,646,968
附賣回有限證券投資	1,956,563	-	-	-	1,956,5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9,068,604	55,194,394	62,130,911	111,298,893	797,692,8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346,733	5,735,462	3,482,523	66,807,979	77,372,697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25,613	-	-	-	25,6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0,771,413	10,771,4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	1,015,013	1,015,013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36,808,701	36,808,701
應收款項	21,495,107	1,195,263	983,114	17,036,075	40,709,559
貼現及放款	181,781,299	245,783,798	369,874,946	1,513,936,513	2,311,376,556
催收款項	-	-	-	6,310,952	6,310,952
資產合計	842,761,152	576,429,331	594,403,840	2,217,934,626	4,231,528,94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6,225,819	41,407,130	27,612,866	41,743,015	156,988,830
應付款項	18,812,901	18,410	726,117	21,499,894	41,057,3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4,575	6,325	22,765	47,801,677	47,915,34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816,086	18,014,255	1,187,812	-	38,018,15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03,024	-	-	-	103,024
其他金融負債	1,566,710	9,376	-	180,868	1,756,954
存款及匯款	377,592,971	385,682,260	1,163,261,851	1,627,544,640	3,554,081,722
負債合計	463,202,086	445,137,756	1,192,811,411	1,738,770,094	3,839,921,347

民國102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071,397	-	-	-	24,071,397
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46,303,400	256,834,452	176,593,750	200,906,366	680,637,9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03,324	11,889,240	1,891,283	123,830,371	166,714,218
附賣回有限證券投資	6,173,451	-	-	-	6,17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38,863,357	72,151,111	43,016,951	111,489,914	765,521,33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028,658	4,458,451	1,772,046	63,785,573	73,044,72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5,443	-	-	-	5,4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97,800	10,469,087	10,766,88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	1,536,129	1,536,129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34,792,041	34,792,041
應收款項	18,590,736	1,099,258	542,290	37,235,453	57,467,737
貼現及放款	163,301,678	204,827,328	401,781,358	1,475,001,443	2,244,911,807
催收款項	89,280	-	-	8,723,517	8,812,797
資產合計	829,530,724	551,259,840	625,895,478	2,067,769,894	4,074,455,93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9,004,745	69,604,499	23,205,716	30,923,284	252,738,244
應付款項	2,308,073	22,032	191,522	42,291,757	44,813,3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8,138	12,436	-	3,688,922	3,999,49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559,338	10,139,305	1,338,060	-	19,036,70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225,806	-	-	-	225,806
其他金融負債	844,480	5,820	-	393,398	1,243,698
存款及匯款	278,132,901	360,538,416	1,092,957,454	1,677,983,268	3,409,612,039
負債合計	418,373,481	440,322,508	1,117,692,752	1,755,280,629	3,731,669,370

4.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日結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12.31	1.未超過一個月期限	2.超過一個月至三個月期限者	3.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期限者	4.超過六個月至一年期限者	5.超過一年至五年期限者	6.超過五年期限者	加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衍生工具(外匯)							
外匯流出	13,459,995	8,415,236	3,019,136	598,602	923,473	-	26,416,442
外匯流入	13,457,093	8,415,085	3,019,136	598,602	923,473	-	26,413,3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衍生工具(利率)							
利率流出	661,292,842	309,724,144	159,989,232	56,812,069	3,274,691	15,552,846	1,206,645,824
利率流入	675,926,059	319,052,755	171,324,138	67,170,483	8,639,606	-	1,242,113,041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2.12.31	1.未超過一個月期限	2.超過一個月至三個月期限者	3.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期限者	4.超過六個月至一年期限者	5.超過一年至五年期限者	6.超過五年期限者	加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衍生工具(外匯)							
外匯流出	15,677,870	22,562,838	17,503,414	7,367,359	934,200	-	64,045,681
外匯流入	15,674,033	22,562,826	17,503,414	7,367,359	934,200	-	64,041,8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衍生工具(利率)							
利率流出	464,112,648	237,100,965	70,001,818	34,905,452	2,418,302	-	808,539,185
利率流入	487,129,464	251,354,922	73,466,910	40,557,600	2,324,255	-	854,833,151

5.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

若子公司臺灣銀行管理授信之表外項目亦係區分為「一年以下」、「一年至五年」、「五年以上」者，則表外項目到期分析及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得合併揭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134,332	141,284,296	1,683,967	291,469,577	18,416,632	452,988,804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	-	-	-	162,817	162,81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564,271	2,233,385	4,764,923	8,697,743	2,885,282	29,145,604
各類保證款項	59,987,734	1,618,619	2,659,328	9,277,132	9,978,899	83,521,712
合計	70,686,337	145,136,300	9,108,218	309,444,452	31,443,630	565,818,937

單位：新臺幣千元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30,758,896	4,118,989	5,517,038	222,411,089	220,983,396	483,789,408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	-	-	-	181,155	181,15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2,101,424	1,883,702	4,756,040	11,070,019	2,926,396	32,737,581
各類保證款項	59,546,656	2,682,266	4,270,037	6,726,054	10,054,518	83,279,531
合計	102,406,976	8,684,957	14,543,115	240,207,162	234,145,465	599,987,675

6. 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到期分析

子公司臺灣銀行之租賃合約係營業租賃。

下表請詳子公司臺灣銀行之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之到期分析：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347,515)	(668,851)	(423)	(1,016,789)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164,302	145,843	-	310,145
合計	(183,213)	(523,008)	(423)	(706,644)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339,419)	(601,210)	(2,218)	(942,847)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163,768	194,544	-	358,312
合 計	(175,651)	(406,666)	(2,218)	(584,535)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天至1個月	超過1個月 至3個月	超過3個月 至6個月	超過6個月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572,506,059	426,125,463	693,008,423	544,620,366	305,014,773	307,220,542	1,296,516,49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922,205,574	228,893,076	316,359,654	546,930,570	511,736,873	905,129,168	1,413,156,233
期距缺口	(349,699,515)	197,232,387	376,648,769	(2,310,204)	(206,722,100)	(597,908,626)	(116,639,74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天至1個月	超過1個月 至3個月	超過3個月 至6個月	超過6個月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117,733,506	562,463,838	493,559,719	466,852,869	320,938,660	415,868,601	1,858,049,81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415,453,288	249,116,920	340,534,164	470,392,572	443,306,072	911,257,389	2,000,846,171
期距缺口	(297,719,782)	313,346,918	153,025,555	(3,539,703)	(122,367,412)	(495,388,788)	(142,796,352)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個月	超過1個月至3個月	超過3個月至6個月	超過6個月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5,203,458	16,092,595	10,230,926	5,266,681	2,692,906	10,920,35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5,203,458	22,283,601	8,984,827	3,516,780	1,934,638	8,483,612
期距缺口	-	(6,191,006)	1,246,099	1,749,901	758,268	2,436,738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個月	超過1個月至3個月	超過3個月至6個月	超過6個月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9,266,625	16,050,485	10,035,536	3,997,457	1,794,465	7,388,68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9,266,625	20,234,639	10,487,811	2,500,952	1,815,095	4,228,128
期距缺口	-	(4,184,154)	(452,275)	1,496,505	(20,630)	3,160,554

(五)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子公司臺灣銀行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

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子公司臺灣銀行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子公司臺灣銀行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風險，利率風險之主要部位包括附條件交易、債券、票券及利率交換等；匯率風險之主要部位包括遠期外匯、外匯交換及外匯選擇權等；權益證券風險之主要部位包括國內上市櫃股票、國內外基金及股價指數期貨等。

2.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子公司臺灣銀行依據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策略與經營方針，並遵照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及主管機關之規範，建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除訂定子公司臺灣銀行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準則外，亦依整體管理目標與金融工具種類及特性，訂定各項投資限額與停損規定，以期對各項投資業務所涉及之風險進行辨識、評估、衡量、監控，並向子公司臺灣銀行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高階主管提出報告。

3.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1)辨識

子公司臺灣銀行市場風險辨識依下列方式進行，第一，運用業務分析或產品分析，辨識金融工具之市場風險因子；第二，針對子公司臺灣銀行重要暴險部位風險因子之變化情形，衡量子公司臺灣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市場風險；第三，對於任何結構型金融工具，辨識各組成部分之市場風險因子，以作為衡量其市場風險之基礎。上述風險因子包括利率、外匯、權益證券價格。

(2)衡量

子公司臺灣銀行市場風險之暴險可區分為交易簿及銀行簿，屬交易簿部位每日辦理市價評估，屬銀行簿部位每月月底至少進行一次市價評估。各交易單位辦理市價評估時，均以外部市場資訊源之公開報價為評價依據，若該金融工具於外部市場資訊源無公開報價時，以交易對象所提供之報價為評估價取得之來源。上述評價來源全行採一致性標準，並優先採用公開活絡市場報價，非屬公開活絡市場報價需註明報價來源及注意報價之合理性。

(3)監控與報告

子公司臺灣銀行針對日常交易活動所涉市場風險進行各項風險監控，包括市場風險部位及損益控管、暴險狀況、限額控管、集中度控管、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並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或(常務)董事會，俾便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子公司臺灣銀行亦訂有明確通報機制，各交易單位定期將交易資訊陳報業務主管單位，並確保其正確性與有效性，且各項交易均訂有限額及停損規定，遇有超限、重大或異常狀況發生時，即時通報。

4.交易簿風險管理政策

所謂交易簿係指因交易目的或對交易簿部位進行避險目的，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及實體商品的部位。所稱交易目的持有之部位，主要係指意圖從實際或預期買賣價差中賺取利潤所持有之部位。非屬上述交易簿之部位者，即為銀行簿部位。

(1)政策與程序

子公司臺灣銀行訂有「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簿管理辦法」，作為全行各交易單位持有交易簿部位應遵循之重要控管規範。

(2)評價政策

子公司臺灣銀行市場風險交易簿部位每日辦理市價評估。評價方法包括市價評估及模型評價，如採市價評估時，以外部市場資訊源之公開報價為評價依據，若該金融工具於外部市場資訊源無公

開報價時，以交易對象所提供之報價為評估價取得之來源；如採用模型評價，所有參數亦須每日評估。上述評價來源全行採一致性標準，並優先採用公開活絡市場報價，非屬公開活絡市場報價需註明報價來源及注意報價之合理性。

(3) 衡量方法

A. 子公司臺灣銀行每季以權益證券變動 $\pm 15\%$ 、利率市場變動 $\pm 100\text{bp}$ 、外匯市場變動 $\pm 3\%$ 及商品市場變動 $\pm 15\%$ 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計算各風險因子變動之損益影響數。

B. 每月進行市價查證。

C. 每月編製全行風險監控報告，對各項風險指標進行監控，於陳核首長後，置於行內全球資訊網，供總行單位主管級以上人員參考。

5.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1)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子公司臺灣銀行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2)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程序

子公司臺灣銀行針對短期票券、債券、利率類衍生工具均訂有部位限額及停損限額，各交易單位每日就交易簿部位進行市價評估，並按月報送風險管理部，按季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3) 衡量方法

除訂定各項限額外，子公司臺灣銀行亦以PV01、Duration監控其部位受利率風險影響之程度。

6.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主要目的為加強利率風險管理、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1) 策略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子公司臺灣銀行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子公司臺灣銀行訂有「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政策」，以加強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並維持適當流動性，及適時調整利率敏感性缺口，以穩定長期獲利能力，兼顧業務成長。

(2) 管理流程

子公司臺灣銀行依經濟金融環境變化以及資金狀況需要，採行機動或固定利率等不同訂價管理策略，並得使用金融期貨、換匯、換利、選擇權等衍生金融工具為利率敏感性缺口管理工具，以資因應。為適時調整利率敏感性缺口，子公司臺灣銀行訂有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之比率、新臺幣資金缺口與業主權益之比率、以及外幣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風險管理部按月監控，並每季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後，陳報董事會。

(3) 衡量方法

子公司臺灣銀行利用「資產負債管理資訊系統」，將各項資產及負債依性質別分列利率敏感性資產或負債，定期分析資產負債到期缺口及到期結構變化，作為利率風險管理及訂價基礎，並根據資金狀況作適當之資金調撥運用及資金結構調整，以降低流動性風險並提高收益。

7. 匯率風險管理

(1)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子公司臺灣銀行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遠期外匯、換匯、換匯換利及外匯選擇權等衍生工具業務所致。由於子公司臺灣銀行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2) 匯率風險管理之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子公司臺灣銀行針對各級交易人員均訂有操作限額及損失限額，並訂有每年總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子公司臺灣銀行之匯率風險，至少每季以各幣別匯率變動3%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針對壓力測試之相關說明請詳敏感度分析。

8. 權益證券風險管理

(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子公司臺灣銀行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子公司臺灣銀行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3)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子公司臺灣銀行針對行業別、企業別及集團別等設定投資限額，每月除以β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系統風險影響的程度，每日亦監控權益證券部位之風險值與未實現損益率。有關停損機制之設定係經有價證券投資委員會審核通過，由風險管理部每日監控。

(4) 衡量方法

交易簿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目前以未實現損益率、β值及上述各項投資限額作為控管基礎。

子公司臺灣銀行之權益證券風險，至少每季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15%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針對壓力測試之相關說明請詳敏感度分析。

9.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1) 利率風險敏感度

子公司臺灣銀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全球所有市場之殖利率曲線同時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移100個基點，則子公司臺灣銀行稅後損益將減少新台幣170百萬元及增加251百萬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減少新台幣3,170百萬元及3,030百萬元。若所有殖利率曲線同時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移100個基點，則子公司臺灣銀行稅後損益將分別增加新台幣377百萬元及減少73百萬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增加新台幣3,377百萬元及3,288百萬元。

(2) 匯率風險敏感度

子公司臺灣銀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外幣/新台幣之匯率相對升值3%，則子公司臺灣銀行稅後損益將增加新台幣1,889百萬元及1,806百萬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增加新台幣1,474百萬元及1,628百萬元。

子公司臺灣銀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外幣/新台幣之匯率相對貶值3%，則子公司臺灣銀行稅後損益將減少新台幣1,889百萬元及1,806百萬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減少新台幣1,474百萬元及1,628百萬元。

(3)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敏感度

子公司臺灣銀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5%時，則子公司臺灣銀行稅後損益將增加新台幣8,202百萬元及8,068百萬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增加新台幣7,112百萬元及6,708百萬元。

子公司臺灣銀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5%時，則子公司臺灣銀行稅後損益將減少新台幣8,202百萬元及8,068百萬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減少新台幣7,112百萬元及6,708百萬元。

(4) 彙整敏感度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3,170)	(170)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3,377	377
匯率風險	各外幣/新台幣上升3%	1,474	1,889
匯率風險	各外幣/新台幣下跌3%	(1,474)	(1,889)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5%	7,112	8,20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5%	(7,112)	(8,202)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3,030)	251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3,288	73
匯率風險	各外幣/新台幣上升3%	1,628	1,806
匯率風險	各外幣/新台幣下跌3%	(1,628)	(1,80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5%	6,708	8,068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5%	(6,708)	(8,068)

10.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1) 子公司 - 臺灣銀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12.31					
項 目	1天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676,007,564	1,301,960,369	107,615,600	194,841,761	3,280,425,294
利率敏感性負債	241,892,229	2,625,338,957	304,231,113	74,877,647	3,246,339,94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34,115,335	(1,323,378,588)	(196,615,513)	119,964,114	34,085,348
淨 值					251,861,20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1.0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53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2.12.31					
項 目	1天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720,985,490	1,274,789,722	85,152,756	144,984,927	3,225,912,895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4,861,239	2,528,756,573	268,908,052	80,452,128	3,172,977,99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26,124,251	(1,253,966,851)	(183,755,296)	64,532,799	52,934,903
淨 值					245,780,41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1.6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1.54

說明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說明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說明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說明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子公司 - 臺灣銀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千元

103.12.31					
項 目	1天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5,410,086	5,370,211	3,000,170	2,098,376	35,878,843
利率敏感性負債	25,125,789	5,866,968	1,856,361	2,291,247	35,140,365
利率敏感性缺口	284,297	(496,757)	1,143,809	(192,871)	738,478
淨 值					53,68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1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75.65

單位：美金千元

102.12.31					
項 目	1天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2,206,078	3,734,942	2,091,701	1,942,820	29,975,541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323,037	4,958,929	1,805,861	565,034	29,652,86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6,959)	(1,223,987)	285,840	1,377,786	322,680
淨 值					52,75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1.0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11.67

說明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說明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說明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說明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3)子公司 - 臺灣銀行主要外幣淨部位

單位：外幣千元/新臺幣千元

103.12.31		
原 幣		折合台幣
美金(USD)	801,710	25,390,156
人民幣(CNY)	569,685	2,904,824
英鎊(GBP)	18,398	907,757
日幣(JPY)	2,973,933	789,877
新加坡幣(SGD)	15,118	362,832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2.12.31		
原 幣		折合台幣
美金(USD)	719,263	21,419,652
人民幣(CNY)	371,977	1,827,523
英鎊(GBP)	18,440	906,142
日幣(JPY)	2,994,716	850,499
新加坡幣(SGD)	19,772	525,639

註一：主要外幣係折算為同一幣別後，部位金額較高之前五者。

註二：主要外幣淨部位係各幣別淨部位之絕對值。

11.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子公司臺灣銀行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12.31			
資 產	美元折臺幣	其他幣別折臺幣	折臺幣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638,731	96,384,842	113,023,57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0,601,722	25,367,195	105,968,9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268,748	25,866,858	79,135,6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658,455	39,531,628	49,190,083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25,613	25,613
應收款項 - 淨額	7,113,220	2,453,653	9,566,873
當期所得稅資產	230,230	161,323	391,553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150,374,959	101,256,631	251,631,59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676,709	24,915,360	32,592,069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9,843	1,035,605	1,045,448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29,970	18,195	48,165
無形資產 - 淨額	3,988	845	4,8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123,396	50,892	174,288
其他資產 - 淨額	383,484	46,495	429,979
資產總計	\$ 326,113,455	317,115,135	643,228,590
負 債	美元折臺幣	其他幣別折臺幣	折臺幣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6,811,372	90,258,661	97,070,0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66,186	32,460,624	32,826,8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103,024	103,02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27,714	9,408,169	9,535,883
應付款項	2,621,332	2,097,922	4,719,254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374	4,423	22,797
存款及匯款	320,185,522	223,149,117	543,334,639
其他金融負債	12,668	1,644,876	1,657,544
負債準備	13,492	10,069	23,5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2,751	62,751
其他負債	81,507,109	27,029,751	108,536,860
負債總計	\$ 411,663,769	386,229,387	797,893,156

102.12.31			
資 產	美元折臺幣	其他幣別折臺幣	折臺幣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881,090	63,008,457	76,889,54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5,659,440	18,885,639	124,545,0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866,138	23,321,512	61,187,6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895,037	38,556,948	48,451,98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5,443	5,443
應收款項 - 淨額	17,061,423	4,998,330	22,059,753
當期所得稅資產	94,709	134,885	229,594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141,926,698	87,777,670	229,704,3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591,407	21,311,241	28,902,648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1,550,425	21,784	1,572,209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26,672	19,365	46,037
無形資產 - 淨額	1,111	664	1,7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162,124	92,943	255,067
其他資產 - 淨額	147,056	4,359,176	4,506,232
資產總計	<u>\$ 335,863,330</u>	<u>262,494,057</u>	<u>598,357,387</u>
負 債	美元折臺幣	其他幣別折臺幣	折臺幣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98,759,061	77,516,849	176,275,9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86,782	310,574	597,356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225,806	225,806
應付款項	3,026,641	3,107,635	6,134,27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5,894	5,894
存款及匯款	284,070,269	163,891,898	447,962,167
其他金融負債	102,515	928,785	1,031,300
負債準備	6,435	9,207	15,6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10,927	110,927
其他負債	58,538,458	36,093,134	94,631,592
負債總計	<u>\$ 444,790,161</u>	<u>282,200,709</u>	<u>726,990,870</u>

子公司 - 臺銀人壽

(一)風險管理制度

1.風險管理架構

子公司臺銀人壽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部之副總經理、董事會稽核室、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單位。

2.信用風險管理

在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上，制定包括信用分級限額管理、交易前及交易後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針對不同金融工具特性，進行嚴謹之信用分析，以控管投資標的、發行者、交易對手、國家別及產業別之信用風險程度，設定各級信用限額並分級管理，定期編製有價證券投資限額監控報表，以確保符合法定投資限額與相關投資辦法。

在承作房屋抵押貸款及保單貸款前，皆須進行嚴謹之信用分析。房屋抵押貸款承作規範除限制貸款成數外，並依個人信用狀況評估其還款能力以決定貸放之准駁；另保單貸款之承作依商品類型在保單價值準備金之限額內予以貸放。

利用違約機率(PD)及違約損失率(LGD)方式針對本公司信用風險相關部位衡量評估信用風險，其中包含帳列無活絡市場及持有至到期日之部位。另採用壓力測試模擬，以衡量異常信用變

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之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

3.流動性風險管理

考量各業務單位對資金需求之金額與時程，評估及監控現金流量缺口，並經常維持適量之現金及可迅速變現之有價證券，以確保流動性需求預估之可靠性及即時性。

4.市場風險管理

在進行各項金融工具投資前，除各相關部室對投資標的先進行嚴謹之投資評估分析，更利用風險值(VaR)模型以控管投資後市場風險，並結合情境分析、壓力測試與回溯測試等方法，配合部位限額及風險值限額與停損機制，以管理金融工具之市場風險。

(二)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子公司臺銀人壽金融工具扣除中央政府發行之債券及國庫券外，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如下：

項 目	103.12.31	
	帳面價值	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564,185	38,564,185
應收款項	2,351,669	2,351,6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893	31,8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517,885	51,399,14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4,856,557	54,347,02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3,218,934	150,157,854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21,685,621	21,685,621
放 款	13,599,820	13,599,820
存出保證金	2,739,751	46,450
合 計	\$ 379,566,315	332,183,662

項 目	102.12.31	
	帳面價值	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859,656	22,859,656
應收款項	3,282,052	3,282,0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292	195,2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136,850	45,466,52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5,509,059	55,018,14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7,658,767	154,529,669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44,585,700	44,585,700
放 款	11,620,809	11,620,809
存出保證金	2,730,192	13,842
合 計	\$ 386,578,377	337,571,684

2.子公司臺銀人壽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子公司臺銀人壽之金融工具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1)產業別

項 目	金 融 業	中央及				
		地方政府	石化產業	製 造 業	電 子 業	其 他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564,185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496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權商品	11,265,304	1,118,744	100,399	100,413	251,429	2,115,53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債權商品	32,127,604	21,250,242	-	-	-	1,478,7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權商品	111,641,147	60,156,724	279,838	9,042,781	2,596,350	9,502,094
其他金融資產	21,685,621	-	-	-	-	-
存出保證金	-	2,736,227	-	-	-	3,524

項 目	金 融 業	中央及				
		地方政府	石化產業	製 造 業	電 子 業	其 他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859,656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292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權商品	12,102,203	2,670,328	175,316	300,821	503,272	2,191,94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債權商品	30,277,752	23,806,537	-	-	-	1,424,7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權商品	105,541,966	65,510,829	399,667	11,087,424	2,596,317	11,723,970
其他金融資產	44,585,700	-	-	-	-	-
存出保證金	10,202	2,716,350	-	-	-	3,640

(2)地區別

項 目	臺 灣	美 洲	歐 洲	亞 洲	大 洋 洲	其 他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564,185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73	2,151	-	1,37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權商品	11,366,157	1,208,774	-	1,743,627	633,264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債權商品	200,000	21,090,395	13,938,702	12,709,135	6,918,325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權商品	116,161,694	19,233,901	35,823,368	11,985,455	9,223,688	790,828
其他金融資產	21,175,721	-	-	509,900	-	-
存出保證金	2,739,751	-	-	-	-	-

項 目	臺 灣	美 洲	歐 洲	亞 洲	大 洋 洲	其 他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803,470	-	-	56,186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249	26,797	3,246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權商品	13,110,183	2,067,360	48,795	2,126,810	590,737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債權商品	-	22,897,898	13,477,633	12,842,971	6,290,558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權商品	122,081,699	20,181,220	39,066,112	6,690,608	8,840,534	-
其他金融資產	40,164,000	-	-	4,421,700	-	-
存出保證金	2,730,192	-	-	-	-	-

3. 子公司 - 臺銀人壽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103.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份金額(B)	已減損部份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A)+(B)+(C)-(D)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689,440	10,985,224	2,277,158	-	-	14,951,822	-	-	14,951,822	-	14,951,82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7,484,062	120,388,623	32,671,276	2,674,973	-	193,218,934	-	-	193,218,934	-	193,218,934
無活絡市場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4,538,789	20,363,349	9,954,419	-	-	54,856,557	-	-	54,856,557	-	54,856,557
存出保證金	-	2,693,301	42,926	-	3,524	2,739,751	-	-	2,739,751	-	2,739,751

102.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份金額(B)	已減損部份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A)+(B)+(C)-(D)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866,130	11,460,414	3,617,341	-	-	17,943,885	-	-	17,943,885	-	17,943,88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45,771,408	122,597,575	25,245,372	2,952,086	-	196,566,441	-	297,800	196,864,241	4,068	196,860,173
無活絡市場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6,941,809	18,191,675	10,375,575	-	-	55,509,059	-	-	55,509,059	-	55,509,059
存出保證金	-	2,716,350	-	-	13,842	2,730,192	-	-	2,730,192	-	2,730,192

子公司臺銀人壽內部信用風險分級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中華信評機構信評

twAAA~twAA+
twAA~twA+
twA~BBB+
twBBB以下

(2) 放款(不含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及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103.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淨額(A)+(B)+(C)-(D)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小計(A)				已有個別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	-	-	-	2,351,195	2,351,195	513	-	2,351,708	-	39	2,351,669
放款	\$ -	-	-	-	7,323,007	7,323,007	135,432	6,909	7,465,348	496	81,022	7,383,830

102.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淨額(A)+(B)+(C)-(D)
	優	強	中	弱	無評等	小計(A)				已有個別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	-	-	-	3,282,066	3,282,066	17	1	3,282,084	2	30	3,282,052
放款	\$ -	-	-	-	5,505,147	5,505,147	24,526	1,450	5,531,123	1,976	27,526	5,501,621

(3) 子公司臺銀人壽放款(不含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及應收款已逾期未減損之帳齡分析。

	103.12.31	102.12.31
逾期30~90天	\$ 133,384	21,731
逾期超過90天以上	2,561	2,812
合計	\$ 135,945	24,543

(三)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3.12.31							合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超過5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5,274)	(11,400)	-	-	-	-	-	(16,674)

以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103.12.31							合 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 至180天	181天 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超過5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8,848,075)	(45,526,783)	(19,685,110)	-	-	-	-	(74,059,968)
現金流入	8,826,359	45,420,689	19,581,360	-	-	-	-	73,828,408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4,299)	(2,736)	-	(1,502,543)	-	-	-	(1,509,578)
現金流入	-	-	-	1,495,600	-	-	-	1,495,600
現金流出小計	<u>\$(8,852,374)</u>	<u>(45,529,519)</u>	<u>(19,685,110)</u>	<u>(1,502,543)</u>	<u>-</u>	<u>-</u>	<u>-</u>	<u>(75,569,546)</u>
現金流入小計	<u>\$ 8,826,359</u>	<u>45,420,689</u>	<u>19,581,360</u>	<u>1,495,600</u>	<u>-</u>	<u>-</u>	<u>-</u>	<u>75,324,008</u>
現金流量淨額	<u>\$ (26,015)</u>	<u>(108,830)</u>	<u>(103,750)</u>	<u>(6,943)</u>	<u>-</u>	<u>-</u>	<u>-</u>	<u>(245,538)</u>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2.12.31							合 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 至180天	181天 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超過5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8,436)	(26,855)	24,255	-	-	-	-	(11,036)

以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102.12.31							合 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 至180天	181天 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超過5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24,113,950)	(22,699,750)	(7,980,100)	-	-	-	-	(54,793,800)
現金流入	24,067,531	22,605,513	7,927,020	-	-	-	-	54,600,064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2,693,139)	(301,556)	(895,910)	-	-	-	(3,890,605)
現金流入	-	2,668,270	295,000	878,920	-	-	-	3,842,190
現金流出小計	<u>\$(24,113,950)</u>	<u>(25,392,889)</u>	<u>(8,281,656)</u>	<u>(895,910)</u>	<u>-</u>	<u>-</u>	<u>-</u>	<u>(58,684,405)</u>
現金流入小計	<u>\$ 24,067,531</u>	<u>25,273,783</u>	<u>8,222,020</u>	<u>878,920</u>	<u>-</u>	<u>-</u>	<u>-</u>	<u>58,442,254</u>
現金流量淨額	<u>\$ (46,419)</u>	<u>(119,106)</u>	<u>(59,636)</u>	<u>(16,990)</u>	<u>-</u>	<u>-</u>	<u>-</u>	<u>(242,151)</u>

非衍生到期分析：

資 產	103.12.31							合 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 至180天	181天 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超過5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578,491	-	-	-	-	-	-	38,578,4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2,295	353,817	42,674	1,182,349	1,649,464	7,441,507	6,687,103	17,849,209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341,382	5,436,185	14,835,139	15,404,086	23,841,805	45,675,968	227,799,306	333,333,87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3,759	2,126,470	1,999,481	3,509,393	18,442,677	6,859,051	64,660,073	97,780,904
其他金融資產	20,578,492	-	-	1,179,760	-	-	-	21,758,252
存出保證金	-	24,750	-	46,626	71,376	615,753	2,701,949	3,460,454
資產合計	<u>\$ 60,174,419</u>	<u>7,941,222</u>	<u>16,877,294</u>	<u>21,322,214</u>	<u>44,005,322</u>	<u>60,592,279</u>	<u>301,848,431</u>	<u>512,761,181</u>

資 產	102.12.31							合 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 至180天	181天 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超過5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861,202	-	-	-	-	-	-	22,861,2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31	28,184	174,936	399,867	2,314,921	9,407,411	19,238,667	31,574,717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1,002,235	532,365	2,473,242	4,278,054	27,500,320	44,253,134	349,132,214	429,171,56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32,473	249,694	603,720	1,765,113	4,793,477	8,514,246	127,099,944	143,158,667
其他金融資產	6,528,429	9,770,650	18,416,777	10,116,231	-	-	-	44,832,087
存出保證金	-	24,750	-	46,625	71,375	639,125	2,767,375	3,549,250
資產合計	<u>\$ 30,535,070</u>	<u>10,605,643</u>	<u>21,668,675</u>	<u>16,605,890</u>	<u>34,680,093</u>	<u>62,813,916</u>	<u>498,238,200</u>	<u>675,147,487</u>

(四)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1)子公司臺銀人壽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臺幣	外幣	匯率	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澳 幣	\$	429,938	26.0250	11,189,147	429,697	26.5850	11,423,503
加拿大幣		115,585	27.3200	3,157,772	110,773	27.9800	3,099,428
歐 元		13,447	38.5400	518,234	-	-	-
港 幣		370,064	4.0820	1,510,599	322,595	3.8400	1,238,764
日 圓		33	0.2656	9	242,345	0.2840	68,826
紐 幣		40,760	24.8500	1,012,894	-	-	-
美 金		3,725,300	31.6700	117,980,238	4,069,335	29.7800	121,184,789
人 民 幣		4,096,694	5.0990	20,889,042	3,349,338	4.9130	16,455,300
南 非 幣		398,018	2.7400	1,090,570	-	2.8600	-
新加坡幣		25,123	24.0000	602,941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21,159	31.6700	22,839,094	600,569	29.7800	17,884,939

(2)子公司臺銀人壽匯率風險集中資訊如下：

	103.12.31										
	USD	AUD	HKD	EUR	CAD	NZD	CNY	JPY	ZAR	SGD	總 計
外幣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16,990	156,226	827,435	1,816	95,259	4,552	3,266,644	9	11,256	5	6,280,1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2,085	7,411	-	-	-	-	-	-	-	-	29,4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189,673	-	683,152	516,418	-	-	574,030	-	-	-	6,963,27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9,021,811	7,788,913	-	-	1,328,382	1,002,408	5,892,164	-	790,828	602,936	76,427,44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28,302,912	3,135,828	-	-	1,714,621	-	8,314,704	-	259,453	-	41,727,518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	2,667,620	-	-	-	2,667,620
資產總計	\$ 94,453,471	11,088,378	1,510,587	518,234	3,138,262	1,006,960	20,715,162	9	1,061,537	602,941	134,095,541
外幣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3,184,818	5,776	-	-	-	-	-	-	-	-	5,776
應付款項	1,058,259	-	-	-	-	-	-	-	-	-	1,058,259
保險負債	21,760,140	-	-	-	-	-	-	-	-	-	21,760,140
負債總計	\$ 26,003,217	5,776	-	-	-	-	-	-	-	-	22,824,175

註：民國103年12月31日·美元兌換新臺幣匯率：31.670；澳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6.025；港幣兌換新臺幣匯率：4.082；歐元兌換新臺幣匯率：38.54；加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7.32；紐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4.85；人民幣兌換新臺幣匯率：5.099；日幣兌換新臺幣匯率：0.2656；南非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74；新加坡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4.00。

	102.12.31										
	USD	AUD	HKD	EUR	CAD	NZD	CNY	JPY	ZAR	SGD	總 計
外幣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26,601	203,054	488,876	-	23,784	-	58,646	68,824	-	-	4,669,7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46,161	49,131	-	-	-	-	-	-	-	-	195,2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214,939	48,795	747,931	-	-	-	283,410	-	-	-	7,295,075
應收款項	125,915	110,532	1,957	-	19,971	-	402,259	2	-	-	660,63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2,314,062	7,914,121	-	-	1,312,227	-	2,348,954	-	-	-	73,889,36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30,483,567	3,147,001	-	-	1,743,446	-	8,940,331	-	-	-	44,314,345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	4,421,700	-	-	-	4,421,700
資產總計	\$103,111,245	11,472,634	1,238,764	-	3,099,428	-	16,455,300	68,826	-	-	135,446,197
外幣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556,211	10,491	-	-	-	-	-	-	-	-	566,702
應付款項	132,650	-	-	-	-	-	-	-	-	-	132,650
保險負債	17,752,289	-	-	-	-	-	-	-	-	-	17,752,289
負債總計	\$ 18,441,150	10,491	-	-	-	-	-	-	-	-	18,451,641

註：民國102年12月31日·美元兌換新臺幣匯率：29.78；澳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6.585；港幣兌換新臺幣匯率：3.840；歐元兌換新臺幣匯率：41.12；加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7.98；紐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4.50；人民幣兌換新臺幣匯率：4.913；日幣兌換新臺幣匯率：0.2840；南非幣兌換新臺幣匯率：2.86。

2.利率分析

子公司臺銀人壽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子公司臺銀人壽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BPS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3.敏感性分析

除了使用風險值分析來管理市場風險外，子公司臺銀人壽亦採用敏感度分析 (Sensitivity Analysis)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警與業務管理之依據。敏感度分析係衡量單一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投資組合價值變動之金額，易於瞭解風險因子在可能的極端變動中，每一變動對投資組合影響的效果。

單位:新台幣億元

103.12.31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匯率風險	新臺幣兌所有外幣貶值5%	6.65	26.16
匯率風險	新臺幣兌所有外幣升值5%	(6.65)	(26.16)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50BPS	(4.14)	-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50BPS	4.14	-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0% (貨幣型基金上升2%)	37.57	-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0% (貨幣型基金下跌2%)	(37.57)	-

102.12.31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匯率風險	新臺幣兌所有外幣貶值5%	5.84	23.25
匯率風險	新臺幣兌所有外幣升值5%	(5.84)	(23.25)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50BPS	(5.23)	-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50BPS	5.52	-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0% (貨幣型基金上升2%)	30.19	-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0% (貨幣型基金下跌2%)	(30.19)	-

(五)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是指所有因錯誤或不適當的程序、系統或人員安排或外部事件而造成的，造成子公司臺銀人壽所持有金融工具產生損失之風險。子公司臺銀人壽作業風險管理目標是藉由建立及有效執行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公司之作業風險，並達成公司之營運及管理目標。

子公司臺銀人壽各項產品、營業活動均訂有業務規章、內部控制制度，供各單位確實遵循；另針對天然或人為因素造成地區性或區域性災害事故、重大疫情、人員罷工、資訊服務中斷等業已制訂相關緊急應變及復原計畫(業務持續計畫)，以確保子公司臺銀人壽如發生嚴重事故，各項業務仍能持續運作。

風險管理部定期監控子公司臺銀人壽作業風險暴險情形，並對作業風險管理議題提供建議；如遇有重大作業風險事件時，即製作相關風險管理報告。

(六)保險合約風險之性質及範圍

1.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及方法：

(1)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子公司臺銀人壽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部之副總經理、董事會稽核室、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單位。其各層級之權責歸屬如下：

A.董事會

- a.為子公司臺銀人壽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負擔公司整體風險之最終責任。
- b.董事會應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核定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持續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充分掌握公司風險狀況，並確保擁有適足之資本以因應所有風險。

B.風險管理委員會

- a.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 b.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組織功能，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適時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C.督導風險管理部之副總經理

督導風險管理部之副總經理應符合「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所訂風控長之資格並執行其職務。但有關獨立性之規定實施得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D.風險管理部

- a.負責子公司臺銀人壽整體風險管理事宜。
- b.就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各項風險管理決議及交付事項，監督及追蹤後續執行情形，並向其提出風險管理報告。若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或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應立即採取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 c.協助擬訂並執行董事會所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
- d.訂定子公司臺銀人壽主要風險之管理準則及程序，作為各業務單位訂定相關風險控管規章之依據，並函送本公司備查。
- e.定期向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有關業務之各項風險控管情形，使其瞭解與掌握子公司臺銀人壽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適當範圍內，及作為經營管理決策之參考，並應將風險監控報告按月報送本公司風險管理處。

E.各業務單位

對於經管業務及相關新種業務或新種商品，應辨識、評估及控管其風險，訂定相關風險控管規章，並依規章進行風險管理。

F.董事會稽核室

董事會稽核室應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查核子公司臺銀人壽各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情況。

(2)風險管理之程序及方法

- A. 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回應、風險監控及資訊溝通與文件化。將風險管理程序落實於日常業務運作中，並充分反應經營環境與業務之變化對風險的影響。
- B. 業務單位就子公司臺銀人壽從事各相關業務所涉及之各項風險，有關其辨識、衡量及評估之方法、期間、頻率等，訂定相關之風險衡量指標，以作為該項業務管理決策、績效評估及資本管理之依據。
- C. 子公司臺銀人壽於評估及彙總風險後，對於所面臨之風險將採取適當之回應措施，回應措施包括：
- a. 風險規避：決定不從事或不進行該項業務或活動。
 - b. 風險移轉：採取再保險或其他移轉方式，將全部或部分之風險轉由第三者承擔。
 - c. 風險控制：採取控管措施，以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發生後可能產生之衝擊。
 - d. 風險承擔：不採取任何措施來改變風險發生之可能性，並接受其可能產生之衝擊。
- D. 建立風險監控程序，定期檢視並監控各種風險限額運用情形及其超限狀況。於超限時應提出超限處理報告及因應措施。
- E. 前述風險監控與回報作業，將依子公司臺銀人壽經營目標、曝險情況與外在環境之改變而進行檢討，包括對現有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衡量，以及風險因子之適當性評估。

2.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 -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03.12.31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股東權益變動
死亡率	X1.1	(12,701)	(10,542)
罹病率	X1.1	(21,643)	(17,964)
解約率	X0.9	(33,276)	(27,619)
費用	X1.1	(287,018)	(238,225)
投資報酬率	(0.25)%	(870,963)	(722,899)

	102.12.31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股東權益變動
死亡率	X1.1	(13,698)	(11,328)
罹病率	X1.1	(18,906)	(15,692)
解約率	X0.9	(34,438)	(28,584)
費用	X1.1	(288,985)	(239,857)
投資報酬率	(0.25)%	(852,674)	(707,720)

(2)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子公司臺銀人壽並無針對定族群、年齡及性別銷售保險商品，且銷售區域遍及全省；並為提昇保險風險管理能力，依據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訂定「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再保險風險管理計劃」，並根據該計畫詳加落實各項風險管理措施，故子公司臺銀人壽並無保險風險集中之虞。

(3) 理賠發展趨勢

A.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子公司臺銀人壽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去九至十年度之累積理賠發展趨勢如下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度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94	182,965	245,770	248,116	253,655	253,839	254,146	524,200	254,206	254,207	254,218	-
95	168,989	210,053	217,422	218,071	218,164	218,466	218,522	218,550	218,551	218,559	8
96	425,676	532,759	547,878	549,554	550,644	550,647	550,672	550,673	550,674	550,712	39
97	165,310	213,533	216,353	221,841	221,880	221,881	221,908	221,916	221,917	221,925	17
98	160,616	202,266	207,255	208,577	208,657	208,739	208,767	208,775	208,776	208,783	44
99	150,536	200,284	207,399	208,700	208,776	208,870	208,899	208,906	208,907	208,915	139
100	158,363	203,032	210,554	211,064	211,221	211,317	211,347	211,354	211,355	211,362	298
101	174,121	224,805	228,736	224,805	230,838	230,955	230,988	230,996	230,997	231,004	2,268
102	184,516	240,199	245,950	247,879	248,086	248,195	248,230	248,238	248,239	248,249	8,050
103	194,581	245,503	250,132	252,566	252,726	252,874	252,908	252,917	252,918	252,926	58,345

未報賠款準備金及1年期以內已報未付賠款 69,208
 加：超過1年期已報未付賠款 6,829
 賠款準備金餘額 76,037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度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94	182,965	245,770	248,116	253,655	253,839	254,146	254,200	254,206	254,206	-
95	168,989	210,053	217,422	218,071	218,164	218,466	218,522	218,531	218,531	-
96	425,676	532,759	547,878	549,554	550,644	550,647	550,650	550,656	550,657	7
97	165,310	213,533	216,353	221,841	221,880	221,880	221,906	221,913	221,913	33
98	160,616	202,264	207,253	208,575	208,645	208,763	208,787	208,794	208,795	150
99	150,536	200,284	207,399	208,693	208,873	208,966	208,991	208,997	208,997	304
100	158,363	203,032	210,538	212,303	212,469	212,566	212,592	212,599	212,599	2,061
101	174,158	224,510	229,147	231,262	231,430	231,551	231,579	231,586	231,586	7,076
102	184,175	234,427	239,922	242,058	242,264	242,379	242,408	242,415	242,415	58,240

未報賠款準備金及1年期以內已報未付賠款 67,871
 加：超過1年期已報未付賠款 9,159
 賠款準備金餘額 77,030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子公司臺銀人壽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去九至十年度之累積理賠發展趨勢如下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度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94	171,933	229,310	231,639	235,718	235,902	236,210	236,264	236,270	236,271	236,281	-
95	159,622	198,715	205,620	206,227	206,320	206,622	206,678	206,706	206,706	206,713	7
96	281,376	355,445	364,533	365,509	366,428	366,431	366,456	366,457	366,458	366,480	23
97	151,816	196,181	198,907	203,895	203,934	203,935	203,962	203,969	203,970	203,977	15
98	153,588	193,488	198,157	199,358	199,438	199,520	199,548	199,555	199,556	199,562	42
99	143,101	189,407	196,245	197,440	197,516	197,604	197,632	197,639	197,639	197,647	131
100	152,753	195,787	202,928	203,439	203,585	203,676	203,706	203,713	203,713	203,720	281
101	166,896	216,798	220,729	222,531	222,680	222,790	222,822	222,830	222,831	222,838	2,109
102	177,367	230,050	235,398	237,216	237,406	237,510	237,545	237,552	237,553	237,563	7,513
103	193,081	243,479	248,024	250,438	250,596	250,742	250,776	250,785	250,787	250,794	57,713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度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8	9	
94	171,933	229,310	231,639	235,718	235,902	236,210	236,264	236,270	236,270	-
95	159,622	198,715	205,620	206,227	206,320	206,622	206,678	206,686	206,686	-
96	281,376	355,445	364,533	365,509	366,428	366,431	366,434	366,440	366,440	6
97	151,816	196,181	198,907	203,895	203,934	203,934	203,958	203,965	203,965	31
98	153,588	193,486	198,155	199,356	199,426	199,536	199,559	199,566	199,567	141
99	143,101	189,407	196,245	197,433	197,596	197,682	197,706	197,712	197,712	279
100	152,753	195,787	202,913	204,555	204,711	204,801	204,827	204,833	204,833	1,920
101	166,933	216,587	220,987	222,945	223,103	223,214	223,242	223,249	223,250	6,663
102	177,476	225,494	230,636	232,663	232,854	232,964	232,992	232,999	232,999	55,523

子公司臺銀人壽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子公司臺銀人壽，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意外年度係指賠案出險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意外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賠款，說明子公司臺銀人壽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意外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子公司臺銀人壽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3.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 信用風險

103.12.31			
名稱	信用評等機構	評等等級	評等日期
中再	S&P	A	102.06.10
慕再	S&P	AA-	95.12.22
瑞再	S&P	AA-	100.10.28
科隆	S&P	AA+	99.02.04
直布羅陀	S&P	AA-	98.02.26
法國再保	S&P	A+	101.06.04
日本第一生命	S&P	A	95.03.23

102.12.31			
名稱	信用評等機構	評等等級	評等日期
中再	S&P	A	102.06.10
慕再	S&P	AA-	95.12.22
瑞再	S&P	AA-	100.10.28
科隆	S&P	AA+	99.02.04
直布羅陀	S&P	AA-	98.02.26
法國再保	S&P	A+	101.06.04
日本第一生命	S&P	A	95.03.23

(2)流動性風險

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主要來自公司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導致無法履行支付責任之風險。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合約及投資合約負債準備流動性風險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單位：百萬元

103.12.3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入)				
	< 12個月	1~5年	> 5年	合計
\$	57,668	126,378	588,013	772,059
102.12.3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入)				
	< 12個月	1~5年	> 5年	合計
\$	39,256	184,081	530,352	753,689

(3)市場風險

保險合約之市場風險係指保險業因市場變動之因素，造成資產投報率無法達到商品設計當時之預定利率，致使保險人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依據子公司臺銀人壽各險種之準備金成本與子公司臺銀人壽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底之投資報酬率所計算而得之利差風險，經評估尚在子公司臺銀人壽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

4. 嵌入主保險合約之衍生工具非以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市場風險曝險資訊：子公司臺銀人壽無此類保險合約。

子公司 - 臺銀證券

(一)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子公司臺銀證券整體性風險管理制度以「風險管理政策」為最高指導原則，於「風險管理政策」中明確訂定子公司臺銀證券風險管理之原則、範圍、權責組織、與流程等重要風險管理事項。

子公司臺銀證券風險管理制度，涵蓋營運過程中所面臨之各類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其他風險（如法律風險、策略風險、聲譽風險等）。各項業務於承作前，必須先辨識其所面臨之各類風險，並完整規劃管理風險的機制與方法，確保其符合風險管理政策之規範。

有關各類風險管理機制如下：

1. 子公司臺銀證券從事各項業務，應有效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各項風險，將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程度內，以達成風險管理與報酬合理化之目標。
2. 建立風險指標與預警機制，以採取適當之風險監控。
3. 建立風險溝通機制，定期或適時將完整之風險訊息向上陳報、向下傳達及跨部門間溝通，並依規定予以公開揭露。
4. 開發新種業務或商品、變更作業流程、發展資訊系統或運作前，應事先評估其風險，並就相關之風險管理備妥適當之書面作業處理程序及控管辦法。
5. 加強培養專業之風險管理人員，及對營業單位人員進行風險管理教育訓練，以健全子公司臺銀證券之風險管理文化。

為有效控制子公司臺銀證券整體之風險，子公司臺銀證券成立專責之風險管理科，負責風險管理相關工作。風險管理科隸屬於總經理，在組織架構上獨立於各業務單位及交易活動之外行使職

權，職司子公司臺銀證券風險管理事宜。子公司臺銀證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科及各業務單位，透過適當之權責劃分及專業分工，建立從上而下共同遵守的風險管理文化，以確保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運作。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可能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外項目發生虧損之風險，所謂市場價格是指市場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

子公司臺銀證券為規避持有金融工具因特定風險造成價值波動，於市場從事衍生金融工具進行避險。

針對子公司臺銀證券所有業務之市場風險，透過下列風險管理機制運作予以有效管理：

- (2)子公司臺銀證券應明確訂定可操作之金融工具內容、交易範圍及各部門及各階層之授權架構。
- (3)子公司臺銀證券各營業單位從事金融工具操作時，應有效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其風險，將風險控制於子公司臺銀證券之市場風險胃納內。
- (4)建立有關市場風險指標、預警系統、超限處理及溝通通報之機制，以採取適當之市場風險管理對策，達成完善監控與事先預防。
- (5)建立一套完整的市場風險資訊管理系統，包括前台交易系統、後台作業系統及中台風險管理系統，明確劃分權責，確保市場風險控管之獨立運作，維持其適當性及平衡性。
- (6)建立子公司臺銀證券市場風險量化之模型，以具體評估及呈現子公司臺銀證券暴險情形，並加以系統化管理。
- (7)子公司臺銀證券各營業單位開發新種金融業務或商品、變更作業流程及發展資訊系統或運作前，應事先評估其市場風險，並就相關風險管理備妥適當之書面作業處理程序及控管辦法。
- (8)加強金融工具業務人員之教育訓練及專業知識，建立具市場風險意識的企業文化。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之管理範圍涵蓋子公司臺銀證券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業務所衍生(含當前與潛在性)之各項信用風險，例如整體徵信、證券信用交易組合、投資業務、逾期債權、信用風險抵減工具(包括擔保品徵提、保證提供及避險等)、有價證券融資交易及店頭市場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等。

子公司臺銀證券信用風險應透過下列機制管理：

- (1)子公司臺銀證券應明確訂定可承作之業務範圍、交易範圍及各個層級之授權架構。
- (2)各營業單位從事各項業務時，應有效辨識、評估、衡量、監督及控制其風險，將風險控制於子公司臺銀證券之信用風險胃納內。
- (3)建立有關信用風險指標、訂定信用分級管理、預警系統、超限處理及溝通通報之機制，以採取適當之信用風險管理對策，達成完善監控與事先預防。
- (4)建立一套完整的信用風險資訊管理系統，明確劃分權責，確保信用風險控管之獨立運作，維持其適當性及平衡性。
- (5)建立子公司臺銀證券信用風險量化之模型，以具體評估及呈現子公司臺銀證券暴險情形，並加以系統化管理。
- (6)子公司臺銀證券各營業單位開辦各種金融業務或商品及發展資訊系統或運作前，應事先評估其信用風險，並就相關風險管理備妥適當之書面作業處理程序及控管機制。

(7)加強員工之教育訓練及專業知識，以建立具信用風險意識的企業文化。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以及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的風險，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

子公司臺銀證券對於所有業務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以保守穩健原則，預估短期性之現金流量，並就整體部位管理日常資金流量及市場變動，調整流動性缺口。

另為提升資金流動性，除經常維持適量之現金及可迅速變現有價證券，各營業單位每日填報資金通報說明其資金流出、流入情形，以每日掌握公司資金概況。

子公司臺銀證券經常檢討影響現金流量之因素(含假設因素)及模擬分析資金寬鬆、持平及緊俏之流動性需求，資金短絀時之應變措施如下：

- (1)向金融機構借款。
- (2)出售短期票券、政府公債、公司債。
- (3)調整融資融券利率及成數。
- (4)出售上市、上櫃之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4.作業風險管理

有關子公司臺銀證券營運活動及管理流程所面對之作業風險(即起因於內部流程、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排除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應綜合評估其發生頻率及損失程度，採取適當作業風險回應措施。

子公司臺銀證券各單位若有風險損失事件之發生、處理及追蹤等情形，應填妥「作業風險損失事件紀錄表」之損失事件通報欄，於當月月底前通報風險管理科據以建立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並定期彙總與分析，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或董事會提出報告及建議。

(二)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報導日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

	103.12.31	102.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2,070	183,6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129,524	580,7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491,598	1,605,126
放款及應收款	6,272,491	5,524,214
	<u>\$ 9,095,683</u>	<u>7,893,651</u>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按地區別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

	103.12.31(臺灣)	102.12.31(臺灣)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2,070	183,6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129,524	580,7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491,598	1,605,126
放款及應收款	6,272,491	5,524,214
	<u>\$ 9,095,683</u>	<u>7,893,651</u>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按交易對象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

	政府機關	金融業	一般公司	個人	合計
103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202,070	-	-	202,0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328,344	801,180	-	1,129,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00,410	713,703	677,485	-	1,491,598
放款及應收款	143,366	316	-	6,128,809	6,272,491
	<u>\$ 243,776</u>	<u>1,244,433</u>	<u>1,478,665</u>	<u>6,128,809</u>	<u>9,095,683</u>
102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183,610	-	-	183,6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69,245	511,456	-	580,7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01,324	801,545	702,257	-	1,605,126
放款及應收款	359,129	-	-	5,165,085	5,524,214
	<u>\$ 460,453</u>	<u>1,054,400</u>	<u>1,213,713</u>	<u>5,165,085</u>	<u>7,893,651</u>

2.減損損失

報導日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齡分析為：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103.12.31		102.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6,272	-	5,524	-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餘額	\$ 562	724
認列之減損損失	(49)	(162)
1月31日餘額	\$ 513	562

3.信用品質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正常	關注	可疑	小計(A)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2,070	-	-	202,0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129,524	-	-	1,129,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491,598	-	-	1,491,598
放款及應收款	6,272,491	-	-	6,272,491
總計	<u>\$ 9,095,683</u>	<u>-</u>	<u>-</u>	<u>9,095,683</u>
	102.12.31			
	正常	關注	可疑	小計(A)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610	-	-	183,6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580,701	-	-	580,7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605,126	-	-	1,605,126
放款及應收款	5,524,214	-	-	5,524,214
總計	<u>\$ 7,893,651</u>	<u>-</u>	<u>-</u>	<u>7,893,651</u>

(三)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1~30天	31~90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13,553	-	-	-	313,553
應付商業本票	2,478,382	-	-	-	2,478,3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	64,103	-	-	-	64,103
附買回債券負債	1,569,806	-	-	-	1,569,806
融券保證金	34,996	34,996	69,992	-	139,984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38,423	38,423	76,846	-	153,692
應付帳款	2,460,430	-	-	-	2,460,430
代收款項	6,944	-	-	-	6,944
其他應付款	57,784	-	-	-	57,784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77,915	-	-	-	77,915
其他流動負債	114	-	-	-	114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4,985	4,985
	<u>\$ 7,102,450</u>	<u>73,419</u>	<u>146,838</u>	<u>4,985</u>	<u>7,327,692</u>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792	-	-	-	200,792
應付商業本票	1,499,705	-	-	-	1,499,7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	38,283	-	-	-	38,283
附買回債券負債	1,861,783	-	-	-	1,861,783
融券保證金	26,317	26,317	52,635	-	105,269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28,935	28,935	57,868	-	115,738
應付帳款	2,678,986	-	-	-	2,678,986
代收款項	147,779	-	-	-	147,779
其他應付款	64,067	-	-	-	64,067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53,063	-	-	-	53,063
其他流動負債	11	-	-	-	1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5,266	5,266
	<u>\$ 6,599,721</u>	<u>55,252</u>	<u>110,503</u>	<u>5,266</u>	<u>6,770,742</u>

子公司臺銀證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四)價格風險

1.價格風險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敏感度分析

	權 益	損 益
103.12.31		
價格上漲10%	120.36	49.09
價格下跌10%	(15.72)	8.51
102.12.31		
價格上漲10%	95.84	26.61
價格下跌10%	(32.33)	(12.03)

2.利率風險

子公司臺銀證券於報導日有關付息金融工具庫存部位之利率概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固定利率工具：		
可轉債	\$ 1,124,342	576,562
公債	100,410	101,324
公司債	778,625	898,229
金融債	306,016	303,469
	<u>\$ 2,309,393</u>	<u>1,879,584</u>

(五)匯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3.12.31		
	外幣(千元)	匯率(元)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73,138	5.0990	372,930

金融資產：	102.12.31		
	外幣(千元)	匯率(元)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94,251	4.9130	463,055

子公司臺銀證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3,729千元及4,631千元。

九、資本管理

(一)資本管理目標及程序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為確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資本結構健全，以因應營運所可能面臨的風險或經濟、市場變化之衝擊，並維持公司的健全營運及發展，公司應就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有關金控集團資本適足率之計算及控管，本公司係依據「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子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之相關規定辦理，並每半年申報主管機關。另，本公司之子公司則應符合各業別資本適足性之相關規範。

為維持本公司集團及各子司之資本適足性，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均訂有資本適足率之目標比率及警示比率，當資本適足率接近或低於警示比率時，應適時提出因應計劃。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各公司			
金融控股公司	100%	259,886,531	271,209,667
銀行子公司	100%	223,721,961	158,453,187
證券子公司	100%	2,279,926	983,477
保險子公司	100%	15,748,873	11,074,016
應扣除項目	-	(283,693,701)	(271,193,701)
小計		217,943,590	170,526,646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127.8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各公司			
金融控股公司	100%	252,644,416	264,372,896
銀行子公司	100%	203,513,137	151,722,654
證券子公司	100%	2,221,810	892,614
保險子公司	100%	13,482,750	12,354,146
應扣除項目	-	(272,356,839)	(264,356,839)
小計		199,505,274	164,985,471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120.92

(二)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6條規定應揭露之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對同一關係人或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或比率：本公司已依法向主管機關申報，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華南金控)	子公司臺灣銀行及臺銀人壽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以下簡稱臺灣人壽)	子公司臺灣銀行及臺銀人壽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以下簡稱唐榮鐵工廠)	子公司臺灣銀行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以下簡稱高雄硫酸銨)	子公司臺灣銀行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臺僑建築經理(股)公司(以下簡稱臺僑建經)	子公司臺灣銀行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以下簡稱臺企銀)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係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經理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二)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4,340	40,483

(三)關係人交易項目

1.存放銀行同業

	103.12.31		102.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華南金控	\$ 5,578	-	6,745	-

2.銀行同業存款

	103.12.31		102.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華南金控	\$ 182,879	0.48	388,945	1.27

與關係人交易之同業存款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3.折借銀行同業

	103.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華南金控	\$ 21,346,139	4,433,800	0.03~1.05

	102.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華南金控	\$ 21,751,792	2,229,060	0.05~1.30

4.銀行同業拆借

	103.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華南金控	\$ 13,033,740	305,940	0.39~4.05

	102.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費用淨額
	華南金控	\$ 11,453,725	-	0.26~2.70

與關係人交易之同業拆借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5.存款

	103.12.31		102.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華南金控	\$ 693,025	0.02	26,698	-
臺灣人壽	15,574	-	32,022	-
高雄硫酸銨	42,568	-	46,216	-
唐榮鐵工廠	333	-	3,891	-
臺億建經	25,885	-	14,165	-
合計	\$ 777,385	0.02	122,992	-

子公司臺灣銀行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均按牌告利率為基礎計算，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3.12.31	102.12.31
華南金控	金融債	\$ 901,280	899,988
	營業證券 - 承銷	165,225	157,250
		\$ 1,066,505	1,057,238
	應收利息	\$ 1,587	1,587

子公司臺銀人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投資關係企業之金融債所產生利息收入分別為14,850千元及14,850千元。

7. 放款

103.12.31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41戶	20,008	13,451	13,451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11戶	637,142	549,553	549,553	-	土地及建物(住宅用)	無
拆借銀行同業	華南金控	9,000,000	-	-	-	無	無
長期擔保放款	臺億建經	29,129	27,362	27,362	-	土地及建物(商業用)	無
擔保透支	唐榮鐵工廠	367,877	367,877	367,877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100,000	100,000	10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159,000	890,000	89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290,561	-	-	-	土地及廠房	無
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500,000	500,000	50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800,000	800,000	80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長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582,000	-	-	-	土地及廠房	無

102.12.31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48戶	25,955	16,355	16,355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17戶	642,566	549,285	549,285	-	土地及建物(住宅用)	無
拆借銀行同業	華南金控	11,500,000	-	-	-	無	無
拆借銀行同業	臺企銀	5,000,000	-	-	-	無	無
長期擔保放款	臺億建經	30,000	29,129	29,129	-	土地及建物(商業用)	無
擔保透支	唐榮鐵工廠	52,236	52,236	52,236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50,000	50,000	5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190,880	-	-	-	土地及廠房	無
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500,000	500,000	50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長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741,000	582,000	582,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註一：員工消費性放款及自用住宅抵押放款餘額，得彙總揭露之，其餘放款餘額應依關係人名稱逐戶揭露。

註二：擔保品之類別依不動產、短期票券、政府債券、有擔保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上市櫃股票、未上市櫃股票及其他動產等類別填列，如為其他動產請敘明具體內容。

8.短期借款

關係人名稱	103.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當期利息費用淨額
華南金控	\$ 440,000	-	1.320	115

關係人名稱	102.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費用淨額
華南金控	\$ 550,000	-	1.320	-

9.應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摘要	103.12.31	102.12.31
華南金控	代理人費用	\$ 1,369	102

10.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03.12.31						
關係人名稱	項目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臺灣人壽	換匯合約	97.11.06~104.02.17	19,931,272	489,2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489,217
臺灣人壽	換匯合約	102.11.27~104.02.26	635,120	(2,0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2,066)

102.12.31						
關係人名稱	項目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臺灣人壽	遠匯合約	93.11.30~103.01.17	414,691	4,9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遠匯	4,939
臺灣人壽	換匯合約	98.12.17~102.09.24	11,849,481	106,8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106,843
臺灣人壽	換匯合約	102.04.01~103.02.27	2,991,810	(18,0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18,040)

11.經紀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受託關係人買賣有價證券而產生經紀手續費收入如下：

華南金控	103年度	102年度
	\$ 4	40

12.佣金費用

關係人名稱	摘要	103年度	102年度
華南金控	代理人費用	\$ 2,801	2,413

13.手續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摘要	103年度	102年度
華南金控	匯費及保險手續費	\$ 28	28

14.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摘要	103年度	102年度
華南金控	業務費用	\$ 964	959

(四) 本公司之子公司對所有關係人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資訊

若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合併子公司間重大關係人交易，係就交易發生之一方揭露，另一方則不予重覆揭露，且均已於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時予以沖銷。

1. 臺灣銀行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以下簡稱臺灣金控)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之母公司
臺銀人壽保險(股)公司(以下簡稱臺銀人壽)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同為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之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臺銀綜合證券(股)公司(以下簡稱臺銀證券)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同為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之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華南金控)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以下簡稱臺灣人壽)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以下簡稱唐榮鐵工廠)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以下簡稱高雄硫酸銨)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以下簡稱臺億建經)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以下簡稱臺企銀)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係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經理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2)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505	10,400

(3) 關係人交易項目

A. 拆借銀行同業

	103.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華南金控	\$ 21,346,139	4,433,800	0.03~1.05	26,331

	102.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華南金控	\$ 21,751,792	2,229,060	0.05~1.30	24,919

B. 應收款項

	103.12.31		102.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臺灣金控	\$ 1,629	-	1,294	-
臺銀人壽	123,314	0.20	48,406	0.06
臺銀證券	137	-	88	-
合計	\$ 125,080	0.20	49,788	0.06

C. 其他資產

	103.12.31		102.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臺灣金控	\$ 3,649,926	32.01	3,598,815	38.99
臺銀人壽	6,425	0.06	6,251	0.07
臺銀證券	14	-	14	-
合計	\$ 3,656,365	32.07	3,605,080	39.06

D.銀行同業存款

	103.12.31		102.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華南金控	\$ 182,879	0.48	388,945	1.27

E.銀行同業拆借

	103.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華南金控	\$ 13,033,740	305,940	0.39~4.05	23,313

	102.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華南金控	\$ 11,453,725	-	0.26~2.70	505

F.存款

	103.12.31		102.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臺灣金控	\$ 529,522	0.01	260,594	0.01
臺銀人壽	10,972,299	0.31	12,922,188	0.38
臺銀證券	325,409	0.01	458,997	0.01
華南金控	693,025	0.02	26,698	-
臺灣人壽	15,574	-	32,022	-
高雄硫酸銨	42,568	-	46,216	-
唐榮鐵工廠	333	-	3,891	-
臺億建經	25,885	-	14,165	-
合計	\$ 12,604,615	0.35	13,764,771	0.40

G.利息收入

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臺灣金控	\$ 118,493	0.18	91,330	0.15
臺銀證券	2,736	-	741	-
合計	\$ 121,229	0.18	92,071	0.15

H.利息費用

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臺灣金控	\$ 519	-	301	-
臺銀人壽	130,721	0.36	91,538	0.27
臺銀證券	2,754	0.01	3,896	0.01
合計	\$ 133,994	0.37	95,735	0.28

I.手續費收入

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臺銀人壽	\$ 631,487	10.49	822,278	13.99
臺銀證券	3,297	0.05	2,271	0.04
合計	\$ 634,784	10.54	824,549	14.03

J.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臺銀人壽	\$ 243,178	1.53	196,871	1.39
臺銀證券	(2,032)	0.01	(1,740)	0.01
臺灣人壽	142,239	0.89	37,916	0.27
合 計	\$ 383,385	2.43	233,047	1.67

K.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臺灣金控	\$ 29,688	0.12	26,453	0.12
臺銀人壽	38,806	0.16	32,055	0.15
臺銀證券	34,758	0.14	42,539	0.20
合 計	\$ 103,252	0.42	101,047	0.47

L. 放 款

103.12.31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 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41戶	20,008	13,451	13,451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11戶	637,142	549,553	549,553	-	土地及建物(住宅用)	無
拆借銀行同業	華南金控	9,000,000	-	-	-	無	無
拆借銀行同業	臺灣中小企銀	3,000,000	-	-	-	無	無
長期擔保放款	臺億建經	29,129	27,362	27,362	-	土地及建物(商業用)	無
短期擔保放款	臺灣金控	11,550,000	11,550,000	11,550,000	-	保證函	無
擔保透支	唐榮鐵工廠	367,877	367,877	367,877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100,000	100,000	10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1,590,000	890,000	89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290,561	-	-	-	土地及廠房	無
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500,000	500,000	50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800,000	800,000	80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長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582,000	-	-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臺銀證券	313,553	313,553	313,553	-	不動產、保證函	無

102.12.31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 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48戶	25,955	16,355	16,355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17戶	642,566	549,285	549,285	-	土地及建物(住宅用)	無
拆借銀行同業	華南金控	11,500,000	-	-	-	無	無
拆借銀行同業	臺灣中小企銀	5,000,000	-	-	-	無	無
長期擔保放款	台億建經	30,000	29,129	29,129	-	土地及建物(商業用)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台灣金控	11,600,000	11,600,000	11,600,000	-	保證函	無
擔保透支	唐榮鐵工廠	52,236	52,236	52,236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50,000	50,000	5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1,250,000	950,000	95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190,880	-	-	-	土地及廠房	無
中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500,000	500,000	500,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長期擔保放款	唐榮鐵工廠	741,000	582,000	582,000	-	土地及廠房	無
短期擔保放款	臺銀證券	730,791	200,791	200,791	-	不動產、保證函	無

註一：員工消費性放款及自用住宅抵押放款餘額，得彙總揭露之，其餘放款餘額應依關係人名稱逐戶揭露。

註二：擔保品之類別依不動產、短期票券、政府債券、有擔保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上市櫃股票、未上市櫃股票及其他動產等類別填列，如為其他動產請敘明具體內容。

M.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03.12.31						
關係人 名稱	項目	合約 期間	名目 本金	本期評價 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臺灣人壽	換匯合約	97.11.06~ 104.02.17	19,931,272	489,2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489,217
臺灣人壽	換匯合約	102.11.27~ 104.02.26	635,120	(2,0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2,066)
臺銀人壽	換匯合約	97.04.30~ 104.05.06	26,242,011	1,058,9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1,058,994

102.12.31						
關係人 名稱	項目	合約 期間	名目 本金	本期評價 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臺灣人壽	遠匯合約	93.11.30~ 103.01.17	414,691	4,9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遠匯	4,939
臺灣人壽	換匯合約	98.12.17~ 102.09.24	11,849,481	106,8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106,843
臺灣人壽	換匯合約	102.04.01~ 103.02.27	2,991,810	(18,0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18,040)
臺銀人壽	換匯合約	97.11.20~ 102.04.14	13,920,533	119,9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119,910
臺銀人壽	換匯合約	97.04.30~ 103.04.30	14,654,226	(68,1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評價調整 - 流動 - 交易目的 - 換匯	(68,103)

2. 臺銀人壽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以下簡稱臺灣金控)	係子公司臺銀人壽母公司
臺灣銀行(股)公司(以下簡稱臺灣銀行)	係子公司臺銀人壽同為臺灣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臺銀綜合證券(股)公司(以下簡稱臺銀證券)	係子公司臺銀人壽同為臺灣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以下簡稱臺銀保經)	係子公司臺灣銀行之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華南金控)	與子公司臺灣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合併計算關係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以下簡稱台灣人壽)	與子公司臺灣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合併計算關係
其他關係人	係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經理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2)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349	15,583

(3) 關係人交易項目

A. 銀行存款

子公司臺銀人壽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於關係銀行之存款及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帳列科目	103.12.31		102.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臺灣銀行	銀行存款	\$ 13,168,831	34.15	11,003,620	48.14
	其他金融資產	3,027,900	13.96	6,871,300	15.41
華南金控	銀行存款	9,316	0.02	37,805	0.17
		\$ 16,206,047		17,912,725	

子公司臺銀人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存放於關係銀行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30,748千元及91,560千元。

B. 應收款項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3.12.31	102.12.31
臺灣銀行	利息收入	\$ 13,073	13,267
臺灣金控	預付股(官)息紅利 轉其他應收款	24,910	107,653
合 計		\$ 37,983	120,920

C. 擔保放款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臺銀人壽對董事、監察人及其配偶、曾辦理授信之職員及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公司職員等關係人所為之不動產抵押放款，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動產抵押放款	\$ 368,080	381,735
應收利息	\$ 312	395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區間分別為1.10%~1.94%及0.95%~1.57%。

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交易內容	103.12.31	102.12.31
華南金控	金融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成 本	\$ 900,000	900,000
		評價調整	1,280	(12)
		帳面價值	\$ 901,280	899,988
		應收利息	\$ 1,587	1,587

子公司臺銀人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投資關係企業之金融債所產生利息收入分別為14,850千元及14,850千元。

E. 衍生金融工具

103.12.31						
關係人名稱	項 目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帳列科目	資產負債表餘額
臺灣銀行	換匯合約	103.06.27~ 104.05.04	USD 863,000	(1,058,9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交 易目的-換匯	(1,058,994)

102.12.31						
關係人名稱	項 目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帳列科目	資產負債表餘額
臺灣銀行	換匯合約	102.05.28~ 103.04.28	USD 491,000	68,1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交 易目的-換匯	68,103
		102.09.09~ 103.04.10	USD 472,000	(119,9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評價調整-流動-交 易目的-換匯	(119,910)

F.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3年度	102年度
臺灣銀行	處分衍生工具(損失)利益	\$ (835,795)	(440,572)

G. 佣金費用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3年度	102年度
臺灣銀行	銀行通路費	\$ 95,567	347,910
臺銀保經	代理人費用	499,144	438,213
華南金控	代理人費用	2,801	2,413
合 計		\$ 597,512	788,536

H. 兌換損失(利益)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3年度	102年度
臺灣銀行	遠匯及換匯交易	\$ (655,964)	(218,733)
臺銀保經	代理人費用	(232)	38
合 計		\$ (656,196)	(218,695)

3. 臺銀證券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以下簡稱臺灣金控)	係子公司臺銀綜合證券之母公司
臺灣銀行(股)公司(以下簡稱臺灣銀行)	係子公司臺灣證券同為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之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臺銀人壽保險(股)公司(以下簡稱臺銀人壽)	係子公司臺灣證券同為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之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華南金控)	子公司臺灣銀行及臺銀人壽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主要管理階層

(2)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067	11,036
退職後福利	1,781	1,781
	\$ 9,848	12,817

(3) 其他關係人交易

A. 銀行存款

子公司臺銀證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於臺灣銀行之存款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9,324	40,937
營業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65,000	280,000
待交割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084	548
代收承銷股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37,512
	\$ 325,408	458,997

子公司臺銀證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於華南金控之存款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25	1,960

子公司臺銀證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存放於臺灣銀行各項存款之利息收入分別為2,754千元及3,896千元。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103.12.31	102.12.31
華南金控	營業證券 - 承銷 - 股票	\$ 165,225	157,250

C.短期借款

		103.12.31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當期利息費用淨額
臺灣銀行	\$ 313,553	313,553	1.595	2,736
華南金控	\$ 440,000	-	1.320	115

		102.12.31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當期利息費用淨額
臺灣銀行	\$ 700,791	200,792	1.595	741
華南金控	\$ 550,000	-	1.320	-

十一、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子公司臺灣銀行：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法院假扣押之擔保或稅務訴願之擔保	\$ 368,800	279,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證券業務營業保證金	150,000	15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信託業賠償準備金	50,000	5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券	信託業賠償準備金	400,000	400,000
轉存央行存款 - 央行定存單	央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系統	11,000,000	5,00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可轉讓定存單	央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系統	36,000,000	20,000,000
		<u>\$ 47,968,800</u>	<u>25,879,500</u>

子公司臺銀人壽：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公債(帳列存出保證金)	營業保證	\$ 2,693,301	2,716,350
現金(帳列存出保證金)	租賃保證、期貨交易保證金	46,450	13,842
		<u>\$ 2,739,751</u>	<u>2,730,192</u>

子公司臺銀證券：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不動產及設備 - 土地	短期借款	\$ 379,309	379,309
不動產及設備 - 建築物	短期借款	89,640	68,339
		<u>\$ 468,949</u>	<u>447,648</u>

十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各子公司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1)子公司臺灣銀行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103.12.31	102.12.31
受託代收款項	\$ 52,183,034	52,322,587
受託保管之合約履約保證金(存入保證品)	1,498,483	3,339,044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269,239	1,229,319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840,395,253	1,668,910,750
信用狀款項	29,145,605	32,737,581
應付保管品	21,295,601	14,316,968
受託發行新台幣(代理發行)	1,708,743,226	1,558,048,571

	103.12.31	102.12.31
受託代放款	921,947,680	880,318,278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566,858,100	474,860,60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248,507,999	186,737,836
受託承銷品	2,280,236	2,330,513
信託負債	546,438,060	535,650,876
保證款項	83,521,712	83,279,532
	<u>\$ 6,024,084,228</u>	<u>5,494,082,455</u>

(2) 子公司臺銀人壽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子公司臺銀人壽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履約保證品金額分別為1,580千元及2,633千元。

(3) 子公司臺銀證券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子公司臺銀證券與若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具委任代辦交割同意書，依據該同意書，受任人承諾於子公司臺銀證券不能對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交割義務時，得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指示，以子公司臺銀證券之名義立即代辦本公司不能履行之交割義務。此外，子公司臺銀證券亦受任為若干證券公司之交割代辦事務人。

(二) 子公司臺灣銀行信託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信託帳損益表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資產	103.12.31	102.12.31
銀行存款		
存放本行	\$ 30,455,662	31,238,139
存放他行	4,240,140	4,401,991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178,853,246	174,442,560
債券投資	203,435,186	201,695,311
普通股投資	40,506,379	46,403,259
應收款項		
應收利息	1,516,687	1,408,992
應收現金股利	3,356	1,538
應收出售證券款	393,953	740,029
應收出售遠匯款	1,552,508	8,002,289
預付款項	40	970
不動產		
土地	13,953,770	12,419,874
房屋及建築	119,280	143,500
在建工程	13,581,464	6,099,891
保管有價證券	57,826,390	48,652,533
信託資產總額	<u>\$ 546,438,061</u>	<u>535,650,876</u>

信託負債	103.12.31	102.12.31
應付款項		
應付買入證券款	\$ 404,081	301,829
應付遠匯款	1,561,500	7,975,500
應付管理費	3,938	4,046
應付監察費	324	325
應付其他費用	862	285

財務概況

信託負債	103.12.31	102.12.31
應付所得稅	203	208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57,826,390	48,652,533
信託資本		
金錢信託	371,939,184	386,836,981
有價證券信託	119,262	2,497,474
不動產信託	35,041,987	27,195,633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累積盈虧	43,116,285	33,383,769
兌換	10,833,032	(1,095,677)
未實現損益遞延結轉數	4,258,025	9,193,039
本期損益	21,332,988	20,704,931
信託負債總額	\$ 546,438,061	535,650,876

註：含子公司臺灣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辦理基金投資，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316,436千元及289,171千元。

財產目錄	103.12.31	102.12.31
銀行存款		
存放本行	\$ 30,455,662	31,238,139
存放他行	4,240,140	4,401,991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178,853,246	174,442,560
債券投資	203,435,186	201,695,311
普通股投資	40,506,379	46,403,259
不動產		
土地	13,953,770	12,419,874
房屋及建築	119,280	143,500
在建工程	13,581,464	6,099,891
保管有價證券	57,826,390	48,652,533
合計	\$ 542,971,517	525,497,058

信託帳損益表	103年度	102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10,284,346	9,433,617
股利收入	909,254	2,318,628
捐贈收入	736,644	-
已實現資本利得 - 股票	1,124,155	4,083,806
已實現資本利得 - 基金	3,832,346	1,734,464
已實現資本利得 - 債券	1,022,769	1,799,725
已實現兌換利得	315,459	746,848
已實現財產交易利益	1,312,929	823,399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2,771,898	274,682
信託收益合計	22,309,800	21,215,169
信託費用		
管理費	511,283	473,886
稅捐支出	5,542	5,497
監察人費	335	338
保管費	9,736	7,859
手續費用	17	16
捐贈支出	398,040	-
其他費用	51,859	22,642
信託費用合計	976,812	510,238
本期淨利	\$ 21,332,988	20,704,931

(三) 子公司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經理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明細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公教保險部	
	103.12.31	102.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643,920	32,288,2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9,064,547	99,412,781
應收款項 - 淨額	12,744,906	19,220,747
當期所得稅資產	-	63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9,845,846	57,668,646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9,488	11,935
無形資產 - 淨額	2,906	3,992
其他資產 - 淨額	9,621,079	9,585,446
資產總計	\$ 240,932,692	218,192,470

	公教保險部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6,182
應付款項	464,029	1,591,709
負債準備	240,468,607	216,594,551
其他負債	56	28
負債總計	\$ 240,932,692	218,192,470

2. 損益表

	公教保險部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淨收益	\$ 1,582,659	1,447,520
手續費淨損益	(24,106)	22,7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426,444	9,724,337
兌換損益	2,592,250	740,029
保費收入	20,948,956	20,863,142
政府補助收入(註)	12,946,954	15,696,251
保險賠款與給付	(24,452,013)	(26,426,619)
提存保費準備	(23,874,056)	(21,922,128)
其他什項支出	(91,790)	(94,103)
其他什項收入	84,701	82,880
淨收益	139,999	134,024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55)
員工福利費用	122,054	117,427
折舊及攤銷費用	3,796	4,148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4,149	12,504
	139,999	134,024
本期淨利	\$ -	-

註：政府補助收入係分別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本保險之財務責任，屬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三十日以前之保險年資應計給之養老給付金額，由財政部審核撥補；及同條文第五項規定，本行及子公司辦理公教人員保險所需事務費由銓敘部編列預算撥付之收入。

十三、獲利能力

(一) 本公司

單位：%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資產報酬率(註六)	稅 前	5.73	5.74
	稅 後	5.74	5.78
淨值報酬率(註八)	稅 前	6.07	6.05
	稅 後	6.09	6.09
純 益 率		98.47	99.23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

單位：%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資產報酬率(註七)	稅 前	0.38	0.39
	稅 後	0.35	0.36
淨值報酬率(註八)	稅 前	6.54	6.59
	稅 後	6.09	6.09
純 益 率		14.91	9.20

(三) 子公司－臺灣銀行

單位：%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資產報酬率(註七)	稅 前	0.44	0.44
	稅 後	0.41	0.40
淨值報酬率(註八)	稅 前	7.01	6.93
	稅 後	6.54	6.35
純 益 率		22.88	25.15

(四) 子公司－臺銀人壽

單位：%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資產報酬率	稅 前	(0.21)	(0.10)
	稅 後	(0.20)	(0.08)
淨值報酬率	稅 前	(6.37)	(4.05)
	稅 後	(6.19)	(3.23)
純 益 率		7.75	(1.30)

(五) 子公司－臺銀證券

單位：%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資產報酬率	稅 前	2.36	1.51
	稅 後	2.09	1.39
淨值報酬率	稅 前	7.29	3.98
	稅 後	6.46	3.65
純 益 率		35.05	24.07

註一：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淨利 ÷ 平均資產

註二：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淨利 ÷ 平均淨值

註三：純益率 = 稅後淨利 ÷ 淨收益

註四：稅前(後)淨利係指當年度之淨利金額

註五：資產報酬率及淨值報酬率業已換算為年比率。

註六：本公司資產報酬率係按稅前及稅後淨利加回代政府負擔之優存超額利息計算。

註七：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子公司 - 臺灣銀行資產報酬率係按資產扣除代政府墊付之短期墊款、長期應收款及公教保險部資產且稅前及稅後淨利加回代政府負擔之優存超額利息計算。

註八：淨值報酬率係按稅前及稅後淨利加回代政府負擔之優存超額利息計算。

十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五、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六、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916,119	10,942,263	12,858,382	1,895,380	10,870,004	12,765,384
勞健保費用	117,360	591,224	708,584	119,173	529,786	648,959
退休金費用	2,938	855,407	858,345	2,755	872,437	875,1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	243,727	243,729	4	224,289	224,293
折舊費用	87,527	878,222	965,749	85,719	918,859	1,004,578
攤銷費用	-	383,572	383,572	-	415,001	415,001

(二)財務報表之審定調整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編製之財務報表業經審計部審定，並依審定結果調整入帳，其明細如下：

臺灣金控及其子公司

資產負債科目	102.12.31會計師查核數	審計部調整數增加(減少)	102.12.31審計部審定數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4,627,959	7	124,627,966
當期所得稅資產	3,498,988	(149,322)	3,349,666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166,509,627	(115)	166,509,5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12,373	32,385	2,044,758
其他資產 - 淨額	11,551,422	197,437	11,748,859
負 債			
應付款項	70,973,042	(107,798)	70,865,244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9,172	87,987	217,159
存款及匯款	3,391,508,828	(6,813)	3,391,502,0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394,308	33,398	18,427,706
權 益			
保留盈餘	34,138,434	73,618	34,212,052
損益科目	102年度會計師查核數	審計部調整數增加(減少)	102年度審計部審定數
呆帳費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2,699,865	(72,494)	2,627,371
營業費用	19,309,010	(4)	19,309,00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250,720	72,498	8,323,218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57,233	(1,120)	1,256,113
本期淨利(淨損)	6,993,487	73,618	7,067,105

子公司 - 臺灣銀行

民國一〇二年度編製之財務報表業經審計部審定，並依審定結果調整入帳，其明細如下：

資產負債科目	102.12.31會計師查核數	審計部調整數增加(減少)	102.12.31審計部審定數
資 產			
當期所得稅資產	\$ 2,301,083	(131,953)	2,169,130
其他金融資產	70,317,917	(115)	70,317,8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8,406	33,398	241,804
其他資產-淨額	9,031,706	197,444	9,229,150
負 債			
應付款項	44,813,384	(54,768)	44,758,61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7,506	34,924	162,430
存款及匯款	3,409,612,039	(6,813)	3,409,605,2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266,259	33,398	18,299,657
權 益			
保留盈餘	50,961,023	92,033	51,053,056
損益科目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2,697,538	(72,494)	2,625,044
所得稅費用	1,449,163	(19,539)	1,429,624
本期淨利	7,325,894	92,033	7,417,927

子公司 - 臺銀人壽

民國一〇二年度編製之財務報表業經審計部審定，並依審定結果調整入帳，其明細如下：

資產負債科目	102.12.31會計師查核數	審計部調整數增加(減少)	102.12.31審計部審定數
資 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802,766	(1,044)	1,801,722
權 益			
待彌補虧損	(565,866)	(1,044)	(566,910)
損益科目			
所得稅利益	\$ (84,502)	1,044	(83,458)

子公司 - 臺銀證券

民國一〇二年度編製之財務報表業經審計部審定，並依審定結果調整入帳，其明細如下：

資產負債科目	102.12.31會計師查核數	審計部調整數增加(減少)	102.12.31審計部審定數
資 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01	31	1,232
負 債			
其他應付款	64,071	(4)	64,067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53,026	37	53,063
權 益			
保留盈餘	103,889	(2)	103,887
損益科目			
員工福利費用	\$ 247,021	(4)	247,017
所得稅費用	10,783	6	10,789
本期淨利	121,851	(2)	121,849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務別財務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別 項 目	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	證券業務	公教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合 併
利息淨收益	27,209,481	9,584,615	146,509	1,582,659	-	38,523,264
利息以外淨收益	7,735,557	(19,409,939)	509,267	22,431,396	(2,999)	11,263,282
淨收益	34,945,038	(9,825,324)	655,776	24,014,055	(2,999)	49,786,546
放款呆帳費用	7,284,809	50,702	-	-	-	7,335,511
提存準備	-	(10,574,104)	-	23,874,056	-	13,299,952
營業費用	19,155,631	794,167	362,778	139,999	121,400	20,573,975
稅前損益	8,504,598	(96,089)	292,998	-	(124,399)	8,577,108
所得稅	1,185,145	(23,772)	29,030	-	(35,761)	1,154,642
稅後損益	7,319,453	(72,317)	263,968	-	(88,638)	7,422,466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別 項 目	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	證券業務	公教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合 併
利息淨收益	11,416,038	9,373,539	105,488	14,475,520	-	35,370,58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6,828,757	16,689,036	409,874	7,580,633	(1,267)	41,507,033
淨收益	28,244,795	26,062,575	515,362	22,056,153	(1,267)	76,877,618
放款呆帳費用	2,625,045	2,326	-	-	-	2,627,371
提存準備	55	24,695,895	-	21,922,073	-	46,618,023
營業費用	17,853,825	851,402	340,597	134,080	129,102	19,309,006
稅前損益	7,765,870	512,952	174,765	-	(130,369)	8,323,218
所得稅	1,429,623	(83,458)	10,789	-	(100,841)	1,256,113
稅後損益	6,336,247	596,410	163,976	-	(29,528)	7,067,105

(四) 本公司各子公司間從事業務推廣行為，係由提供跨銷售商品之子公司依商品別一定比率支付佣金費用予代理銷售之子公司，請詳附註十關係人交易說明。

(五) 金融控股公司之財務報表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3.12.31		102.12.31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七)	\$ 529,552	-	260,624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二)及七)	37	-	35	-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304,622	-	272,093	-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六(三))	271,193,700	99	264,447,827	99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四))及(十六)	6,618	-	6,274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五))	419	-	356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六)及七)	3,235,673	1	3,236,103	1
資產總計	\$ 275,270,621	100	268,223,312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七)及七)	\$ 21,563	-	28,983	-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六(八)及七)	11,550,000	4	11,600,000	4
24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九))	87,356	-	98,992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	3,725,163	1	3,777,290	1
負債總計	15,384,082	5	15,505,265	5
31100 股本(附註六(十二))	90,000,000	33	90,000,000	34
315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二))	111,463,639	40	111,434,739	42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二))	4,175,915	2	3,493,367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6,558,186	10	23,850,122	9
32011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二))	7,301,081	3	6,868,563	3
保留盈餘合計	38,035,182	15	34,212,052	13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二))	20,387,718	7	17,071,256	6
權益總計	259,886,539	95	252,718,047	9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5,270,621	100	268,223,312	10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年度		102年度		變動百 分比%
	金額	%	金額	%	
收 益：					
47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三))	\$ 7,656,632	100	7,212,071	100	6
48099 其他收益淨額(附註六(十三))	2,049	-	1,527	-	(34)
	7,658,681	100	7,213,598	100	6
費用及損失：					
585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及七)	(151,079)	2	(155,556)	2	(3)
58099 其他費用及損失(附註六(十五)及七)	(120,897)	2	(91,778)	1	32
	(271,976)	(4)	(247,334)	(3)	10
稅前淨利	7,386,705	96	6,966,264	97	6
61003 加: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一))	35,761	-	100,841	1	(65)
本期淨利	7,422,466	96	7,067,105	98	5
69500 其他綜合損益：					
6953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5,180	-	(12,889)	-	(218)
695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755,749	36	3,571,249	50	(23)
69591 加：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
695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70,929	36	3,558,360	50	(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193,395	132	10,625,465	148	(4)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2		0.79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權益總計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										
一日餘額	\$90,000,000	111,385,217	2,758,570	5,719,853	23,440,480	31,918,903	(369,751)	13,641,022	13,271,271	246,575,39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4,797	-	(734,797)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33,842	(3,233,842)	-	-	-	-	-
撥付股息紅利	-	-	-	-	(4,532,331)	(4,532,331)	-	-	-	(4,532,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49,522	-	-	-	-	-	-	-	49,522
首次採用IFRS提列 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14,939,510	(14,939,510)	-	-	-	-	-
出售土地迴轉特別 盈餘公積	-	-	-	(43,083)	43,083	-	-	-	-	-
本期淨利	-	-	-	-	7,067,105	7,067,105	-	-	-	7,067,1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1,625)	(241,625)	62,967	3,737,018	3,799,985	3,558,3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25,480	6,825,480	62,967	3,737,018	3,799,985	10,625,465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餘額	90,000,000	111,434,739	3,493,367	23,850,122	6,868,563	34,212,052	(306,784)	17,378,040	17,071,256	252,718,04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2,548	-	(682,54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132,212	(3,132,212)	-	-	-	-	-
撥付股息紅利	-	-	-	-	(3,053,803)	(3,053,803)	-	-	-	(3,053,80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99,000)	399,000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28,900	-	-	-	-	-	-	-	28,900
出售土地迴轉特別 盈餘公積	-	-	-	(25,148)	25,148	-	-	-	-	-
本期淨利	-	-	-	-	7,422,466	7,422,466	-	-	-	7,422,4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45,533)	(545,533)	436,847	2,879,615	3,316,462	2,770,9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76,933	6,876,933	436,847	2,879,615	3,316,462	10,193,395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餘額	\$90,000,000	111,463,639	4,175,915	26,558,186	7,301,081	38,035,182	130,063	20,257,655	20,387,718	259,886,539

註：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董監酬勞分別為3,807千元及4,407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7,386,705	6,966,26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15	1,620
攤銷費用	106	159
利息費用	118,492	91,330
利息收入	(518)	(3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656,632)	(7,212,07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536,937)	(7,119,2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減少	16	88
其他資產增加	(166)	(1,4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0)	(1,3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減少	(115,408)	(157,09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544	(9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1,864)	(158,0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2,014)	(159,356)
調整項目合計	(7,648,951)	(7,278,6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62,246)	(312,355)
收取之利息	500	300
收取之股利	3,751,079	3,950,041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232	(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92,565	3,637,9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000,0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959)	(1,173)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2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93
取得無形資產	(165)	(293)
其他資產增加	-	(36)
其他資產減少	66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7)	(6,001,0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5,8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95
存入保證金減少	(146)	-
發放現金股利	(3,053,877)	(3,395,499)
支付之利息	(118,157)	(90,7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22,180)	2,313,9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8,928	(49,1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0,624	309,7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9,552	260,62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9,552	260,6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9,552	260,624

(六) 各重要子公司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臺灣銀行	
	103.12.31	102.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5,902,567	119,265,26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82,914,021	585,444,0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8,646,968	166,714,21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淨額	25,613	5,44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56,563	6,173,451
應收款項 - 淨額	62,547,115	82,258,188
當期所得稅資產	1,878,465	2,169,130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2,298,237,964	2,240,652,4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淨額	797,692,802	765,521,33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淨額	77,372,697	73,044,7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淨額	37,242,253	34,941,396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68,466,496	70,317,802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97,103,753	97,497,978
無形資產 - 淨額	940,987	1,047,4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7,844	237,929
其他資產 - 淨額	11,399,279	9,227,485
資產總計	\$ 4,402,685,387	4,254,518,36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56,988,830	252,738,2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7,915,342	3,999,496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淨額	103,024	225,80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8,018,153	19,036,703
應付款項	41,013,062	44,746,96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54,840	132,072
存款及匯款	3,554,349,701	3,409,797,342
應付金融債券	24,997,612	15,998,240
其他金融負債	1,756,954	1,243,698
負債準備	257,654,781	232,743,1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348,772	18,299,657
其他負債	7,202,842	7,482,893
負債總額	4,148,503,913	4,006,444,233
普通股股本	95,000,000	70,000,000
資本公積	80,521,742	105,496,092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9,526,951	27,386,900
特別盈餘公積	17,502,398	16,489,571
未分配盈餘	8,139,902	7,176,585
	55,169,251	51,053,056
其他權益	23,490,481	21,524,988
權益總計	254,181,474	248,074,13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02,685,387	4,254,518,369

財務概況

	臺銀人壽	
	103.12.31	102.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564,185	22,859,656
應收款項	2,351,669	3,282,052
當期所得稅資產	1,247,634	908,4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893	195,2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517,885	48,136,8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4,856,557	55,509,05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3,218,934	197,658,76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淨額	5,925,466	5,533,592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21,685,621	44,585,700
投資性不動產	6,076,383	6,111,686
放款	13,599,820	11,620,809
再保險合約資產	12,528	16,588
不動產及設備	1,080,136	770,660
無形資產	12,324	10,9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52,844	1,801,722
其他資產	3,078,094	2,758,2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21,659	2,476,824
資產總計	\$ 396,733,632	404,236,848
應付款項	\$ 22,835,523	23,196,712
當期所得稅負債	89	1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190,594	566,702
保險負債	353,328,002	363,607,014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376,324	439,970
負債準備	666,433	572,0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2,475	38,079
其他負債	1,146,843	379,31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21,659	2,476,824
負債總額	383,287,942	391,276,801
股本	17,000,000	17,000,000
資本公積	369,713	366,46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6,557	96,557
特別盈餘公積	653,160	549,661
未分配盈餘	(1,517,514)	(566,910)
	(767,797)	79,308
其他權益	(3,156,226)	(4,485,724)
權益總計	13,445,690	12,960,04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96,733,632	404,236,848

	臺銀證券	
	103.12.31	102.12.31
流動資產	\$ 10,264,350	9,507,420
不動產及設備	498,644	490,974
無形資產	3,969	2,8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31	1,2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2,341	404,221
資產總額	\$ 11,121,835	10,406,695
流動負債	\$ 7,322,707	6,766,984
負債準備	136,152	130,8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91,454	89,9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986	5,266
負債總額	7,555,299	6,993,052
股本	3,000,000	3,000,0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3,136	30,951
特別盈餘公積	271,183	246,813
未分配盈餘	198,754	103,887
	513,073	381,651
其他權益	53,463	31,992
權益淨額	3,566,536	3,413,64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121,835	10,406,695

	臺銀保經	
	103.12.31	102.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8,009	192,146
應收款項	96,155	96,520
不動產及設備	5,032	4,633
無形資產	430	5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55	3,875
其他資產	5,425	2,353
資產總計	\$ 379,006	300,057
應付款項	\$ 99,692	87,322
當期所得稅負債	27,109	30,358
其他負債	69	-
負債準備	-	23,788
其他負債	-	9,234
負債總額	126,870	150,702
股本	20,000	20,0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936	-
特別盈餘公積	12,936	-
未分配盈餘	206,264	129,355
	232,136	129,355
權益總計	252,136	149,3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79,006	300,057

(註)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三日核准設立，並於同年二月六日正式成立。

2.簡明損益表

	臺灣銀行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65,232,863	59,252,283
減：利息費用	(36,453,834)	(33,364,505)
利息淨收益	28,779,029	25,887,778
利息以外淨收益	7,111,636	3,513,757
淨收益	35,890,665	29,401,535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7,284,809)	(2,625,044)
營業費用	(19,214,750)	(17,955,435)
稅前淨利	9,391,106	8,821,056
所得稅費用	(1,142,898)	(1,403,128)
本期淨利	8,248,208	7,417,928
其他綜合損益	1,432,294	3,557,7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80,502	10,975,64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0.87	0.78

	臺銀人壽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收入	46,604,658	58,996,644
營業成本	(46,522,525)	(58,517,759)
營業費用	(872,041)	(874,248)
營業利益(損失)	(789,908)	(395,3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890)	(15,801)
稅前淨利益(損失)	(840,798)	(411,164)
所得稅利益(費用)	23,772	83,458
本期淨利益(損失)	(817,026)	(327,706)
其他綜合損益	1,299,419	(36,5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2,393	(364,278)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0.48)	(0.23)

	臺銀證券	
	103年度	102年度
收 益	684,652	513,335
支出及費用	(471,632)	(428,366)
營業淨利	213,020	84,9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460	47,669
稅前淨利	254,480	132,638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030)	(10,789)
本期淨利	225,450	121,849
其他綜合損益	24,035	50,1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9,485	171,951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0.75	0.41

	臺銀保經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收入	1,664,026	1,075,731
營業成本	(1,282,982)	(843,413)
營業費用	(132,119)	(76,4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3)	(57)
稅前淨利	248,512	155,850
所得稅費用	(42,247)	(26,495)
本期淨利	206,265	129,355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103.13	64.68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6.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103.1.29	A公司	造船貸款	28,840	43,263	13,423	-	非關係人
103.1.29	B公司	造船貸款	28,325	43,177	14,852	-	非關係人

(2) 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十億元以上：無。

7. 子公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8.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率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率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8號7F	依金融法得投資之事業如銀行業、票券金融業	25.07%	25.07%	36,086,328	3,292,173	2,338,861,845	-	2,338,861,845	25.07%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42號	人身保險業	20.26%	21.59%	3,239,021	355,284	196,136,255	-	196,136,255	20.26%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高雄市中華四路53號5樓	不銹鋼片、捲製造	21.37%	21.37%	1,377,683	74,944	74,802,414	-	74,802,414	21.37%	
高雄硫酸銨(股)公司	高雄市沿海二路4號	清算中	91.86%	91.86%	2,193,752	(134,880)	303,131,576	-	303,131,576	91.86%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臺北市敦化北路56號3樓	不動產鑑價	30.00%	30.00%	18,799	3,158	1,500,000	-	1,500,000	30.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銀行存放款業務	100.00%	100.00%	254,181,474	8,248,208	9,500,000	-	9,500,000	100.00%	(註四)
臺銀人壽(股)公司	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69號8樓	人身保險業	100.00%	100.00%	13,445,690	(817,026)	1,700,000	-	1,700,000	100.00%	(註四)
臺銀綜合證券(股)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9號	證券業務	100.00%	100.00%	3,566,536	225,450	300,000	-	300,000	100.00%	(註四)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臺北市武昌街一段49號後棟4樓	保險經紀業務	100.00%	100.00%	252,136	206,265	2,000	-	2,000	100.00%	(註四)

註一：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應予計入。

註二：(1)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工具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

並作為本法第74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前揭「衍生工具契約」係指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有關衍生工具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三：本表於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財務報告得免予揭露。

註四：此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臺灣銀行(股)公司上海分行	銀行業務	5,099,000 CNY 1,000,000	(三)	2,549,500 CNY 500,000	2,549,500 CNY 500,000	-	5,099,000 CNY 1,000,000	-	為子公司臺灣銀行上海分公司，非為子公司臺灣銀行之被投資公司	5,099,000	282,396	5,404,247	無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三)其他方式。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099,000	5,099,000	152,508,884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交易及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資訊：子公司臺灣銀行、子公司臺銀人壽、子公司臺銀證券，屬金融業、保險業、證券業等，且營業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買賣有價證券，免揭露上開資訊。子公司臺銀保經無此情形。

(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9,522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應收款項	35	"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其他資產	2,708	"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短期借款	11,550,000	"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應付款項	1,629	"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其他負債	3,649,926	"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利息收入	519	"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其他什項淨利益	990	"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9,688	"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灣銀行	1	利息費用	118,493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銀人壽保險	1	其他負債	24,910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銀人壽保險	1	其他什項淨利益	576	"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銀綜合證券	1	其他負債	50,116		-%
0	臺灣金融控股	臺銀綜合證券	1	其他什項淨利益	568	"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存款及匯款	529,522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應付款項	35	"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其他負債	2,708	"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其他資產	3,649,926	"	0.24%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貼現及放款	11,550,000	"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應收款項	1,629	"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利息費用	519	"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員工福利費用	990	"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其他什項淨利益	29,688	"	-%
1	臺灣銀行	臺灣金融控股	2	利息收入	118,493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58,994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應收款項	30,014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其他資產	6,425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應付款項	13,073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存款及匯款	16,197,702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32,575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43,178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其他什項淨利益	38,806	"	0.35%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利息費用	130,721	"	-%
1	臺灣銀行	臺銀人壽保險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8,603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其他資產	14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應收款項	137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應付款項	140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存款及匯款	325,409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貼現及放款	313,553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其他負債	1,663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利息收入	2,736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3,297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其他什項淨利益	34,758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利息費用	2,754	"	-%
1	臺灣銀行	臺銀綜合證券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86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金融控股	2	其他資產	24,910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金融控股	2	員工福利費用	576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應付款項	30,014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其他負債	6,42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應收款項	13,073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058,994	"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169,802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其他金融資產	3,027,900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32,460)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兌換損益	655,964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899,242)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淨收益	38,603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利息收入	130,721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灣銀行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8,822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	3	應付款項	93,300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	3	兌換損益	(232)	"	-%
2	臺銀人壽保險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499,144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金融控股	2	其他資產	50,116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金融控股	2	員工福利費用	568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其他負債	14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應收款項	140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其他資產	267,159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59,913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應付款項	137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短期借款	313,553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利息費用	2,736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2,629)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5,426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利息收入	2,754	"	-%
3	臺銀綜合證券	臺灣銀行	3	其他什項淨利益	86	"	-%
4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	臺銀人壽保險	3	應收款項	93,300	"	-%
4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	臺銀人壽保險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498,912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及餘額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均已沖銷。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六個應報導部門，如下所述，該等部門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所需之技術及行銷策略不同而分開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按部門別揭露之資產及損益資訊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 (一)銀行部門：包括辦理存款、放款、外匯及掌理臺銀新台幣、外幣資金調度、規劃、運用及有價證券之投資、存放款利率研議與管理等事項。
- (二)公教保險部：包括掌理公教人員保險業務之規劃及推行事項、承保審核事項、現金給付之審核及發給事項、公教人員保險業務之統計、分析及研究發展等事項。
- (三)採購部：包括掌理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集中採購制度之規劃及業務之推行事項、代辦政府機關、學校及公營事業之共同供應契約，政府交辦政策性採購或收購等事項。
- (四)貴金屬部：包括掌理黃金、白銀等資金屬及關稅配額等業之研究與規劃、黃金、白銀等貴金屬之行紀、居間、代理、自營購銷、企劃、教育訓練、行銷、清算、風險管理及保管等事項。
- (五)壽險業務：係提供各種壽險等業務。
- (六)證券業務：係從事證券等業務。
- (七)其他業務：係從事金融控股、創業投資及資產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3年度								合 計
	銀行部門	公 教 保險部	採購部	貴金屬部	壽險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數	
利息收入	\$ 63,650,091	1,582,659	78	35	9,938,637	179,691	865	(255,570)	75,096,486
減：利息費用	36,453,834	-	-	-	223,302	33,163	118,493	(255,570)	36,573,222
利息淨收益	27,196,257	1,582,659	78	35	9,715,335	146,528	(117,628)	-	38,523,264
利息以外淨收益	18,232,770	9,491,530	263,222	41,544	(20,217,909)	497,596	381,043	(223,325)	8,466,47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10,334,880)	12,939,866	2,287	349,353	(40,288)	(872)	(1,632)	(117,023)	2,796,811
淨收益	35,094,147	24,014,055	265,587	390,932	(10,542,862)	643,252	261,783	(340,348)	49,786,54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7,284,809	23,874,056	-	-	(10,523,402)	-	-	-	20,635,463
營業費用	18,881,425	139,999	111,303	82,023	821,339	388,772	283,198	(134,084)	20,573,97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8,927,913	-	154,284	308,909	(840,799)	254,480	(21,415)	(206,264)	8,577,108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淨損)	\$ 7,785,015	-	154,284	308,909	(817,026)	225,450	(27,902)	(206,264)	7,422,466
總資產	\$4,169,425,658	240,932,692	2,587,268	1,090,015	396,733,632	11,121,835	275,649,628	(316,987,104)	4,780,553,624
總負債	\$3,915,707,376	240,932,692	2,432,985	781,106	383,287,942	7,555,299	15,510,952	(45,541,267)	4,520,667,085

102年度

	公 教								合 計
	銀行部門	保險部	採購部	貴金屬部	壽險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數	
利息收入	\$ 57,804,653	1,447,520	80	30	9,657,751	130,230	418	(187,924)	68,852,758
減：利息費用	33,364,506	-	-	-	192,674	21,587	91,330	(187,924)	33,482,173
利息淨收益	24,440,147	1,447,520	80	30	9,465,077	108,643	(90,912)	-	35,370,58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3,913,684	4,923,606	393,582	26,244	15,674,828	375,798	232,317	(143,316)	35,396,743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9,744,911)	15,685,028	(10,504)	249,160	19,074	21,835	604	(109,996)	6,110,290
淨收益	28,608,920	22,056,154	383,158	275,434	25,158,979	506,276	142,009	(253,312)	76,877,618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625,099	21,922,074	-	-	24,698,221	-	-	-	49,245,394
營業費用	17,622,953	134,080	118,595	79,808	871,922	373,638	231,967	(123,957)	19,309,00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8,360,868	-	264,563	195,626	(411,164)	132,638	(89,958)	(129,355)	8,323,218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淨損)	\$ 6,957,739	-	264,563	195,626	(327,706)	121,849	(15,611)	(129,355)	7,067,105
總資產	\$4,043,745,599	218,192,470	3,145,911	1,594,177	404,236,848	10,406,695	268,523,369	(310,998,399)	4,638,846,670
總負債	\$3,796,131,651	218,192,470	2,881,349	1,398,551	391,276,801	6,993,052	15,655,967	(46,401,218)	4,386,128,623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無

安穩力量

一股無可取代的安穩力量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 一、財務狀況
- 二、財務績效
- 三、現金流量分析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轉投資政策及執行情形
- 六、風險管理
-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八、其他重要事項



Taiwan Financial Holdings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資料
 -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六、子公司國內外營業據點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9,552	260,624	268,928	103.19
應收款項 - 淨額		37	35	2	5.71
當期所得稅資產		304,622	272,093	32,529	11.9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淨額		271,193,700	264,447,827	6,745,873	2.55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6,618	6,274	344	5.48
無形資產 - 淨額		419	356	63	17.70
其他資產 - 淨額		3,235,673	3,236,103	-430	-0.01
資產總額		275,270,621	268,223,312	7,047,309	2.63
應付款項		21,563	28,983	-7,420	-25.60
其他借款		11,550,000	11,600,000	-50,000	-0.43
負債準備		87,356	98,992	-11,636	-11.75
其他負債		3,725,163	3,777,290	-52,127	-1.38
負債總額		15,384,082	15,505,265	-121,183	-0.78
股本		90,000,000	90,000,000	0	—
資本公積		111,463,639	111,434,739	28,900	0.03
保留盈餘		38,035,182	34,212,052	3,823,130	11.17
其他權益		20,387,718	17,071,256	3,316,462	19.43
權益總額		259,886,539	252,718,047	7,168,492	2.84
重大原因變動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主要係銀行存款增加。 二、應付款項減少，主要係應付費用減少。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656,632	7,212,071	444,561	6.16
其他收益		2,049	1,527	522	34.18
營業費用		(151,079)	(155,556)	4,477	-2.88
其他費用及損失		(120,897)	(91,778)	-29,119	31.73
稅前損益		7,386,705	6,966,264	420,441	6.04
本期淨利		7,422,466	7,067,105	355,361	5.03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70,929	3,558,360	-787,431	-22.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193,395	10,625,465	-432,070	-4.07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一、其他收益淨增加，主要係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其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本期短期借款平均餘額增加，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三、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率 (%)
現金流量比率		16,197.03	12,551.92	29.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28	102.1	-2.76
現金流量滿足率		239,709.33	60.62	395,329.45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滿足率增加，主要係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3)	現金剩餘數額 (1) + (2) + (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529,552	-212,814	-112,557	204,181	無
註： 1. 投資活動：主要係收取子公司上繳之股息紅利，以及預計增資子公司。 2. 籌資活動：主要為上繳國庫股（官）息紅利，以及為增資子公司，預計增加長期債務舉借。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轉投資政策及執行情形

(一) 民國 103 年度轉投資政策

依循集團經營發展方針，拓展核心事業，掌握市場有利契機，適時啟動擴張策略加速布局，爭取政策支持擴展經營版圖，厚植經營實力。

(二) 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廣續藉由整合集團資源，發揮交叉銷售、減降成本及資本效率之綜效，百分之百轉投資之 3 家子公司中，臺灣銀行及臺銀證券民國 103 年度獲利均創金控成立來新高，臺銀人壽則因增提責任準備金、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提存及利差損致產生虧損，將持續加強推廣長年期分期繳保險商品，並強化資金運用效益，以落實資產負債匹配，積極改善經營績效。

(三) 民國 104 年度投資計畫

依循集團經營發展方針，加強轉投資事業管理，鞏固集團經營優勢與市場競爭地位；配合經濟金融發展，持續觀察及審慎評估適當投資事業標的，適時轉投資子公司，以擴展經營範疇。

六、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1. 臺灣金控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處及各子公司，各層級之權責歸屬如下：

- A. 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擔負本公司整體風險之最終責任。
- B. 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公司間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 C. 風險管理處為本公司獨立之專責風險控管單位，職司集團整體風險管理事宜，就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各項風險管理決議及交付事項，監督及追蹤相關單位後續執行情形，並向其提出風險管理報告。若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立即採取適當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 D. 各子公司董事會為該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擔負該公司整體風險之最終責任。各子公司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執行各項風險之控管。
- E. 各子公司對於經管業務及相關新種業務或新種商品，應辨識、評估及控管其風險，訂定各項風險管理規章，據以執行及檢討，並配合風險管理處完成各項風險控管。
- F.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依本身職掌範圍及業務性質，定期向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員會報告有關業務各項風險控管情形，以瞭解與掌握所承擔風險是否在適當範圍內，作為經營管理決策參考。

(2) 風險管理政策

為落實法令遵循暨促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健全經營與發展，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所涉及之各項風險，均應納入管理，除應遵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外，並依其業務特性及規模，訂定各項風險管理規章及流程，據以遵循與執行，以完成各項風險之控管。

2. 臺灣銀行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臺灣銀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各業務主管單位及各單位。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擔負整體風險之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風險管理相關事宜；風險管理部為獨立專責控管全行風險管理事宜，並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監控報告；各業務主管單位對於經營業務及相關新種業務或新種商品，應辨識、評估及有效控管其風險，訂定各項風險管理規章，據以執行及檢討，並督導各單位此項業務之風險管理，以配合風險管理部完成全行各項風險之控管；各單位辦理業務時應依各項規定進行風險管理。

(2) 風險管理政策

臺灣銀行為管理暨執行全行各類風險，確保公司穩健經營及永續發展，根據「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業務所涉及之各項風險，均納入管理，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國家風險及法律風險等，並訂定主要風險管理準則。

3. 臺銀人壽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為落實風險管理，確保業務之健全發展，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風險管理相關事宜。風險管理部負責就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各項風險管理決議及交付事項，監督及追蹤後續執行情形，並向其提出風險管理報告。各業務單位對於經營業務及相關新種業務或新種商品，辨識、評估及控管其風險，訂定相關風險控管規章，並依規章進行風險管理。董事會稽核室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查核各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2) 風險管理政策

針對各項業務制定足以辨識、衡量、控制及回應之管理機制，將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程度內，達成風險管理與報酬合理化之目標。

4. 臺銀證券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臺銀證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科及各業務單位。103年風險管理科升格為風險管理部，直接隸屬總經理，獨立行使職權，綜理風險管理相關事項，並定期將風險監控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2) 風險管理政策

臺銀證券為健全風險管理，有效執行法規遵循及控管各類風險，確保公司穩健經營與獲利成長並達成策略目標，依據「證券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證券商使用模型管理作業之內部控制應行注意事項」與「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制定風險管理政策。

(二) 衡量及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1. 一般定性揭露

(1) 臺灣金控

臺灣金控致力建置整合性風險管理機制，制訂各類風險管理指導準則及質(量)化管控指標等相關規定，督導子公司完善風險管理運作，倘觸及警示管理指標，即要求研提改善措施，經由定期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檢討整體風險監控情形並提報董事會，提供決策階層瞭解與掌握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適當範圍內，發揮風險預警功能，確保集團經營安全，促使整合性風險管理機制均能落實執行。風險管理機制及主要風險管理指導準則如下：

A. 整合集團風險管理機制

為管理集團風險需要，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及經營特色，訂有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與執行之依據，並督導子公司據以訂定相關管理規章落實執行。

B. 整合金控利害關係人管理

本公司訂有集團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易控管作業要點，整合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填報、建檔、更新、定期維護及確認比對作業，並督導子公司建立金控利害關係人交易控管作業流程，運用金控平台定期監控，完備集團利害關係人管理機制。

C. 整合集團大額暴險管理

為避免集團風險過度集中，本公司訂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及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之管理準則，督導子公司建立限額及警示管理。本公司定期彙整、分析大額暴險情形，掌握、監控集團及各子公司之風險指標，並適時研提改進措施，強化整合管理效能。

D. 整合資本適足性管理

為有效監控、評估集團資本適足性，本公司訂有金控集團資本適足性目標比率及警示比率，並督導子公司依各業別訂定妥適之資本適足性目標比率及警示比率，本公司同時訂有資本配置效率標準，作為子公司績效考核依據，導引子公司配合集團政策，維持資本適足性兼及促進資本有效配置。

E. 整合監控報告定期陳報

金控集團每季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將集團綜合風險評估、子公司資產品質評估、限額監控及停損情形、列管債券監控情形、作業風險蒐集情形、利害關係人限額監控情形及大額暴險情形等分析資訊，製成集團整合性風險監控報告，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供經營決策參考。

F. 主要風險管理指導準則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A) 信用風險管理指導準則

- a. 為有效區分及管理信用風險，子公司綜合考量交易對象、投資標的，以及借款人財務、營運、償債能力、有無提供擔保品與債信狀況等因素，建立內部信用評等制度，以為授信准駁、訂價及績效衡量等參考依據，並將信用評等制度與承作利差間相互連結，使信用風險與報酬維持合理關係。
- b. 為加強信用風險控管，子公司妥適運用信用風險減降或風險移轉措施，如徵提擔保品、保證、訂定雙邊或多邊互抵合約及提前終止條款，或利用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其他信用風險移轉金融工具等，以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暴險。
- c. 各子公司依業務需要，逐步建置信用風險資訊管理系統，並將信用風險之內部歷史資料依內部規定妥適保存。
- d. 子公司考量整體經濟情勢、客戶特質及交易特性等因素，對信用風險予以辨識、衡量，並進行適當監督、控管。對於交易對手之產業類別及風險集中度，訂定限額控管機制，並依循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及經營方針適時調整。

(B) 市場風險管理指導準則

- a. 子公司定期對持有金融商品部位進行市價評估，以有效控制市場風險。
- b. 子公司逐步建置市場風險資訊管理系統，將市場風險相關之內部歷史資料妥適保存，對於各商品別、各部門別之收益、風險值及交易額度等相關數據加以評估，並定期更新維護。
- c. 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機制中所含市場風險因子(利率、匯率、價格變動等)應足以辨識、衡量表內、表外市場風險，並加以綜合考量，訂定適當之風險限額、交易或授權額度、停損點等，並依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適時檢討修正。

(C) 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導準則

- a.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視業務性質，訂定流動性風險管理規範，維持適當流動比率或期差缺口，及緊急應變計畫，並分散、擴大資金來源管道。
- b. 為降低因流動性不足造成負面影響，及因應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建立流動性風險指標及限額，並分析在不同情境假設下，流動性狀況及資金之應變策略，相關規章須適時檢討。

(D) 作業風險管理指導準則

- a.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對各項業務作業規範，明列作業流程、權責劃分、內部牽制等事項，以降低人為疏失或弊端。
-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蒐集作業風險損失事件資料，且依內部規定保存，並分析及檢討相關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作為改善內部控制程序參考。
- c.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於發生損失事件時，依內部規定程序辦理。遇有重大損失事件時，立即依業務性質向該損失事件主管單位通報，業務主管單位循內部規定向上通報時，同時副知本公司風險管理處；另視狀況通報當地治安或其他有關機關採取緊急補救措施。

(E) 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

- a.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依各事業主管機關之資本適足性規範及相關管理辦法規定，有效控管資本之適足性，強化因應金融、經濟情勢變化之能力。

-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標準，並應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申報資本適足率相關資訊。
- c. 為維持集團資本適足性，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訂定資本適足率之目標比率與警示比率，並提報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備。當資本適足率接近或低於警示比率時，應適時提出因應計劃。

(F) 緊急事件危機處理指導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建立緊急事件危機處理作業機制，已訂定相關規範如「緊急事件危機處理實施要點」、「緊急事件危機處理須知」、「經營危機應變措施」等。

(G) 法令遵循指導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建立法令遵循主管制度，並指定人員擔任法令遵循主管，定期評估法律與法令遵循情形。

(2) 臺灣銀行

臺灣銀行對主要風險類別之管理策略，其衡量、監控、陳報等流程，以及風險抵減政策及相關工具與流程如下：

A. 各類風險管理策略及流程

(A) 信用風險

- a. 依據主管機關及內部相關規定，對信用風險進行評估、監控，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 b. 為有效控管集中度風險，針對行業別、國家別、集團企業、金融同業及交易對手分別訂定風險限額及預警指標，並進行監控與陳報。
- c. 為有效評估授信資產品質，除重視貸放前之徵審作業外，並加強貸後管理，包括授信覆審與追蹤考核制度及授信預警機制，監控各類資產品質，加強對異常授信之預警與管理，覈實提列損失準備。
- d. 發展建置信用風險評等模型及信用風險管理機制，逐步導入運用於徵授信作業流程，俾利辨識、衡量及監控信用風險，以提升信用風險管理能力。

(B) 市場風險

- a. 依據主管機關及內部相關規定，對市場風險進行評估、監控，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 b. 各交易單位於日常營業活動中，需有效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其風險。監控內容包括各交易單位及各金融商品之整體及個別交易過程，如部位變動、損益變動、交易模式、交易標的等，均應在限額、停損、超限處理等規定及授權範圍內進行。
- c. 為有效管控持有商品部位之損益情形，對交易簿部位須每日評價，銀行簿部位每月評價，價格來源包括交易所、電子螢幕、獨立經紀商、保管機構提供之報價及交易對手提供之參考價。
- d. 對各單位報送風險管理系統之交易簿部位，於次月月初根據交易所價格、電子螢幕報價（路透社、彭博社）每月進行獨立之市價查證，以驗證交易單位價格評估是否偏誤，查證結果陳報風管部經理，並留存以供查核。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C) 作業風險

- a. 依據主管機關及內部相關規定，對作業風險進行評估、監控，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 b. 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各類商品、業務活動、作業流程及相關系統之作業風險，對各項業務訂定分層授權規定及詳細之標準作業流程 (SOP)，設定風險控管點，並加強監控。
- c. 董事會稽核處為獨立內部稽核單位，定期評估作業風險管理系統與流程之有效性及妥適性，查核範圍涵蓋各單位作業風險管理情形。

(D) 利率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a. 為維持穩健經營，強化資產負債管理，健全資產負債結構，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負責全行流動性部位及其風險管理分析、利率風險分析及存放款結構等審議事項。
- b. 訂定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利用「資產負債管理資訊系統」，定期分析資產負債到期缺口及到期結構變化，監控利率敏感性缺口及流動性缺口，並根據資金狀況，作適當資金調撥運用及資金結構調整，以降低流動性風險並提高收益。

B.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範圍與特點

(A)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衡量系統刻正導入符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之風險管理機制暨系統建置專案，全面蒐集銀行企金及消金資料以建置信用風險資料庫、資料市集與信用評等系統，以及企金違約機率、消金違約機率、消金違約損失率與消金違約暴險額等模型建置作業，完成後將導入徵授信作業流程中，以進階方式衡量與管理信用風險。
- b. 信用風險報告採用信用風險標準法計算應計提資本，風險管理資訊系統每月自動化產出各項報表包括主管機關報表、管理性報表等，並據以製作全行風險監控報告包括全行信用風險暴險狀況、總額度與限額使用情形、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分析、海外分行含 OBU 之授信資產組合與隱名參貸分析、資產品質及例外事項等風險控管情況等，按月陳報首長，並按季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對於信用風險進行動態監控，如有重大變化依程序簽會相關主管單位後陳報首長，以有效控管信用風險。

(B) 市場風險

- a. 市場風險內部模型法之風險值量化系統每日依內外部市場資訊執行批次運作，持續累積風險值相關產出資料，以作為未來進階市場風險管控之依據。
- b. 市場風險採標準法計算應計提資本，每月風險管理資訊系統自動產出各項主管機關報表及管理性報表，並據以製作全行風險監控報告包括市場風險暴險狀況、總額度與限額使

用情形、投資部位集中控管分析及損益評估、海外有價證券風險分析等，按月陳報首長，並按季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

(C) 作業風險

- a. 建置作業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 (RCSA) 系統、作業風險關鍵指標 (KRI) 系統及損失資料蒐集系統，進行全行 RCSA 自評、KRI 監控及損失資料蒐集，並請董事會稽核處針對前揭 RCSA 自評執行程序與自評結果進行查核。另依前揭系統相關產出資料製作監控報表，陳報高階主管以掌控全行作業風險概況。
- b. 作業風險採基本指標法計算應計提資本，每月風險管理資訊系統自動產出各項主管機關報表及管理性報表，並據以製作全行風險監控報告包括作業風險損失事件蒐集、建檔及分析、「標準作業流程 (SOP)」增修辦理情形，及風險觀念宣導情形等，按月陳報首長，並按季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

C. 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A) 信用風險

- a. 訂定各項信用風險集中度限額，如行業別、集團別、國家別等，以避免信用風險過度集中。
- b. 建立授信覆審、追蹤考核與預警制度，加強貸放後管理，持續監控授信戶動態，依覆審評等辦理授信覆審與追蹤考核及預警監控。
- c. 在兼顧業務招攬與風險控管的考量下，依照授信政策及擔保品處理辦法規定，以徵提擔保品或保證方式來補強客戶信用能力，以降低信用風險。
- d. 依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與主管機關規範，將信用風險抵減作業方式，如淨額抵減、合格擔保品與保證等，納入相關資訊系統中，以正確計算信用風險抵減效果。
- e. 定期監控各項信用風險集中度限額、各暴險類型分布、資產品質以及擔保品種類暴險及變化等情形，適時檢討警示比率與限制比率，以及確保擔保品與保證之完整性與有效性，並定期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作有效性策略與流程之聲明與檢討因應措施。
- f. 已建置擔保品管理系統，可有效管理擔保品，適時因應經濟與市場變化做相關分析與政策調整，未來將積極建置擔保品重估鑑價系統與機制，以正確計算擔保品抵減效果，並發揮及早預警機制。

(B) 市場風險

依據金管會銀行局訂頒「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訂定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作業準則及內部控制作業辦法，作為辦理依據。交易單位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規避風險原則如下：

- a. 定期檢討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名目本金與損失限額。
- b. 業已敘作反向軋平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部位，得與反向軋平部位相互抵銷，以淨額列計。
- c. 辦理以商品及其他利益為基礎之衍生性商品交易，除信用衍生性商品外，原則上以配對方式為之，俾移轉並降低風險。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d. 組合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以拆解計算部位為原則，無法拆解之商品，應將整筆部位拋補，不得留存部位。

(C) 作業風險

目前作業風險資本計提採基本指標法，不適用風險抵減技術；惟仍依據過去累積經驗及實務作業程序，並考量各類業務成本及效益分析，以投保方式移轉作業風險，採行員工誠實保險、營業處所財產保險、運送財產保險等風險移轉措施。同時為降低作業風險，部分業務依據「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規則」採委外方式辦理。

(3) 臺銀人壽保險

臺銀人壽對主要風險類別之管理策略，其衡量、監控、陳報等流程，以及風險抵減政策及相關工具與流程如下：

A. 壽險各類風險管理策略及流程

(A) 保險風險

- a. 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依據「保險商品銷售前程序作業準則」及「人身保險商品審查應注意事項」審慎進行商品設計開發，確認費率之妥適性，並定期召開保險商品管理小組會議，檢視保險商品是否需做必要之調整修正，做好銷售後追蹤之工作。
- b. 核保風險：建立核保制度及程序、制定核保手冊或準則、設定核保風險管理指標。
- c. 再保險風險：辦理自留及再保險之分出、分入業務時，依相關法令規定建立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並適時檢討修正；考量公司之風險承擔能力，訂定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之累積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以確保清償能力；依據風險承擔能力之變化，至少每年檢視一次再保險合約之妥適性，以維護經營安全；再保險安排完成後，定期監控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 d. 巨災風險：依據再保作業手冊所訂巨災再保之規範，與再保公司簽訂巨災再保合約；依據風險承擔能力之變化，至少每年檢視一次巨災再保險合約之妥適性，以維護經營安全；建立巨災損失紀錄，以提供未來進行巨災風險評估衡量；當發生巨災事件時，隨時回報公司保戶受災狀況，以免大規模現金流出影響公司正常營運。
- e. 理賠風險：依據險種特性訂定理賠作業程序，包含各級理賠人員授權範圍、理賠金額授權額度及分層授權核決權限表；各級理賠人員依照保單條款、理賠作業手冊及保險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每一理賠案件；確實建立理賠風險損失回報機制，以利理賠風險損失發生後之後續監控與處理；建立經驗理賠發生率，覆核保險成本之充足性。
- f. 準備金相關風險：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提存各種準備金以符合法令規定、依據「簽證精算人員管理辦法」及「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進行準備金適足性之測試，確保準備金數額足以因應保單未來之給付所需。若有不足，採取計劃性方式增提準備金。

(B) 市場風險

- a. 運用相關之分析，辨識金融商品之風險因子。另對於結構型金融商品，辨識各組成部分之市場風險因子，以作為衡量市場風險之基礎。

- b. 針對重要暴險部位風險因子之變化情形，衡量金融商品市場風險。
- c. 訂定市場風險監控流程，於日常營業活動中進行。監控內容包括投資部門及各金融商品之整體及個別交易過程，如部位變動、損益變動、交易模式、交易標的等，均在限額及授權範圍內進行。

(C) 信用風險

- a. 運用相關之分析，辨識金融商品之風險因子。
- b. 針對信用風險因子之變化情形，衡量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
- c. 訂定信用風險監控流程，於日常營業活動中進行。監控內容包括金融商品及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變動等，均在限額及授權範圍內進行。

(D) 作業風險

- a. 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機制，應能有效辨識及評估現有與潛在之作業風險及其影響。
- b. 風險辨識考量人員、系統、流程、業務特性及經營環境等內、外部因素，依不同商品或服務，歸納出各類關鍵風險因子。
- c. 當各類關鍵風險因子發生變化，即時進行業務調整，以掌握本公司風險變動情形，確保管理機制之妥適性。
- d. 本公司作業風險衡量機制與例行風險管理作業程序密切結合，俾利執行作業風險監控。

(E) 流動性風險

- a. 透過現金流量管理與流動性比率之觀察，有效辨識及評估流動性風險及其影響。
- b. 對資金流動性風險之衡量，應考量業務特性及各業務單位對資金需求之金額與時程，亦可採用現金流量模型，以評估及監控中、長期現金流量之需求。
- c. 資金流動性之衡量除應考慮國內短期資金調度外，亦需考量跨國或跨市場之資金流量調度。
- d. 對市場流動性風險之衡量，考量市場交易量及所持部位之相稱性，謹慎管理巨額交易部位對市場價格造成之重大影響。

B. 風險衡量及報告

各單位就業務涉及之各項風險，有關其辨識、衡量及評估之方法、期間、頻率等，訂定妥適風險衡量指標，以作為該項業務管理決策、績效評估及資本管理之依據。風險管理部為協助各業務單位提升風險管理能力，檢視或驗證其辨識、衡量及評估之方法、期間、頻率等規定，是否符合主管機關要求，以建置公司整體之風險評估架構。風險報告如下：

(A) 市場、信用及流動性風險

- a. 每日產出風險值日報表及每週陳報投資部位風險值 (VaR) 評估報告。
- b. 每月陳報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報告、投資限額管理監控報表及風險監控報告。
- c. 每季陳報國外投資整體風險評估報告、資產負債配合現金流量測試報告及信用風險量化評估報告。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d. 除定期陳報相關之風險報告，另對已列報為逾期放款及催收款之客戶，定期監控催收辦理情形，並評估各類資產可能產生之損失，提列備抵呆帳。

(B) 作業風險

- a. 每月製作壽險同業違反保險法令遭裁罰案例。
- b. 每月製作作業風險損失事件發生件數及損失金額彙整表。
- c. 每月製作保戶申訴案件統計表。
- d. 各單位之法令遵循主管負責加強宣導法令，並按時辦理自行查核及法令遵循自行評估查核作業，由稽核室定期查核各單位執行業務遵循法令情形。

(C) 保險風險

於保險商品開發時製作利潤分析報告及敏感度測試報告，並建立經驗資料庫。另定期檢查收支狀況與給付發生率以監控保險風險之變化，以及不定期陳報新商品之訂價風險報告。

(D)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每季定期製作「臺銀人壽資產負債配合現金流量測試報告」陳報至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以作為未來資產配置及商品結構調整之參考。

C. 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A) 市場、信用及流動性風險

為降低價格波動風險，針對國外投資部位，利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並定期評估損益情形。另放款案件均依規定之徵信、放款程序辦理，並依客戶財務及信用狀況，衡酌徵提保證人，並加強放款後管理；持有金融商品依交易對手及投資標的信評等級分級管理，定期檢視、追蹤及評估其評等變化。

(B) 作業風險

透過嚴格的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外部查核及法令遵循等機制，以有效管理作業風險，並依各項作業程序規範，不定期追蹤抽查各單位執行情形。

(C) 保險風險

依據「保險商品銷售前程序作業準則」審慎進行商品設計開發，且訂有嚴謹之核保規則並確實執行。對於理賠案件之證明文件資料均全面嚴格核實以及抽樣調查。

(4) 臺銀綜合證券

A. 證券各類風險管理策略及流程

(A) 市場風險

確認與控管各交易部位之正確性及完整性，以掌握實際暴險；針對產品及持有部位，進行限額控管及超限處理，並監控其執行情形。

(B) 信用風險

辦理證券信用交易業務，充分瞭解委託人信用狀況、還款來源等，並監控其信用狀況變化。進行自營部位投資時，審慎評估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C) 作業風險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準則並執行，以有效辨識及評估現有與潛在作業風險及其影響；將風險管理與例行作業程序結合，俾利執行作業風險監控。

B. 風險衡量及報告

(A) 建置完成計量風險控管資訊系統，同時採用參數法及模擬法衡量市場風險，進行壓力測試及風險調整後績效評估等，每日產出風險管理監控報告，提升市場風險監控之時效。

(B) 有關風險報告，按季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之風險監控報告，其內容涵蓋資本適足性評估、資產品質評估、限額監控及停損情形、作業風險損失事件蒐集情形、同一行業別部位控管、外幣風險及國家風險暴險分析、流動性及利率敏感性分析等。

C. 避險或風險抵減措施

(A) 信用風險

建立信用風險抵減機制，如徵提擔保品及留存融券擔保價款等，同時注意有無信用貶落，適時監控維持率並處分擔保品，以維護資產安全。

(B) 作業風險

開立「錯帳處理專戶」，作為執行證券業務受託買賣非因故意或重大過失發生錯帳時之處理專戶，以降低損失。

2. 風險管理方式及暴險量化資訊

(1) 臺灣銀行

A.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單位：新臺幣千元

時間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信用風險性資產額		應計提資本	
	103.12.31	104.03.31	103.12.31	104.03.31	103.12.31	104.03.31	103.12.31	104.03.31
主權國家	1,513,531,516	1,610,710,504	802,568	1,108,917	64,433	88,713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460,222,509	472,126,401	177,634,944	178,290,615	14,210,796	14,263,249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303,542,584	271,743,435	101,993,485	98,581,332	8,248,625	7,886,507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925,754,553	914,738,163	844,417,401	840,770,413	67,660,964	67,261,633		
零售債權	408,992,951	402,842,272	236,511,948	234,485,624	18,921,153	18,758,850		
住宅用不動產	520,110,973	521,253,761	311,756,627	312,796,876	24,940,530	25,023,750		
權益證券投資	12,938,653	13,238,742	50,447,582	51,590,713	4,035,807	4,127,257		
其他資產	146,923,715	137,958,021	110,850,106	111,337,402	8,868,008	8,906,992		
合計	4,292,017,454	4,344,611,299	1,834,414,661	1,828,961,892	146,950,316	146,316,951		

備註：自 102 年 1 月起開始實施 Basel III，並開始計算交易對手信用評價調整風險 (CVA)，103 年 12 月底 CVA 之信用風險性資產為新台幣 2,464,285 千元，應計提資本為新台幣 197,143 千元，104 年 3 月底 CVA 之信用風險性資產為新台幣 1,837,493 千元，應計提資本為新台幣 146,999 千元。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B)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無

B. 流動性風險

(A)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日期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103.12.31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377,733,373	610,501,815	693,409,471	563,576,707	342,261,156	402,995,787	1,764,988,43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928,753,165	325,300,273	428,762,165	827,429,520	875,200,129	1,649,561,797	1,822,499,281
	期距缺口	(1,551,019,792)	285,201,542	264,647,306	(263,852,813)	(532,938,973)	(1,246,566,010)	(57,510,844)
104.03.31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445,447,792	646,052,874	670,165,697	394,838,324	461,491,462	441,607,870	1,831,291,56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065,508,203	251,096,405	382,435,192	797,712,456	1,022,837,815	1,688,028,507	1,923,397,828
	期距缺口	(1,620,060,411)	394,956,469	287,730,504	(402,874,132)	(561,346,353)	(1,246,420,637)	(92,106,262)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B)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單位：美金千元

日期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103.12.31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5,203,458	16,092,595	10,230,926	5,266,681	2,692,906	10,920,35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5,203,458	22,283,601	8,984,827	3,516,780	1,934,638	8,483,612
	期距缺口	-	(6,191,006)	1,246,099	1,749,901	758,268	2,436,738
104.03.31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4,476,385	12,650,354	9,237,661	7,303,620	4,063,884	11,220,86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4,476,385	20,175,572	7,981,289	4,136,070	2,878,285	9,305,169
	期距缺口	-	(7,525,218)	1,256,372	3,167,550	1,185,599	1,915,697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單位：新臺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103.12.31	104.03.31
利率風險	2,495,907	3,062,967
權益證券風險	1,956,168	2,267,510
外匯風險	2,487,804	2,596,057
商品風險	1,767	1,852
合計	6,941,464	7,928,386

D.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自編數	應計提資本
民國 101 年度	28,281,524	—
民國 102 年度	28,052,381	
民國 103 年度	34,840,754	
合計	91,174,659	4,558,733

(2) 臺銀人壽保險

暴險量化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風險項目	103.12.31		104.03.31	
	風險資本額	占調整前風險資本總額之比例	風險資本額	占調整前風險資本總額之比例
資產風險	11,492,236	65.59%	13,063,867	68.01%
保險風險	1,005,623	5.74%	1,018,872	5.30%
利率風險	3,793,625	21.65%	4,005,287	20.85%
其他風險	1,229,307	7.02%	1,121,507	5.84%
調整前風險資本總額	17,520,792		19,209,532	
風險資本總額	5,537,008		6,072,878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3) 臺銀綜合證券

每月將營運結果依主管機關實施之自有資本管理規定，透過證券商自有資本適足比率進階計算法運算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以及作業風險等經營風險值，並向證券交易所上傳申報（詳下表）。

	103.12.31	104.03.31
1. 資本適足率	348%	304%
2.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2,279,925,535	2,416,511,363
2.1 第一類資本	2,279,925,535	2,416,511,363
2.2 第二類資本	0	0
2.3 合格且使用第三類資本	0	0
3.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655,651,796	793,851,100
3.1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257,128,254	311,502,017
3.2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81,132,158	81,132,158
3.3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317,391,384	401,216,925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修訂「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子公司臺灣銀行年度內增提足額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以提升風險承擔能力，強化未來業務發展之基礎。
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年度內修正「保險法」，其中增訂保險業投資於國內證券市場上市或上櫃買賣之外幣計價股權或債券憑證之投資金額（例如：國際板債券、寶島債），不計入其國外投資限額，有效擴大保險業資金運用管道，提升保險子公司資產配置靈活性。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開放投資人當日沖銷交易，提供投資人多元交易策略運用，有助於提升證券子公司業務發展之多樣性。
4. 主管機關陸續修正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金融消費者保護法、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等法規，就交互運用客戶資料之型態與授權範圍、金融消費者權益、內部稽核暨法令遵循等項目，進一步嚴謹規範與完善監理，有助金控公司之子公司間共同行銷明確使用客戶資料、健全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及消費者保護措施。

(四)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迎接金融 3.0 時代趨勢，強化數位能力，運用行動科技，整合虛實通路，落實業務創新，加強服務便利性，提升核心競爭力。因應電子商務之興起，為提供客戶迅速、簡便及安全之高 e 化服務，子公司臺灣銀行持續強化整體資訊營運管理品質，繼取得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認證、ISO 20000 資訊服務管理認證、BS 25999 持續營運管理驗證及 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制度標準認證後，103 年取得 BS10012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認證，並於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舉辦之第 8 屆金安獎及金質獎表揚大會，是唯一在「金安獎」及「金質獎」兩個獎項榮獲雙料冠軍之金融機構，也是「首次」榮獲本獎項雙料冠軍。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秉持以客為尊之理念，悉心經營客戶，且持續積極投入公益活動，資助社福團體、弱勢團體，贊助各類文創與體育活動，致力回饋社會。103 年子公司臺灣銀行榮獲金管會「本國銀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優等銀行、經濟部與金管會共同頒發「協助青年創業相挺獎」及「協助青年築夢創業相挺獎」2 個團體獎項。首度榮獲聯徵中心資安控管與授信資料報送之「金安獎」、「金質獎」雙料冠軍，及資策會「臺灣風雲 APP 百強」金融業第 1 名。「讀者文摘信譽品牌」金獎，已連續 9 年獲肯定，連續兩年獲財訊雜誌「最佳本國銀行」及「最佳銀行形象」2 項金質獎。囊括遠見雜誌「銀行整體形象」、「財富管理最被推薦銀行」2 項第一名；臺銀人壽第 13 個月及第 25 個月保單繼續率名列業界第 1。推動微型保險獲金管會表揚，且榮獲「保險龍鳳獎」優等獎；臺銀保經營運績效佳，榮獲保險信望愛「最佳通路策略獎」優選。

(六)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避免業務過度集中，子公司臺灣銀行對於授信及投資對象之客戶別、產業別、關係企業別等分別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訂有額度限制，本公司亦建置整合性風控制度，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及同一關係企業等大額部位集中度嚴格監督管控。

(八)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財政部持有本公司百分之百股權，所有董事及監察人均為其法人代表）

(九) 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本公司為財政部百分之百持有之國營事業，經營權未有任何變動）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無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落實集團危機事件之事前防範、發生時之即時有效處理及事後補救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各項緊急事件危機處理與應變措施，設置緊急應變小組及發言人制度，遇有緊急事件發生時，即啟動集團緊急事件通報及通聯系統，由指定之危機處理主管單位，依所訂作業流程及處理模式辦理。

八、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請參閱第 12 頁「參、公司治理報告」之「本集團組織關係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資料截止日：104.03.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臺灣銀行(股)公司	35.05.20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120 號	950 億元	銀行業
臺銀人壽保險(股)公司	97.01.02	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9 號 6 樓	170 億元	人身保險業
臺銀綜合證券(股)公司	97.01.02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58 號 4-9 樓	30 億元	綜合證券業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102.01.23	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 49 號後棟 4 樓	2000 萬元	保險經紀業

(三)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銀行業、保險業、證券業、保險經紀業。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資料截止日：104.3.31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所代表之法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股)公司	董事長 獨立常務董事 常務董事兼任總經理 常務董事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勞工董事 勞工董事 勞工董事	李紀珠 徐義雄 蕭長瑞 吳當傑 楊建成 陳明進 楊明祥 張志弘 饒秀華 李光輝 劉玉枝 陳錫川 陳俊雄 許 麻	95 億股	10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臺銀人壽保險(股)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勞工董事 勞工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陳素甜 郝充仁 蔡吉盛 朱曼怡 許永明 潘仁傑 樓沛安 呂宗正 謝志東 黃振瑩	17 億股	10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所代表之法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臺銀綜合證券(股)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勞工董事 勞工董事 監察人	蘇樂明 林淑玲 林怡 馬小惠 李莉 潘榮耀 韋國聲 林家祿 吳剛勤	3 億股	100%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謝福燈 康繁 江士田 凌忠嫻	200 萬股	100%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 各關係企業民國 103 年度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淨收益(註)	營業利益/ /稅前淨利(註)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稅後 盈餘(元)
臺灣銀行(股)公司	95,000,000	4,402,470,508	4,418,289,034	254,181,474	36,053,471	9,433,353	8,248,208	0.87
臺銀人壽保險(股)公司	17,000,000	396,733,632	383,287,942	13,445,690	46,604,658	-789,908	-817,026	-0.48
臺銀綜合證券(股)公司	3,000,000	11,121,835	7,555,299	3,566,536	684,625	213,020	249,485	0.75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20,000	379,006	126,870	252,136	1,664,026	248,926	206,265	103.13

註：臺灣銀行(股)公司淨收益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前純益，其餘公司為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73~203 頁合併財務報告)。

二、民國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民國 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請參閱第 11 頁「貳、公司簡介」之「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大事項」。

六、本集團轄下子公司國內外營業據點

(一) 臺灣銀行

1. 國內總分行營業單位一覽表

地址：10007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120 號

郵政信箱：臺北市第 5 號、第 305 號 SWIFT:BKTWTWTP

網址：www.bot.com.tw 交換電報號碼：11201 TAIWANBK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總 行 單 位				
0037	營 業 部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120 號	02-23493456	02-23759708
0059	公 庫 部	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 1 段 120 號	02-23494123	02-23751125
0082	信 託 部	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 1 段 49 號 6 樓	02-23493456	02-23146041
2329	採 購 部	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 1 段 45 號	02-23493456	02-23832010
2330	貴 金 屬 部	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 1 段 49 號後棟 2 樓	02-23493456	02-23821047
2352	公 教 保 險 部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3 段 140 號 6 樓	02-27013411	02-27015622
0691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 1 段 49 號 3 樓	02-23493456	02-23894500
北 北 基 地 區				
0071	館 前 分 行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9 號	02-23812949	02-23753800
0336	南 門 分 行	臺北市中正區南昌路 1 段 120 號	02-23512121	02-23964281
0347	公 館 分 行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4 段 120 號	02-23672581	02-23698237
0451	城 中 分 行	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 47 號	02-23218934	02-23918761
1229	仁 愛 分 行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 2 段 99 號	02-23975936	02-23975927
1621	群 賢 分 行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 號 1 樓及地下 1 樓	02-23411001	02-23578831
1942	東 門 簡 易 型 分 行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1 段 42 號	02-23943168	02-23916855
1986	臺 電 簡 易 型 分 行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3 段 242 號	02-23667506	02-23672354
2363	武 昌 分 行	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 1 段 49 號	02-23493456	02-23141340
0808	民 生 分 行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167 號	02-27192081	02-27188897
1067	敦 化 分 行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205 號 1 樓	02-25455111	02-25450913
2798	臺北國際機場分行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340 之 9 號及 338 之 4 號	02-27187628	02-27187618
1104	中 崙 分 行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5 段 184 號 1 樓、188 號 2 樓之 8、188 號 2 樓之 9	02-27698618	02-27603224
0646	松 山 分 行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4 段 560 號	02-27293111	02-27230014
0853	臺北世貿中心分行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333 號國際貿易大樓 3 樓	02-27200315	02-27576156
1931	永 吉 簡 易 型 分 行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3 樓	02-27209856	02-27209970
0532	忠 孝 分 行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1 段 202 號	02-27516091	02-27411704
0543	信 義 分 行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2 段 88 號	02-23515486	02-23973887
0864	大 安 分 行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9 號	02-27553121	02-27093243
1089	和 平 分 行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80 號	02-23687027	02-23626987
2396	金 山 分 行	臺北市大安區金山南路 2 段 189 號	02-23413006	02-23413134
2400	信 安 分 行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3 段 132 號	02-27057905	02-27057906
1953	愛 國 簡 易 型 分 行	臺北市大安區愛國東路 31 號	02-23960017	02-23578646
0200	中 山 分 行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1 段 150 號	02-25423434	02-25710210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0509	松 江 分 行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15 號	02-25069421	02-25078786
1241	圓 山 分 行	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577 號	02-25976699	02-25932760
2385	臺 北 分 行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80 號	02-25435790	02-25236924
0196	延 平 分 行	臺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 406 號	02-25522859	02-25524317
0462	民 權 分 行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2 段 239 號	02-25530121	02-25529463
0521	龍 山 分 行	臺北市萬華區康定路 380 號	02-23088111	02-23366978
2422	萬 華 分 行	臺北市萬華區貴陽街 2 段 26 號	02-23830066	02-23830067
1654	文 山 分 行	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 6 段 218 號	02-86633456	02-86635656
2293	木 柵 分 行	臺北市文山區新光路 1 段 145 號	02-86615115	02-86617690
1078	南 港 分 行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2 段 95 號 1 樓	02-26516706	02-27839049
2259	南港軟體園區分行	臺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66 號 2 樓之 2	02-27833009	02-27833900
1539	內 湖 分 行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 1 段 396 號	02-87977933	02-87977957
2237	東 湖 分 行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 5 段 458 號	02-26305768	02-26307233
2709	新 湖 分 行	臺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188 號	02-87927988	02-87928118
0705	士 林 分 行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 6 段 197 號	02-28367080	02-28362523
1425	天 母 分 行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 7 段 18 號	02-28755222	02-28755219
2411	劍 潭 分 行	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 4 段 174 號	02-28831633	02-28831364
0369	北 投 分 行	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南路 1 段 152 號	02-28951200	02-28973345
0277	板 橋 分 行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 21 號	02-29680172	02-29676416
2053	北府簡易型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地下 1 樓	02-89535968	02-89535268
0875	華 江 分 行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293-2 號	02-29610101	02-29638280
2433	板 新 分 行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1 段 268 號	02-22540560	02-22540570
0428	三 重 分 行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 4 段 39 號	02-29719621	02-29719736
0484	連 城 分 行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86 號	02-82272611	02-82272511
0668	中 和 分 行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 2 段 253 號	02-22488980	02-22461474
2444	雙 和 分 行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 126 號	02-82457558	02-82452722
0716	新 莊 分 行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 85 號	02-22056699	02-22031524
2455	南 新 莊 分 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653 號	02-29012999	02-29012119
2802	新莊副都心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頭前路 119 號	02-22773000	02-89945222
0750	新 店 分 行	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 45 號	02-29180795	02-29105461
1115	土 城 分 行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 2 段 344 號	02-22703791	02-22603314
1872	蘆 洲 分 行	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 50 號	02-82868686	02-82868989
1562	汐 止 分 行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 2 段 175 號 1 樓	02-86926822	02-86926828
0749	樹 林 分 行	新北市樹林區文化街 29 號	02-26866511	02-26861307
1481	淡 水 分 行	新北市淡水區中山路 93 號	02-26281111	02-26281122
2189	臺 北 港 分 行	新北市八里區商港路 123 號 2 樓	02-26196269	02-26196272
1355	五 股 分 行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 4 段 42 號	02-22936699	02-22918201
0129	基 隆 分 行	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 16 號	02-24247113	02-24220436
桃 竹 苗 地 區				
0266	桃 園 分 行	桃園縣桃園市中正路 46 號	03-3352801	03-3322007
1861	東 桃 園 分 行	桃園縣桃園市經國路 300 號	03-3263888	03-3265666
2466	桃 興 分 行	桃園縣桃園市延平路 28-8 號	03-3645566	03-3643322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0417	中 壢 分 行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580 號	03-4252160	03-4258751
1447	內 壢 分 行	桃園市中壢區興農路 125 號	03-4618519	03-4519650
1724	建 國 分 行	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169 號	03-4670081	03-4670010
2477	新 明 分 行	桃園市中壢區新明路 7 號	03-4951301	03-4943210
1218	平 鎮 分 行	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 2 段 11 號	03-4945688	03-4945699
2282	林 口 分 行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 368 號	03-3277299	03-3277706
1230	南 崁 分 行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 1 段 81 號	03-3529191	03-3520916
1159	桃園國際機場分行	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村航站南路 15 號	03-3982166	03-3834834
2260	龍 潭 分 行	桃園市龍潭區東龍路 142 號	03-4790888	03-4700999
0152	新 竹 分 行	新竹市林森路 29 號	03-5266161	03-5266446
0738	新竹科學園區分行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六路 5 號 2 樓	03-5770050	03-5777936
1643	北 大 路 分 行	新竹市北大路 68 號	03-5354381	03-5354380
0680	竹 北 分 行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16 號	03-5513111	03-5517322
2488	六 家 分 行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一段 312 號	03-6585858	03-6587500
0299	苗 栗 分 行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510 號	037-326791	037-327111
0439	頭 份 分 行	苗栗縣頭份鎮中正路 65 號	037-663451	037-672213
中 彰 投 地 區				
0107	臺 中 分 行	臺中市西區自由路 1 段 140 號	04-22224001	04-22224274
0554	復 興 分 行	臺中市東區復興路 4 段 102 號	04-22244181	04-22205856
0657	健 行 分 行	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一段 276 號	04-22242141	04-22293851
0794	黎 明 分 行	臺中市南屯區大業路 607 號	04-22551178	04-22524822
0923	臺 中 工 業 區 分 行	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 196 號	04-23597850	04-23599868
1090	水 湳 分 行	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 2 段 416 號	04-22468130	04-22466855
1414	西 屯 分 行	臺中市西屯區青海路 2 段 41 號	04-23128528	04-23117106
2499	北 臺 中 分 行	臺中市北區太平路 17 號	04-22257412	04-22257413
2503	中 臺 中 分 行	臺中市民權路 95 號	04-22281191	04-22247323
0303	豐 原 分 行	臺中市豐原區中正路 302 號	04-25278686	04-25256981
0370	霧 峰 分 行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838 號	04-23302216	04-23327104
0473	潭 子 分 行	臺中市潭子區建國路 1 號	04-25323133	04-25339071
0576	臺 中 港 分 行	臺中市梧棲區四維路 2 號	04-26562311	04-26580625
0727	大 甲 分 行	臺中市大甲區民生路 61 號	04-26868111	04-26865224
0901	大 雅 分 行	臺中市大雅區中清路 3 段 1080 號	04-25683330	04-25680164
1366	大 里 分 行	臺中市大里區國光路 2 段 481 號	04-24180211	04-24180801
1573	梧 棲 分 行	臺中市梧棲區中港加工出口區建五路 2 號	04-26565111	04-26570157
1702	太 平 分 行	臺中市太平區中興東路 146 號	04-22736666	04-22736120
1713	德 芳 分 行	臺中市大里區德芳路 1 段 63 號	04-24853280	04-24826661
2204	臺中科學園區分行	臺中市大雅區中科路 6 號 2 樓之 5、之 6	04-25658111	04-25658220
2787	中 都 分 行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 3 段 99 號 1 樓	04-22589611	04-22584278
0130	中 興 新 村 分 行	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 11 號	049-2332101	049-2350457
0325	南 投 分 行	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 101 號	049-2232121	049-2229845
0598	埔 里 分 行	南投縣埔里鎮東榮路 112 號	049-2983991	049-2995949
0163	彰 化 分 行	彰化縣彰化市成功路 130 號	04-7225191	04-7257871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0495	員 林 分 行	彰化縣員林鎮民生路 63 號	04-8323191	04-8330663
1436	鹿 港 分 行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 2 號 1 樓	04-7810168	04-7810268
雲 嘉 南 地 區				
0314	斗 六 分 行	雲林縣斗六市文化路 27 號	05-5324155	05-5338309
1470	虎 尾 分 行	雲林縣虎尾鎮林森路 2 段 369 號	05-6337367	05-6321611
0141	嘉 義 分 行	嘉義市中山路 306 號	05-2224471	05-2258400
1540	嘉 北 分 行	嘉義市忠孝路 602 號	05-2718911	05-2718922
2525	嘉 南 分 行	嘉義市中興路 353 號	05-2348686	05-2348661
0679	太 保 分 行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新村祥和一路東段 2 號	05-3620016	05-3620021
0093	臺 南 分 行	臺南市中西區府前路 1 段 155 號	06-2160168	06-2160188
0406	安 平 分 行	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 240 號	06-2292181	06-2241520
1377	安 南 分 行	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 2 段 298 號	06-3555111	06-3565881
2307	臺南創新園區分行	臺南市安南區工業二路 31 號	06-3842585	06-3842568
2536	南 都 分 行	臺南市忠義路 2 段 180 號	06-2219999	06-2206977
0288	新 營 分 行	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 10 號	06-6351111	06-6321843
0819	永 康 分 行	臺南市永康區小東路 513 號	06-3125411	06-3138709
1469	臺南科學園區分行	臺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15 號 1 樓	06-5051701	06-5051709
2271	仁 德 分 行	臺南市仁德區中正路 2 段 899 號	06-2492389	06-2498078
2721	六 甲 頂 分 行	臺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 41 號	06-2810991	06-2810360
高 屏 地 區				
0118	高 雄 分 行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64 號	07-2515131	07-2211257
0211	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 1 號	07-8215141	07-8115648
0358	左 營 分 行	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 19 號	07-5819141	07-5850051
0440	前 鎮 分 行	高雄市前鎮區擴建路 1 之 3 號	07-8115171	07-8413413
0510	鼓 山 分 行	高雄市鼓山區臨海一路 23 號	07-5218291	07-5315544
0565	三 民 分 行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567 號	07-3127143	07-3215350
0613	新 興 分 行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133 號	07-2384611	07-2387374
0624	苓 雅 分 行	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一路 261 號	07-3358700	07-3327904
0820	三 多 分 行	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 142 號	07-3349341	07-3336835
0912	楠 梓 分 行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路 201 號	07-3526680	07-3531484
1160	大 昌 分 行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540 號	07-3891036	07-3806046
1193	博 愛 分 行	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 394 號	07-5567690	07-5562613
1595	小 港 分 行	高雄市小港區宏平路 410 號	07-8010399	07-8066029
1919	高雄國際機場分行	高雄市小港區中山四路 2 號國際航廈 1 樓	07-8017564	07-8022004
2835	仁 武 分 行	高雄市仁武區八德南路 139 號	07-3752999	07-3752900
2558	北 高 雄 分 行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106 號	07-5581900	07-5583917
2569	成 功 分 行	高雄市苓雅區成功一路 261 號	07-2512031	07-2517471
2248	高 榮 分 行	高雄市左營區重信路 415 號	07-3432258	07-3431198
2710	五 福 分 行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二路 52 號	07-7271606	07-7271617
0255	鳳 山 分 行	高雄市鳳山區曹公路 20 號	07-7416131	07-7433478
0602	岡 山 分 行	高雄市岡山區壽天路 16 號	07-6216141	07-6214853
1182	五 甲 分 行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 168 號	07-7170730	07-7233469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1207	中 庄 分 行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339 號	07-7038838	07-7038964
2215	高雄科學園區分行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五路 23 號 1-3 樓	07-6955268	07-6955278
0174	屏 東 分 行	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 43 號	08-7328141	08-7322309
0886	潮 州 分 行	屏東縣潮州鎮新生路 13-2 號	08-7883084	08-7883614
1551	東 港 分 行	屏東縣東港鎮新勝街 105 號	08-8323131	08-8352545
1609	中 屏 分 行	屏東縣屏東市中華路 9 號	08-7677001	08-7320199
1768	屏東農科園區分行	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農科路 23 號	08-7626611	08-7629176
1805	新 園 分 行	屏東縣新園鄉仙吉村仙吉路 65 號	08-8687705	08-8687505
宜花東地區				
0222	宜 蘭 分 行	宜蘭縣宜蘭市舊城南路 50 號	03-9355121	03-9355822
0587	羅 東 分 行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 93 號	03-9576866	03-9560622
0897	蘇 澳 分 行	宜蘭縣蘇澳鎮中山路 1 段 97 號	03-9962566	03-9963370
0233	臺 東 分 行	臺東縣臺東市中山路 313 號	089-324201	089-311608
0185	花 蓮 分 行	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 3 號	03-8322151	03-8322404
2570	北 花 蓮 分 行	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 281 號	03-8361163	03-8361165
離 島 地 區				
0244	澎 湖 分 行	澎湖縣馬公市仁愛路 24 號	06-9279935	06-9272347
0381	金 門 分 行	福建省金門縣金湖鎮復興路 4 號	082-333711	082-333719
0392	馬 祖 分 行	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 257 號	0836-26046	0836-25801

2. 海外分支機構一覽表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S W I F T	傳 真
紐 約 分 行	100 Wall Street, 11th Floor New York, NY 10005 U.S.A.	1-212-968-8128	BKTWUS33	1-212-968-8370
洛杉磯分行	601 S. Figueroa Street, Suite 4525 Los Angeles, CA 90017 U.S.A.	1-213-629-6600	BKTWUS6L	1-213-629-6610
香 港 分 行	23/F., Central Tower, 28 Queen's Road Central, Central, Hong Kong	852-2521-0567	BKTWHKHH	852-2869-4957
新加坡分行	80 Raffles Place, #28-20 UOB Plaza 2, Singapore 048624	65-6536-5536	BKTWSGSG	65-6536-8203
東 京 分 行	7F, Fukoku Seimei Building, 2-2 Uchisaiwaicho 2-Chome Chiyoda-Ku, Tokyo 100-0011, Japan	81-3-3504-8881	BKTWJPJT	813-3504-8880
南 非 分 行	11, Cradock Ave. Rosebank 2196, Johannesburg, South Africa	27-11-880-8008	BKTWZAJJ	27-11-447-1868 27-11-447-1750
倫 敦 分 行	Level 5, City Tower, 40 Basinghall Street, London, EC2V 5DE, U.K.	44-20-7382-4530	BKTWGB2L	44-20-7374-8899
上 海 分 行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 1788 號 30 樓	86-21-3256-9900	BKTWCNSH	86-21-3256-9477
孟買代表人辦事處	Regus Platina, 9th Floor, Platina, C-59, G Block, Bandra-Kurla Co	91-2267000907	-	91-2267000600

(二) 臺銀人壽保險

1. 總公司

地址：臺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69 號 6 樓

電話：(02) 2784-9151 保戶服務中心電話：0800-011966

網址：www.twfhclife.com.tw

2. 分公司

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臺北分公司	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9 號 2 樓	02-27845158	02-27485218
桃園分公司	桃園市復興路 110 號 11 樓	03-3366787	03-3367515
新竹分公司	新竹市三民路 9 號 3 樓之 1	03-5352950	03-5351437
臺中分公司	臺中市北區太平路 17 號 11 樓	04-22242921	04-22219446
嘉義分公司	嘉義市新民路 762 號 4 樓之 1	05-2361663	05-2363035
臺南分公司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1 之 113 號 17 樓	06-3123778	06-3123775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中正四路 211 號 19 樓之 5	07-2419182	07-2419181
花蓮分公司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 78 號 7 樓	03-8345040	03-8326993

3. 北京代表處

地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路 118 號 18 層 1833 室

電話：86-10-59233755

傳真：86-10-65662632

(三) 臺銀綜合證券

1. 總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58 號 4 及 6-9 樓

電話：(02) 2388-2188

語音下單專線：所在區域為八碼或七碼者，請撥打 412-1128

所在區域為六碼者，請撥打 41-1128

手機或外島，請撥 (02) 412-1128

國外，請撥國際冠碼 +886-2-412-1128

客服中心電話：07-7999660

網址：www.twfhcsec.com.tw

2. 分公司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經 紀 部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58 號 4、5 樓	02-23882188	02-23822045
民權分公司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 239 號 3 樓	02-25529458	02-25529465
金山分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金山南路二段 189 號 3 樓	02-23418678	02-23918050
臺中分公司	臺中市西區民權路 95 號 3 樓	04-22238370	04-22296462
臺南分公司	臺南中西區中正路 240 號 4 樓	06-2202507	06-2202225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成功一路 261 號 3 樓	07-2711434	07-2724503
鳳山分公司	高雄市鳳山區曹公路 20 號 3 樓	07-7452126	07-7451502
新竹分公司	新竹市東區林森路 29 號 5 樓	03-5266799	03-5269599

(四)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武昌街 1 段 49 號後棟 4 樓

電話：(02)2349-3889 (總機)

網址：www.botib.com.tw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紀珠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電話：(02) 2349-3456

ISSN:2078-7251

00910



9 772078 725000

ISSN:2078-7251 (書面)
ISSN:2078-7278 (網路)
GPN:2009800798
工本費:新臺幣910元